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新台幣壹拾億元整。

(三)債券利率：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之日起滿六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

(七)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49 頁。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7 頁。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詳第 3 頁。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一)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路之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二)本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來源：

單位：元

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創立股本	2,000,000	0.08%
現金增資	698,000,000	28.94%
盈餘轉增資	1,078,042,540	44.7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5,940,000	9.78%
受讓增資發行	13,199,000	0.55%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84,669,730	15.95%
合計	2,411,851,270	100%

二、公開說明書分送計劃：

- 1.陳列處所：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營業處所、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 2.分送方式：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方式辦理。
- 3.索取方式：親洽或附回郵信封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屬股務代理機構索取或親臨上列陳列處所索取或透過網路查閱過網路查閱(<http://newmops.tse.com.tw>)。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推薦證券商名稱：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2樓
電話：(02)2515-8200 網址：<http://www.finairport.com>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銀行信託部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36號4樓
電話：(02)2506-3333 網址：<http://www.banksinopac.com.tw>

六、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2382-6568 網址：www.sinotrade.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姓名：楊清鎮、翁榮隨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震理國際法律事務所 律師姓名：陳傳中律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415號12樓之3 電話：(02)2758-6084 網址：無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楊正任 職稱：執行董事 電話：(03)598-5535#1040
電子郵件信箱：kevin_yang@gemtek.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亨利 職稱：總經理特助 電話：(03)598-5535#1013
電子郵件信箱：hhuang@gemtek.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gemtek.com.tw>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2,411,851 仟元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仁愛路 1 號		電話：(03)5985535			
設立日期：民國 77 年 6 月 29 日		公開發行日期：民國 88 年 8 月 6 日		上櫃日期：民國 91 年 1 月 11 日 上市日期：民國 92 年 6 月 30 日			
負 責 人： 董 事 長：陳 鴻 文 總 經 理：陳 鴻 文		發 言 人： 姓 名：楊正任 職 稱：執行董事		代理發言人：黃亨利 職稱：總經理特助			
股票過戶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82-6568					
地 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址：www.sinotrade.com.tw					
股票承銷機構：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515-8200					
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 420 號 2 樓		網址： www.finairport.com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楊清鎮、翁榮隨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現任簽證會計師：楊清鎮、翁榮隨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覆核律師：寰理國際法律事務所陳傳中律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415 號 12 樓之 3 電話：(02)2758-6084 網址：-					
信用評等機構：無		地址：無		電話：無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無		評等標的：無		評等結果：無			
董事選任日期：96.6.28 任期：三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6.6.28 任期：三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6.17% (97 年 1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2.62% (97 年 1 月 31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97 年 1 月 31 日)							
<u>職稱</u>	<u>姓 名</u>	<u>代表機構</u>	<u>持股比例</u>	<u>職稱</u>	<u>姓 名</u>	<u>代表機構</u>	<u>持股比例</u>
董事長	陳鴻文		1.08%	監察人	周德虔	神通電腦	2.35%
董事	何繼武	神達電腦	2.25%	監察人	沈修成		0.27%
董事	駱文益	中亞創投	1.13%	監察人	黃麗美		0%
董事	蔡福讚		0.28%				
董事	楊正任		0.41%				
董事	張月季		0.65%				
董事	蔡茂禎		0.38%				
董事	滕曉雲		0%				
董事	趙耀庚		0%				
工廠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新竹工業區仁愛路 1 號				電話：(03)5985535			
主要產品：無線區域網路產品		市場結構：		內銷 6% 外銷 94%		參閱本文之 44 頁	
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况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第 3~7 頁	
去(九十六)年 度 實 際		營業收入：12,459,352 仟元 稅前純益：1,163,194 仟元 每股盈餘：4.24 元				參閱本文第 161~162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67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97 年 3 月 5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略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7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率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	7
(四)其他重要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8
(一)組織系統	8
(二)關係企業圖	1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
(四)董事及監察人	12
(五)發起人	14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資本及股份	20
(一)股份種類	20
(二)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4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4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5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5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7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4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4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	34
九、併購辦理情形	34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4
貳、營運概況	35
一、公司之經營	35
(一)業務內容	3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4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52
(五)勞資關係	53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54
(一)自有資產	54
(二)租賃資產	54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4
三、轉投資事業	55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5
(二)綜合持股比例	56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	56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6
四、重要契約	57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8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8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	65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88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	88
肆、財務概況	8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9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9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90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90
(四)財務分析	91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93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93
(一)最近兩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93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3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93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94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財務狀況之影響	94
(二)最近二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94
(三)期後事項	94
(四)其他	9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95
(一)財務狀況分析	95
(二)經營結果分析	96
(三)現金流量分析	9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8
(六)其他重要事項	98
伍、特別記載事項	99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99
二、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99

	頁次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99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99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99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99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99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9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00
十、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	100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00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記載事項.....	101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5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09
重要決議.....	109
公司章程及有關法規.....	109
柒、附件.....	249
轉換公司債發行與轉換辦法.....	249
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價格計算書.....	255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7 年 6 月 29 日

(二)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新竹工業區仁愛路 1 號

電話：(03) 5985535

工廠：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新竹工業區仁愛路 1 號

電話：(03) 5985535

(三)公司沿革

年/月	重要記事
民國 77 年 06 月	創立於新竹市，名稱為正文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佰萬元，主要從事電腦資料處理、打字排版、軟硬體、週邊設備及事務機行銷買賣。
民國 81 年 05 月	變更公司名稱為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地址遷移至台北市，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捌佰萬元，另增加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究和買賣之業務。
民國 83 年 10 月	公司決議全力朝向無線通訊產品發展，並投入高難度的無線通訊(RF)關鍵零組件之研發與創新。
民國 83 年 12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貳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貳仟萬元。公司營業地址遷移至台北縣汐止鎮。
民國 85 年 09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參仟萬元。民國 86 年 09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貳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伍仟伍佰萬元。
民國 86 年 12 月	大股東轉移股權，引進法人入股。現金增資新台幣玖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並建立自有第一條 RF 專業生產線，充分掌握 RF 產品量產技術。
民國 87 年 01 月	完成 2.4GHz-WLAN PCMCIA Wireless LAN 之開發及試產。
民國 87 年 08 月	購得新竹工業區土地，展開公司第一期建廠計劃。
民國 88 年 03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肆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億玖仟伍佰萬元。並完成 2.4GHz-2Mbps ISA Wireless LAN 之開發及量產。
民國 88 年 06 月	股票辦理公開發行，新建廠房完工落成，正式朝向無線通訊(RF)專業研發、設計及製造領導廠商目標邁進。
民國 88 年 08 月	取得德國 TUV 之 ISO-9001 品保認證。
民國 88 年 11 月	現金增資伍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為貳億伍仟萬元，法人股東展毅投資(股)公司轉移股權予神通集團，並進行董監改選，神達電腦(股)公司代表人蔡豐賜選任為本公司董事長。
民國 89 年 03 月	2.4GHz-11Mbps W-LAN Card 及 AP 之開發及試產成功。
民國 89 年 05 月	現金增資伍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叁億元。
民國 89 年 08 月	現金增資 1 億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4 億元。
民國 89 年 09 月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計劃之研究補助，展開 5GHz Wireless

	LAN 之研究開發。
民國 90 年 07 月	增建廠房，擴充產能規模。
民國 91 年 01 月	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民國 91 年 07 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 億 3 仟 3 佰 7 拾萬元，現金增資 1 億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7 億 3 仟 3 佰 7 拾 5 萬元元
民國 92 年 03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12 億元。
民國 92 年 06 月	上櫃轉上市
民國 92 年 08 月	盈餘轉增資壹億肆仟陸佰柒拾伍萬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貳仟柒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9.07 億元。
民國 92 年 10 月	發行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 仟元。
民國 92 年 12 月	購得湖口工業區土地，展開擴充廠房與建立研發中心計劃。
民國 93 年 03 月	92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一次轉換普通股計 \$38,191,510 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945,691,510 元。
民國 93 年 04 月	92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二次轉換普通股計 \$14,444,430 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960,135,940 元。
民國 93 年 05 月	經 93 年度股東常會議決，全體董監任期屆滿並全面改選之，新任董事 8 席、監察人 3 席，申報生效。
民國 93 年 08 月	盈餘轉增資 \$192,027,190 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5,740,000 元及 92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三次轉換普通股計 \$47,362,890 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1,235,266,020 元。
民國 93 年 10 月	92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四次轉換普通股計 \$41,675,820 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1,276,941,840 元。
民國 94 年 01 月	92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五次轉換普通股計 \$24,804,700 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1,301,746,540 元。
民國 94 年 04 月	92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六次轉換普通股計 \$45,459,010 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1,347,205,550 元。
民國 94 年 05 月	現金增資 2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1,547,205,550 元。
民國 94 年 08 月	盈餘轉增資 \$243,531,730 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44,270,000 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1,835,007,280 元。
民國 95 年 03 月	受讓先博通訊(股)公司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13,199,000 元及 92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七次轉換普通股計 \$2,618,360 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1,850,824,640 元。
民國 95 年 06 月	92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八次轉換普通股計 \$1,221,900 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 \$1,852,046,540 元。
民國 95 年 07 月	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上限為 50,000 千美元。

民國95年10月	盈餘轉增資\$185,134,83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45,000,000元及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九次轉換普通股計\$6,034,82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088,216,190元。
民國96年1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次轉換普通股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一次轉換普通股共計\$49,141,27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137,357,460元。
民國96年4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一次轉換普通股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二次轉換普通股共計104,668,4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242,025,860元。
民國96年10月	盈餘轉增資\$110,598,79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50,180,000元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三次轉換普通股共計9,046,62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411,851,270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最近年度貨幣市場利率雖緩步走升，但仍處於相對低檔，本公司借款利率變動不大。惟未來利率走勢若有較大幅度之波動，且本公司仍持續有借款之需求時，則本公司除改採其他資本市場籌資工具募集資金外，另將觀察利率走勢情形而選擇以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之方式借款以規避利率波動之風險。

(2)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

本公司外幣部位的產生主要來自於對外銷貨與對外進料所產生之外幣部位。由於本公司近年來外銷金額大於對外購料金額，故經常持有大額之外幣部位，台幣對美元或他國貨幣的升值將造成本公司外幣部位大幅度之匯兌損失，故本公司於95年度發行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可降低匯率波動之風險損失。

針對匯率波動及通貨膨脹之因應方式，本公司除主要以預售三個月期遠匯的方式，售出本公司預期三個月後之外幣部位，若三個月到期後，仍有較預期多餘的外幣現金部位，再以現貨交割的方式，將剩餘之外幣售出。以上述之操作方式，應可大幅規避原有之匯率風險。

2.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長短期投資標的選擇方式

A.短期投資：

本公司短期投資主要係因應短期持有現金之情形而購買債券型基金，選擇標的均為二百億元以上規模之債券型基金，流動性及安全性高，並無高槓桿或高風險之情形。

B.長期投資

本公司轉投資標的主要可分二類，第一類係於海外建立生產基地，則採取100% 持有股權之方式，另針對在無線通訊設備領域中，分別與技術研發、製造或銷售相關之公司，則以小額投資與成本法評價之方式擴展未來產業內合作的管道與機會。

a.成本法

本公司成本法之投資標的，包括、GEMTEK SYSTEMS HOLDING B.V.、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為擴展無線通訊產業之通路。

b.權益法

權益法投資公司包括先博通訊、攸泰創投、正文投資、速連通訊、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先博通訊係研究 VOIP 模組的專業廠商，目前與本公司在通訊網路事業上進行合作，預計今年將合作推出 wireless VOIP；另本公司亦透過攸泰創投及正文投資參與投資通訊產業之相關領域及家程科技係無線網路通訊應用器材之製造廠商。除上述轉投資事業外，本公司透過第三地轉投資的方式，設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及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以轉投資大陸公司正鵬電子(昆山)公司及正揚電子(蘇州)及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目的係為增加本公司產品線之產能並降低生產成本。

鑒於無線網路通訊產品尚未成熟，相關技術與設備之研發仍持續多角化進行，本公司亦須持續轉投資產業相關企業，以掌握產業發展趨勢之必要性，並適時擴展潛在之合作機會。

(2)資金貸與他人部份:本公司因為營運需要，96 年度銷售予關係人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對普羅通信之應收帳款超過六個月以上部份，會計師將其分類為資金融通項下。該次資金貸係依照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的公告資金貸與他人之資訊。

(3)背書保證部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子公司之營運需求，對子公司 G-technology 進行背書保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背書保證餘額為零，相關背書保證資訊亦以依法令規定辦理定期公告作業；未來若遇有業務需要對外辦理背書保證

時，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施行辦法」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的公告各項背書保證之資訊。

(4)本公司為對持有之外幣部位作匯率變動之避險，均定期辦理出售外匯合約，以有效防止匯率大幅波動對公司造成之匯兌損失，因此，本公司賣出遠期外匯之交易係以避險為目的，而非以獲利為考量，故仍可能因為匯率的波動造成交易本身之損失，惟未來在外銷型態與銷貨客戶未有重大改變下，本公司仍將持續進行賣出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以對持有之外幣部位作避險；除上述項目外，本公司並未有進行其他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而有進行其他衍生性交易商品之需要，亦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的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技術來源均以自行研發為主，未來研發計畫將以 MIMO 無線區域網路產品、無線寬頻網路系列產品、無線視訊產品、802.11n 標準規格系列產品、Wi-Max 標準 CPE 端產品及超寬頻(UWB)模組等為主要技術研發方向。

4.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募集與發行有價証券處理準則於 93 年底修正後，已明定上市公司員工紅利以現金支付及配發新股依市價計算之合計總額不得高於本期稅後純益之百分之五十，或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彌補虧損後餘額）之百分之五十，以及明年度將適用之員工分紅費用化在此規定下，本公司可以配發予員工之股票股利將因本公司股價情形而有部分程度上的限制，對本公司未來以配股吸引優秀人才之方式將造成不小之衝擊，未來本公司將以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之方式來因應，以求能繼續留住優秀人才於本公司服務。

(2)本公司已逐漸將低毛利產品之生產移至大陸地區，大陸地區現仍有進出口貿易及外匯方面之管制，未來大陸當局任何政策方面的變動，對本公司在大陸地區之營業活動亦有可能產生負面之衝擊。

5.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線網路設備製造係屬高科技通訊產業，且產業處於急速成長階段，各類無線網路通訊商品眾多且不斷開發改良，截至目前尚無已發展成熟之產品出現，因此，本公司需掌握科技改變與產業變化之趨勢，方能維持本公司業務規模持續成長之動力；本公司係以研發為核心的企業，在無線網路通訊產業深耕多年，研發人員、設備及技術均居於同業領先地位，且研發領域多角化，多年來亦不斷創新與研發出各類商品，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將有助於本公司業務的發展，惟業務的大幅擴展亦須配合良好的經營管理制度與成本控制，以及財務面資金之良好

配合，方能使企業穩定成長，因此，若業務急速擴展同時，相關內部控制及財務調度管理無法配合，則亦將使本公司經營管理產生困難。故本公司除持續投入設備與技術之研發外，亦須在內控管理與財務資金調度上作更有效率之人員與資源配置。

6.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一專業之無線網路設備及產品供應商，且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本業經營，經營結果與信譽良好，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本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故並無企業形象改變的問題。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未來發展趨勢，台灣原廠區將用以成立研發中心，大幅投入產品及自動化生產技術之研發，另新廠區已於 94 年 2 月啟用，原廠區之生產線均移至新廠區生產，另大陸地區產能亦逐漸提升，應可為公司帶來穩定之產能並降低生產成本，且本公司除因應產業成長擴充自有產能外，尚與外包廠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在產能利用率的調節上，應可有效因應未來景氣循環及產品需求之變動。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風險：

本公司係一專業之無線網路設備及產品供應商，與上游之晶片廠商及下游之出貨廠商三者間需維持緊密之策略聯盟關係，且因無線網路產品規格均需經過認證，故本公司與下游出貨廠商在合作對象之選擇，單一規格上主要均為率先開發出該規格之晶片模組廠商，因而會有進貨集中之情形，本公司針對進貨集中情形之因應方式，將確實管理存貨之安全存量，預先作好原物料之採購，以避免發生斷料導致出貨遞延之損失。

(2)銷貨風險：

由於無線通訊網路產品之銷售與各地區網路通訊發展情形有極大之關係，近年來發展最快地區為美國及日本，故本公司銷貨客戶主要均來自於美日大型零售品牌通路商；另一方面，由於無線網路通訊產品近年來採內嵌模組規格之比重提高，故本公司為國內外電腦大廠代工的出貨數量也逐年提高，因上述客戶之訂單數量較大，造成本公司出現銷貨集中之現象，未來本公司將積極開發行銷管道，加強歐洲及亞洲地區廠商之合作，降低銷貨集中之情形。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

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董事、監察人並無大量股權移轉他人之情形，故本公司並無更換董事及監察人之風險。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為 241,185,127 股，全體董事持股數為 14,890,550 股，董事持股比率約佔已發行股份總額之 6.17%。本公司董事均致力經營公司，且近年來一直維持公司良好之營運績效，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司營運與獲利之成長，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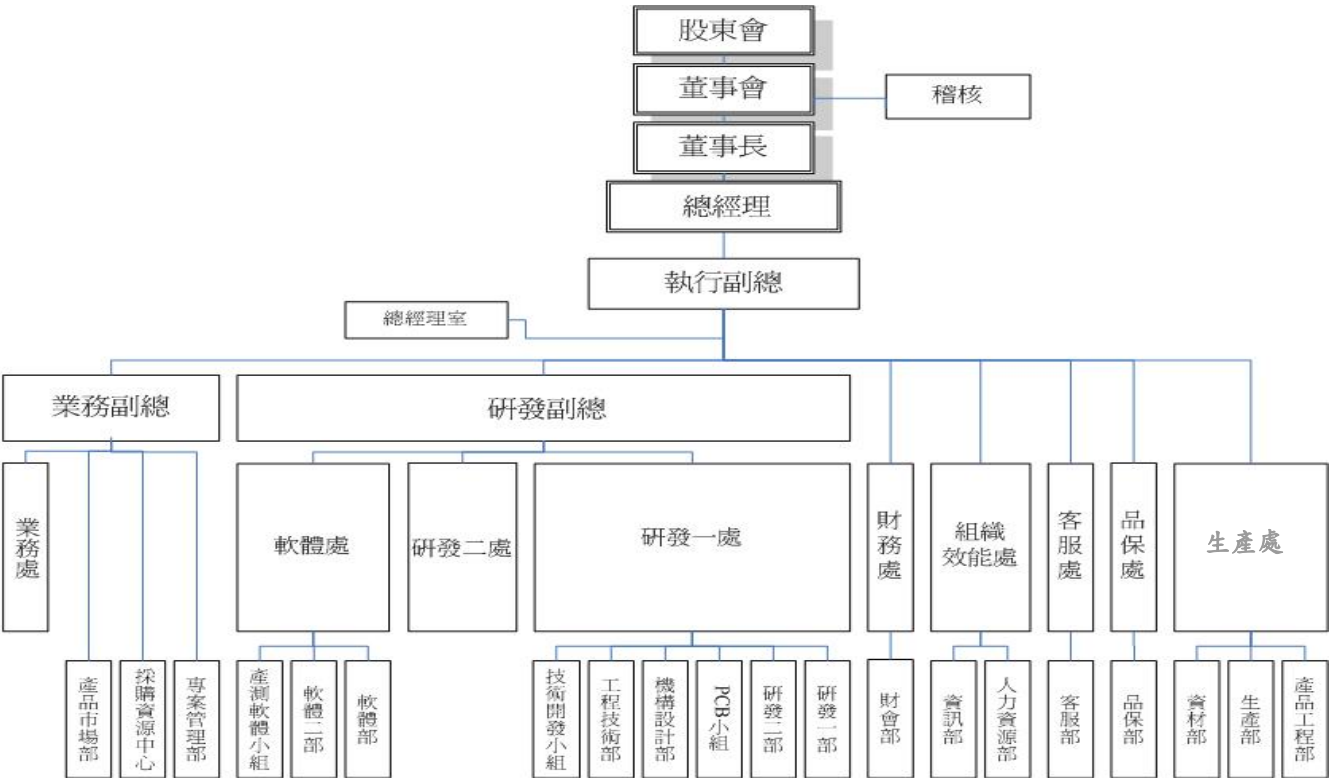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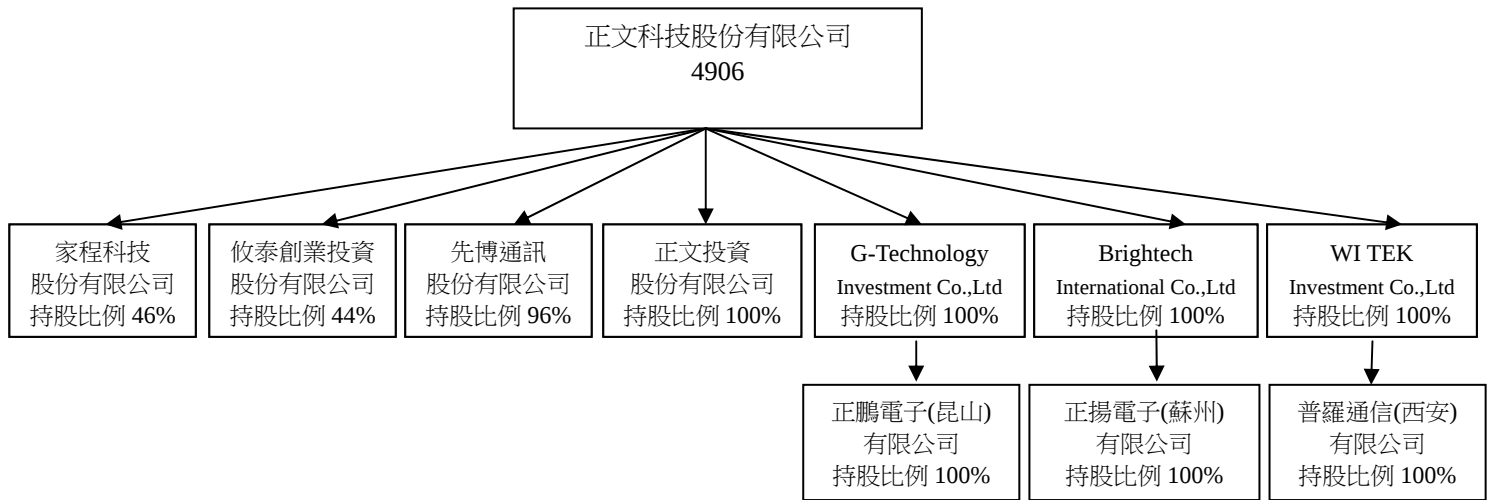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工 作 職 掌
總 經 理 室	整體策略規劃；綜理公司全盤業務之推動、評估、輔導
人 力 資 源 部	綜理公司總務、人事、行政、福利、衛生安全等事務
資 訊 部	資訊系統規劃及管理
業 務 處	A.國內外營業銷售、客戶管理、訂單開發、售後服務、收款管理 B.了解產品趨勢、提供市場資訊與客戶需求，以便 RD 進行新產品開發
產 品 市 場 部	掌握市場、客戶動向與產品應用
採 購 資 源 中 心	原物料及機器設備之詢價、議價及採購
客 服 處	客訴退貨相關事宜,從初期合約協議到實際退貨之運作調度的整個流程掌控
生 產 處	A.生產排程規劃、生產線產品製造與出貨安排、生產進度與技術管理 B.控制原物料入庫、領用與倉庫儲位規劃
財 務 處	掌理財務、會計、稅務、股務等事宜
品 保 處	A.ISO9001 品質體系之執行、改善、認證及維護。 B.文件管制與發行。
研 發 處	A.配合研發部產品開發之外觀導入、Layout 佈局服務、機構及包裝包材設計與工程圖編製。 B.新材料承認書之承認作業、負責模具之評估與後續之試模及驗收作業。 C.品質異常處理及特採單之提供意見與協助。
軟 體 處	A.依公司擬定之研發目標，整合人力及設備資源，開發新產品。 B.掌握各專案計劃的執行進度及效益評估、協調及督導統籌各專案研發工作推展。
稽 核 室	A.調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 B.執行公司內部稽核查核並追蹤改善成效。

(二)關係企業圖(94 年 12 月 31 日)

1.關係企業圖

97 年 1 月 31 日



2.與本公司之關係

96 年 12 月 31 日

名稱	投資比例	持有股份(仟股)	投資金額(仟元)	與本公司之關係	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0,000	300,000	子公司	無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96.00%	19,199	73,199	子公司	無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00%	440	4,400	子公司	無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20%	28,609	289,238	子公司	無
G-TECHNOLOGY INVESTMENY CO., LTD	100.00%	25,200	847,553	子公司	無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LTD	100.00%	6,145	211,140	子公司	無
WITEKInvestment Co.,Ltd	100.00%	2,000	65,800	子公司	無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00.00%	6,000	205,877	孫公司	無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00.00%	15,000	507,640	孫公司	無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100.00%	2,000	65,800	孫公司	無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7年1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陳鴻文	81.01.01	2,604,300	1.08	952	-	-	-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所碩士 台積電、太欣半導體工程師	正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普羅通訊(股)公司董事長 攸泰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速連通訊(股)公司董事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 G-TECHNOLOGY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	林兆鏞	96.12.01	0	0.00	4,000	-	-	-	University of Leicester MBA(英國國立萊斯特大學)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宏碁電腦廠長 飛利浦電子主任經理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	蔡福讚	84.07.01	499,439	0.28	39,121	0.02	-	-	國立交通大學光電所碩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副研究員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 BRIGHTECH公司董事 正鵬電子公司董事 正揚電子公司董事 正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業務副總	黃永翔	89.02.01	345,837	0.14	-	-	-	-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所博士 國科會精密儀器發展中心專案副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組織效能處協理	林添進	89.02.10	106,829	0.04	-	-	-	-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學士 台達電子研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研發處協理	廖錫安	85.07.01	133,498	0.06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所碩士 中科院微波研究組11年	普羅通信(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財務處協理	林志鴻	87.11.23	136,187	0.06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速連通訊(股)公司監察人 家程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先博通訊(股)公司監察人 正文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97年1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選(就) 任 日 期	任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陳鴻文	96.6.28	3年	77.6.29	2,469,048	1.10	2,604,300	1.08	952	0	-	-	台積電、太欣半導體、清大電機研究所	正文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正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普羅通訊(股)公司董事長 攸泰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速連通訊(股)公司董事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 G-TECHNOLOGY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蔡福讚	96.6.28	3年	93.4.29	499,439	0.22	674,222	0.28	39,121	0.02	-	-	交大光電所碩士	正文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 BRIGHTTECH公司董事 正鵬電子公司董事 正揚電子公司董事 正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楊正任	96.6.28	3年	77.6.29	867,148	0.39	994,751	0.41	806	0	-	-	清大電機工程所博士、元智大學教授	元智大學教授 正文科技(股)公司執行董事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張月季	96.6.28	3年	96.6.28	708,000	0.32	1,574,000	0.65	0	0	-	-	高雄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足輝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蔡茂禎	96.6.28	3年	96.6.28	977	0	913,768	0.38	0	0	-	-	苗栗高商	美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繼武	96.6.28	3年	88.12.16	5,161,343	2.30	5,414,924	2.25	0	0	-	-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系 神達電腦公司副總經理	神達電腦(股)公司總經理 漢達精密科技(股)公司董事 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文益	96.6.28	3年	87.01.08	2,587,461	1.15	2,714,585	1.13	0	0	-	-	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開發科技顧問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滕曉雲	96.6.28	3年	92.06.23	0	0	0	0	0	0	-	-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經濟學博士	國立中央大學經濟學系副教授	無	無	無
董事	趙耀庚	96.6.28	3年	92.06.23	0	0	0	0	0	0	-	-	美國馬禮蘭大學電機工程所博士	交通部電信評議委員 國科會電信學門	無	無	無
監察人	沈修成	96.6.28	3年	93.04.29	645,217	0.29	659,081	0.27	0	0	-	-	環隆科技公司董事	鉅康科技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黃麗美	96.6.28	3年	93.04.29	0	0	0	0	0	0	-	-	世界高中	陞大有限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德虔	96.6.28	3年	91.05.13	5,397,926	2.41	5,663,131	2.35	0	0	-	-	美國羅斯大學工程博士 聯訊創業投資總經理	聯訊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 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7年1月31日

名股法 稱東人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神達電腦(股)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56% 6.05%
神通電腦(股)公司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8.35% 14.07% 8.55%
中亞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99.99%

3.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鴻文			✓			✓	✓	✓	✓	✓	✓	✓	✓	0
蔡福讚			✓				✓	✓	✓	✓	✓	✓	✓	0
楊正任			✓	✓		✓	✓	✓	✓	✓	✓	✓	✓	0
蔡茂禎			✓	✓	✓	✓	✓	✓		✓	✓	✓	✓	0
張月季			✓	✓	✓	✓	✓	✓	✓	✓	✓	✓	✓	0
何繼武			✓	✓	✓	✓	✓		✓		✓	✓		0
駱文益			✓	✓	✓	✓	✓	✓	✓		✓	✓		0
滕曉雲			✓	✓	✓	✓	✓	✓	✓	✓	✓	✓	✓	0
趙耀庚			✓	✓	✓	✓	✓	✓	✓	✓	✓	✓	✓	0
沈修成			✓	✓	✓	✓	✓	✓	✓	✓	✓	✓	✓	0
黃麗美			✓	✓	✓	✓	✓	✓	✓	✓	✓	✓	✓	0
周德虔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 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三)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及 E 等五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三)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註一)		盈餘分配之酬 勞(B)(註二)		業務執行費用 (C)(註一)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D) (註一)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註二)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F)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陳鴻文			4,559	4,559			0.45	0.45	5,209	5,209	-	28,005	28,005	-	-	-	3.75	3.75	無		
董事	蔡福讚			6,383	6,383			-	-	0.63	0.63	-	-	-	-	-	-	-	-	0.63	0.63	無
董事	何繼武 神達電腦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楊正任																					
董事	駱文益 中亞創業投資股 份有公司代表人																					
董事	張月季 (96.6.28 就任)																					
董事	沈修成(96.6.28 卸任)																					
董事	蔡茂禎(96.6.28 就任)																					
董事	趙耀庚 (獨立董事)																					
董事	騰曉雲 (獨立董事)																					

註 1:係列示最近年度(96 年度)董監報酬、業務執行費用

註 2:係列示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95 年度盈餘分配)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依照最近年度(96 年度)稅後純益計算比例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鴻文、楊正任、駱文益、何繼武、蔡福讚、騰曉雲、趙耀庚、沈修成	陳鴻文、楊正任、駱文益、何繼武、騰曉雲、蔡福讚、趙耀庚、沈修成	楊正任、駱文益、何繼武、騰曉雲、趙耀庚、沈修成	楊正任、駱文益、何繼武、騰曉雲、趙耀庚、沈修成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蔡福讚	蔡福讚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陳鴻文	陳鴻文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8	8	8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 1)		盈餘分配之酬 勞(B)(註 2)		業務執行費用◎ (註 1)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周德虔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	-	4,558	4,558	-	-	0.45	0.45	無
監察人	黃麗美									
監察人	蕭如方									

註1:係列示最近年度(96年度)董監報酬、業務執行費用

註2:係列示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95年度盈餘分配)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依照最近年度(96年度)稅後純益計算比例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周德虔、黃麗美、蕭如方	周德虔、黃麗美、蕭如方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周德虔、黃麗美、蕭如方	周德虔、黃麗美、蕭如方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獎金及 特支費等(B) (註 1)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C) (註 2)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 (註 3)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u>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u>	本公司	<u>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u>	本公司		<u>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u>		本公司	<u>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u>	本公 司	<u>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u>	
						現金紅利金 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股利	股票紅利 金額					
董事長	陳鴻文	9,719	9,719	-	-	-	37,223	-	37,223	4.66	4.66	-	-	無
資深副總	蔡福讚													
執行副總	林兆鏞													
業務副總	黃永翔													

註 1:係列示最近年度(96 年度)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註 2:係列示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95 年度盈餘分配)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依照最近年度(96 年度)稅後純益計算比例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95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兆鏞	林兆鏞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陳鴻文、蔡福讚、黃永翔	陳鴻文、蔡福讚、黃永翔
5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4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仟元)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仟元)	金額(仟元)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鴻文	687,000	70.9	48,708	-	-	4.83%
	副總經理	蔡福讚						
	副總經理	黃永翔						
	協理	林添進						
	協理	廖錫安						
	協理	林志鴻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
本公司 95 年度支付董監、經理人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 6.19%；96 年度則尚未決議發放。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訂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三)餘額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97 年 2 月 29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241,185,127	258,814,873	500,000,000	-

(二)股本形成經過

97 年 2 月 29 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財產抵沖股 款者	其它
77.06	註	-	2,000	-	2,000	現金增資	無	-
81.05	10	800	8,000	800	8,000	現金增資	無	-
83.12	10	2,000	20,000	2,000	20,000	現金增資	無	-
85.09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無	-
86.09	10	5,500	55,000	5,500	55,000	現金增資	無	-
86.12	10	30,000	30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無	-
88.03	10	30,000	300,000	19,500	195,000	現金增資	無	-
88.11	10	30,000	30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	無	8.6(88)台財證(一)第 71053 號
89.05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無	4.25(89)台財證(一)第 33440 號
89.09	10	70,000	7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無	7.13(89)台財證(一)第 60468 號
91.05	10	150,000	1,500,000	40,000	400,000	-	無	-
91.09	10	150,000	1,500,000	63,375	633,750	盈餘轉增資	無	5.28(91)台財證(一)第 128791 號
91.10	10	150,000	1,500,000	73,375	733,750	現金增資	無	6.14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1078 號
92.07	10	150,000	1,500,000	90,750	907,500	盈餘轉增資	無	7.9 台財證一字第 0920015917 號
93.02	10	150,000	1,500,000	94,569	945,691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
93.03	10	150,000	1,500,000	96,014	960,13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
93.08	10	220,000	2,200,000	100,750	1,007,50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
93.08	10	220,000	2,200,000	123,526	1,235,266	盈餘轉增資 227,767,190 元	無	5.12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18843 號
93.10	10	220,000	2,200,000	127,694	1,276,942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
94.01	10	220,000	2,200,000	130,174	1,301,74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
94.04	10	220,000	2,200,000	134,720	1,347,205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
94.05	10	220,000	2,200,000	154,720	1,547,205	現金增資	無	3.21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07800 號
94.08	10	220,000	2,200,000	183,500	1,835,007	盈餘轉增資/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7.5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7018 號
95.03	10	220,000	2,200,000	185,082	1,850,824	增資/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1.13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61165 號
95.06	10	220,000	2,200,000	185,204	1,852,04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
95.10	10	500,000	5,000,000	208,821	2,088,216	盈餘轉增資/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7.11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674 號
96.01	10	500,000	5,000,000	213,735	2,137,357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
96.04	10	500,000	5,000,000	224,202	2,242,025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
96.10	10	500,000	5,000,000	241,185	2,411,851	盈餘轉增資/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96年9月1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3	56	80	20,123	95	20,357
持股股數	3,817,131	27,591,581	32,351,563	122,668,811	54,756,041	241,185,127
持股比例	1.58	11.44	13.42	50.86	22.70	100

2.股數分散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96年9月14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999	3,005	889,334	0.37
1,000~50,000	16,943	78,007,399	32.34
50,001~100,000	203	13,377,923	5.55
100,001~200,000	82	10,449,634	4.33
200,001~400,000	36	9,375,298	3.89
400,001~600,000	26	12,233,105	5.07
600,001~800,000	15	10,252,092	4.25
800,001~1,000,000	9	8,229,426	3.41
1,000,001 以上	38	98,370,916	40.79
合 計	20,357	241,185,127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96 年 9 月 14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之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富達投信富達國際基金專戶	8,902,925	3.69%							
匯豐託管 D P 大中華基金投資專戶	7,709,014	3.20%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5,663,131	2.35%					神通電腦(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5,414,924	2.25%					神通電腦(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安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163,822	2.14%							
臺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4,618,417	1.91%							
中信局保管奇異資產管理之奇異退休信託戶	3,593,273	1.49%							
幸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11,441	1.4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33,230	1.42%							
公務人員退休撫恤基金管理委員會	3,163,234	1.31%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本公司 95 年度、96 年度及 97 年度截至刊印日止未有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情事，故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姓名		95 年度		96 年度		截至 97 年 1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陳鴻文	493,498	-	(184,748)	-	-	-
董事	蔡福讚	175,301	-	174,783	-	-	-
董事	楊正任	189,959	-	127,603	-	-	-
董事	蔡茂禎(註2)	-	-	913,768	-	-	-
董事	神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何繼武	467,634	-	253,581	-	-	-
董事	中亞創業投資(股)公 司 代表人：駱文益	234,432	-	127,124	-	-	-
董事	張月季(註3)	-	-	1,574,000	-	-	-
獨立董事	趙耀庚	-	-	-	-	-	-
獨立董事	滕曉雲	-	-	-	-	-	-
監察人	神通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周德虔	489,069	-	265,205	-	-	-
監察人	沈修成(註1)	(52,270)	-	13,864	-	-	-
監察人	蕭如方(註3)	-	-	-	-	-	-
獨立 監察人	黃麗美	-	-	-	-	-	-
副總經理	黃永翔	80,023	-	145,135	-	-	-
協理	廖錫安	(78,685)	-	26,642	-	-	-
經理人	林添進	5,816	-	32,628	-	-	-
經理人	林志鴻	(47,093)	-	59,388	-	-	-

註1，於96年6月28日股東會由董事改選為監察人。

註2，於96年6月28日股東會改選選任。

註3，於96年6月28日股東會改選卸任。

註4，於96年6月28日股東會改選選任。

(2)股權移轉資訊：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應揭露資料：

本公司董監事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非關係人，故不適用。

(3)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董監事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並無股權質押變動情事之發生，故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分配)	96 年度 (註 3)	97 年度截至 1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74.50	99.50	55.10
	最低	44.50	44.35	44.20
	平均	56.28	78.06	50.0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2.16	31.70	—
	分配後	29.21	尚未分配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11,057 仟股	238,082 仟股	—
	每股盈餘 調整前	4.08	4.24	—
	調整後	3.89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4566	尚未分配	—
	無償 盈餘分配	0.4913	尚未分配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尚未分配	—
	累積未付股利	-	尚未分配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13.79	18.41	—
	本利比(註 2)	22.51	尚未分配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4.44%	尚未分配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96 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1)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3)餘額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整理環境及產業特性，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2.執行狀況：

公司九十五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已於 96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其分配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轉增資配股票	發放現金	備註
94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	27,135,862			
加：95 年度稅後淨利	861,134,09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6,113,41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802,156,548			
股東紅利	663,592,755	110,598,790	552,993,965	每股配發 0.5 元股票股利及 2.5 元現金
員工紅利 15%	116,253,103	50,180,000	66,073,103	
董監酬勞 2%	15,500,413		15,500,413	
95 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6,810,277	160,778,790	634,567,481	

註：本年度盈餘分配，係優先以民國 95 年度之盈餘分派之。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無公開九十七年度財務預測，故不揭露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1)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3)餘額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4.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項目	董事會通過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實際配發情形
	金額(元)	轉增資配股票	發放現金	
員工紅利 15%	116,253,103	50,180,000	66,073,103	同左
董監酬勞 2%	15,500,413	-	15,500,413	同左

員工紅利發放對象為本公司在職員工。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96 年第一次	96 年第二次	96 年第三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96 年 1 月 9 日至 96 年 3 月 8 日	96 年 12 月 26 日至 97 年 02 月 25 日	97 年 2 月 18 日至 97 年 4 月 17 日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65 元 至 81 元	每股新台幣 45 元 至 70 元	每股新台幣 45 元至 7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3,005,000 股	普通股 15,000,000 股	普通股 3,022,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232,359 仟元	新台幣 759,907 仟元	新台幣 156,372 仟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 3,005,000 股	普通股 0 股	普通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 0 股	普通股 15,000,000 股	普通股 18,022,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44%	6.22%	7.47%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1.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第 一 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5.08.15
面 額	USD \$ 1,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歐、亞地區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USD\$50,000,000 元
利 率	0%
期 限	五 年 期 到期日：100.08.15
保 證 機 構	-
受 託 人	J.P.Morgan Chase Bank
承 銷 機 構	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寶來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陳政楊律師、陸敬華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楊清鎮會計師、翁榮隨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依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轉換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贖回權，及依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外，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USD\$27,000,000 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一)本公司債於發行滿二年後，遇有發行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價格達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之 150%以上時，發行公司得於其後十日內對債券持有人為贖回之通知，並於通知後 80 日之內以面額將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二)於超過百分之九十之本公司債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時，發行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發行公司必需就本公司債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加成本時，發行公司得依面額將流通在外之債券全部贖回。
限 制 條 款	N/A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N/A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已轉換普通股為 16,005,521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9 頁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以發行海外轉換公司債籌資，96 年轉換普通股對本公司 96 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比率為 3.76%，因此經評估後，為股東所創造之每股稅前盈餘為最大，因而對股東最有利。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N/A

2.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3.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年 度 目	項	96 年	當年度截至 97 年 1 月 31 日
		註一	註一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註一	註一
	最低	-	-
	平均	-	-
轉換價格		47.3	41.9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 轉換價格		95 年 8 月 15 日發行，轉換公司債為新台幣 54.5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註一：本公司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未掛牌交易，故無市價可參考。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

一、發行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正文」或「發行公司」)。

二、發行目的

本次發行目的係為海外購料之資金需求。

三、發行總額

本次發行額度以不超過美金伍仟萬元為限。

四、發行方式

本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將於中華民國境外，依據發行地法律發行，並全數公開發行。

五、公司債種類、面額及發行價格

本公司債為記名式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十足發行。每張債券面額最低為美金壹仟元或其整倍數。

六、票面利率

本公司債票面利率暫訂為年利率 0%。

七、發行日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後三個月內發行，必要時得依法令向金管會申請延期。

八、到期日

自發行日起滿五年之日為到期日。

九、上市地點

本公司債擬不於任何證券交易所掛牌。

十、發行公司贖回

- (a) 本公司債於發行滿二年後，遇有發行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價格達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之 150%以上時，發行公司得於其後十日內對債券持有人為贖回之通知，並於通知後 80 日之內以面額將債券全部或部份贖回。
- (b) 於超過百分之九十之本公司債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時，發行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 (c) 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發行公司必需就本公司債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加成本時，發行公司得依面額將流通在外之債券全部贖回。

十一、債券持有人贖回辦法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及三年之日，要求發行公司按面額將其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贖回。

十二、註銷

本公司債如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將被註銷，不再發行。

十三、本金之償還

除下列情況外，本公司債到期時發行公司將按面額贖回。

- (a) 發行公司已提前贖回本公司債。
- (b) 債券持有人已於本公司債期滿前行使轉換權利。
- (c) 債券持有人已於本公司債期滿前行使賣回權利。
- (d) 發行公司已先行自市場買回本公司債並加以註銷。

十四、轉換

- (i) 除已提前贖回、買回、註銷及法令規定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本公司債持有人得於發行滿 30 日之翌日至本公司債到期日前 10 日止，隨時依有關法令規定向發行公司請求轉換為發行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票。依前述規定請求轉換者，其可轉換為普通股股數之計算基礎為：以債券本金乘以定價日參考之匯率（詳以下計算轉換價格之匯率）為分子，再以請求轉換時之轉換價格為分母，計算出可轉換為發行公司之普通股股數。不足一股之股份金額不予轉換，發行公司亦不以現金或其他方式支付差額。

計算轉換價格之匯率（新臺幣對美金）依本公司債定價日時參考台灣銀行所顯示之資料制訂。

- (ii) 前述轉換權之行使依目前中華民國有關法令對停止過戶之規定，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自發行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至少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不得為之。

- (iii)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時，應備妥「轉換通知書」並檢附債券及中華民國法令要求之文件或證明經由轉換代理人向發行公司提出轉換申請。待發行公司受理通知書後，透過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之帳簿劃撥方式交付新股。如請求轉換之本公司債持有人尚未開立海外公司債轉換集保專戶，發行公司將俟持有人完成相關開戶手續後，再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新股，如上述之中華民國有關法令有所變更，得依變更後當時之有關法令辦理之。

- (iv) 轉換價格將於定價日決定。

(a)轉換價格暫訂為發行公司普通股參考價格之 103%。發行公司普通股參考價格為定價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或定價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b)轉換價格之調整

i. 本公司債發行後，除發行公司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發行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括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發行新股、員工紅利轉增資、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依法令及受託契約規定另行告知。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每股繳款額} \times \frac{\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發行完成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減除發行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得按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計算。如係受讓其他公司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得按受讓股份每股帳面價值乘以換股比例計算。

ii. 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發行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依法令及受託契約規定告知，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frac{\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購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購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期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發行公司普通股收盤價

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

註 2:發行公司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iii. 本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發行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依法令及受託契約規定告知，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v) 轉換價格向下重設

(a) 如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周年之日，遇有發行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二十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低於當時之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時，轉換價格應根據下列公式調整：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平均股價} \times \text{定價日決定之轉換溢價率} \times \text{固定匯率}}{\text{當時匯率}}$$

惟不得低於原轉換價格(可因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而調整)之 80%。

(b) 其他未盡事宜皆依照「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於受託契約中規定。

(vi) 轉換年度有關股利之歸屬

本公司債持有人在轉換前不得享有股利或股息；轉換後持有發行公司普通股依法享有分派股利或股息之權利，與發行公司其他普通股股東相同。

十五、稅務

(a) 就所得稅之扣繳：依現行稅法規定，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

之營利機構及無住所之個人其利息及溢價所得，應負擔 20% 之扣繳稅款。

(b) 證券交易稅：本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後，出售發行公司普通股時須負擔售得總額 0.3% 之證券交易稅。

(c) 行公司同意補足利息及溢價部分產生之稅務負擔，以使本公司債持有人取得全額之股利及溢價。

(d) 如屆時中華民國稅務有所變更，則按當時規定辦理。

十六、準據法

本公司債之發行、管理及處分，依美國紐約州法令辦理。但本公司債核准發行之申請及轉換權之行使應依中華民國法令辦理，並受中華民國法令之限制。

十七、銷售限制

本公司債不得在中華民國境內募集、銷售、或交付。

十八、承銷機構及其他有關機構名單

主辦承銷機構：寶來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受託人及付款暨轉換機構：暫定 J.P. Morgan Chase Bank

國內主辦承銷商：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七、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之情形：無。
-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97年1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二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三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1年12月05日	92年11月14日	96年11月13日
發行(辦理)日期	92年03月25日	93年01月29日	96年12月13日
發行單位數	1,500,000	3,000,000	5,0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67%	1.34%	2.07%
認股存續期間	七年	七年	七年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本辦法行使認股。 任一員工被授予之認股權數量，不得超過每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之百分之十，且每次得認購金額，不得超過新臺幣三千萬元。單一認股權人每一會計年度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本辦法行使認股。 任一員工被授予之認股權數量，不得超過每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之百分之十，且每次得認購金額，不得超過新臺幣三千萬元。單一認股權人每一會計年度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本辦法行使認股。 任一員工被授予之認股權數量，不得超過每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之百分之十，且每次得認購金額，不得超過新臺幣三千萬元。單一認股權人每一會計年度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已執行取得股數	無	無	無
已執行認股金額	無	無	無
未執行認股數量	1,500,000	3,000,000	5,00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53.2元	61.2元	56.5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67%	1.34%	2.07%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影響不大。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影響不大。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影響不大。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三) 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資料：無。

- 九、併購辦理情形：無。
-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發、製造和買賣。
- ②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之研發、製造和買賣。
- ③前各項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④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⑤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⑥E70103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⑦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⑧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2)九十六年度主要商品(服務)項目之營業比重

產品	營業比重
無線網路卡 (WLAN CARD)	46.72%
無線網路匣道器 (WIRELESS GATEWAY)	49.03%
其他	4.25%
合計	100.00%

(3)主要產品之項目與用途

主要產商品名稱	重要用途或功能
無線網路卡 (WIRELESS LAN CARD)	辦公室電腦與電腦無線傳輸設備
無線網路匣道器 (WIRELESS GATEWAY)	有線及無線網路傳輸設備
其他	電腦收音機、線材、包材、棧板、讀寫器及原料之買賣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a. MIMO 無線區域網路產品：5GHz/2.4GHz，108Mbps 相關無線區域網路產品。
- b.無線寬頻網路系列產品：無線 ADSL 上網機、無線 Cable Modem 上網機以及戶外無線產品。
- c.無線視訊產品:無線多媒體影像傳輸機,無線音效喇叭組。
- d.802.11n 標準規格系列產品。
- e.Wi-Max 標準 CPE 端產品。
- f.超寬頻(UWB)模組。

2.市場及產銷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現代人的生活已離不開網路，基於 IEEE 802.16e 標準的 WiMAX 技術，其覆蓋範圍、傳輸速率不僅可以滿足都市人的需求，更可以讓偏遠地區的民眾隨時隨地享受到無線寬頻網路的便利性。

在 WiMAX 發展之初只是一項在 IEEE 工作小組反覆修訂的技術標準，隨著 WiMAX 產品與技術的逐漸成熟及越來越多網通和晶片大廠的投入，使 WiMAX 在經歷 2005 年和 2006 年的初生階段之後，2007 年全球 WiMAX 市場呈現穩定升溫之態勢。根據 Maravedis 就 36 個國家的 103 家 WiMAX 電信運營商統計數據顯示，2006 年全球 WiMAX 營收約為 3.22 億美元，BWA/WiMAX 之用戶數至 2007 年第一季約 95 萬戶左右，較 2006 年第一季之年成長率約為 85%，家用與企業用的 ARPU 值(每戶電信服務帳單金額)各為 40.76 美元、145.54 美元左右。另外就 WiMAX 電信設備市場來看，根據 In-Stat 統計數據顯示，2006 年 WiMAX 設備市場達到約 5 億 4,920 萬美元，較 2005 年暴增 286%，預估 2006 年至 2010 年全球 WiMAX 設備市場收入將增長 10 倍，達到 56 億美元的規模。其中行動 WiMAX 設備市場在 2010 年的收入將達到 37 億美元的規模，其 5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將達到 201%，顯示全球 WiMAX 市場正逐漸起飛。以下簡述北美、歐洲及亞洲之發展狀況：

地區	北美	歐洲	亞洲
發展狀況	▪AT&T 於 8 月 13 日宣布將建立行動 WiMAX 商用網路，在美國阿斯加部署 802.16e 技術 ▪Sprint Nextel 將於 2010 年底前投資 50 億美元建立 WiMAX 技術網路 ▪Clearwire 與 Sprint Nextel 合作經營北美 WiMAX 市場，預計至 2008 年底，其 WiMAX 網路將覆蓋 1 億名用戶，其中 Sprint 為 7000 萬人提供服務，而 Clearwine 為另外 3000 萬人提供服務	▪2005 年英國開始部署固定 WiMAX 接入業務。2008 年前 Pipex 將於英國倫敦和曼徹斯特等八個城市建設 WiMAX 網路。 ▪2007 年 6 月，Vodafone 在馬爾他部署 WiMAX 網路並計劃在巴林、法國、希臘及南非等國利用 WiMAX 技術推出類似業務 ▪法國電信監管當局 ARCEP 宣佈發放 35 張 WiMAX 運營牌照的包括法國電信、Mastel、法屬圭亞那的 Guyatell 以及六個地方政府 ▪2006 年義大利在都靈冬奧會使用韓國版 WiMAX(即 WiBro)，義大利電信與韓國 Samsung 簽約，2007 年在義大利部署 WiMAX 網路	▪2006 年 6 月，韓國 KT 宣佈提供全球第一個 WiBro 商用服務 ▪2005 年 12 月底日本 PHS 通訊服務商鷹山(Yozon)開始在東京 23 區提供 WiMAX 服務 ▪2006 年 2 月 KDDI 於大阪開始進行行動式的 IEEE802.16e 標準之 WiMAX 測試 ▪2006 年 3 月 28 日 NTT DoCoMo 對外宣布將進行 IEEE802.16e 標準之 WiMAX 戶外測試 ▪2007 年 7 月 EMOBILE、軟體銀行宣布攜手合作，目標取得 Mobile WiMAX 執照 ▪2007 年 7 月台灣 WiMAX 執照競標結果出爐

目前歐洲及日本主要電信系統業者在 3G 方面的佈局已逐漸見到成果，無線通訊系統的持續擴張讓固網業者面臨較大的競爭壓力，因此這兩個地區的固網業者無不希望藉由 WiMAX 高移動性、高傳輸速度、高頻寬及高覆蓋範圍的特性，一舉切入無線通訊領域，英國電信基於 4 個村地區試驗成功，發起「BT24 小時無線城市」的行動，計劃在 12 個城市部署 WiMAX 網路，2007 年 2 月份投入商用。法國電信等歐洲固網業者正逐漸建立 WiMAX 系統，在法國政府要求下，至 2008 年 6 月底必須有 3,500 個基站投入使用。而日本的電信系統業者 Yozan（鷹山株式會社）已開始在東京 23 區提供 WiMAX 服務，至 2007 年 7 月已於關東地區建置 127 座 WiMAX 基地台與 179 座 BitStand 局端設備，以 WiMAX 技術提供 BitStand 服務之外，KDDI 也於 2006 年 2 月於大阪開始進行行動式的 IEEE802.16e 的 WiMAX 測試，測試目的主要在於測試 WiMAX 是否可取代目前的行動通訊服務。

至於美國方面由於在 3G 佈建的狀況並不積極，讓 WiMAX 有了一個很大的發展契機，美國市場幾乎是到了固網、行動通訊業者及 ISP 業者甚至設備供應業者都積極介入的盛況，根據美國通信工業協會（TIA）2005 年電信市場評論及預測報告，美國地區 2004 年 WiMAX 技術基礎設施的投資已經達到 1,500 萬美元，到 2005 年將攀升至 1.15 億美元，同時以 109.7% 的年複合成長率至 2008 年提升到 2.9 億美元的規模。美國固網業者 BellSouth 目前正在積極測試，希望 2006 年就能提供相關的服務。而 Qwest 國際通訊公司也在全美 14 個州測試 WiMAX。另外，美國第三大的行動通訊業者 Sprint 在購併了 Nextel 公司之後，也更以普及全美 80% 的無線覆蓋率為目標，想要成為全美最大的 WiMAX 服務業者。至於 ISP 業者方面 NextWeb 也因為看好 WiMAX，決定與 CommPartners 公司攜手合作，在 WiMAX 廣域無線網路上，提供 VoIP 網路電話的服務。寬頻無線解決方案提供商 Airspan 也宣布將在美國推出名為「AS.MAX」的 WiMAX 服務。其他計畫推出 WiMAX 服務的美國業者還有 Speakeasy、AT&T、TowersTeam 等，北美市場出現了百家爭鳴的盛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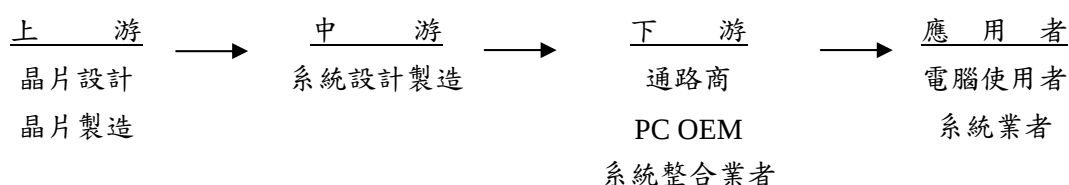
我們評估未來 WiMAX 的終端用戶主要仍會是目前 Wi-Fi 與 cellular 網路的使用族群，同時隨著各通訊技術的持續進展 WiMAX 將會進入混合多模設備領域。目前的系統業者只要提供 WiMAX 固定天線則能在其有效覆蓋範圍內提供可攜式數據傳輸服務，另外，規模較大的電信系統業者則會選擇大規模建立覆蓋城市地區的網路。展望未來，由於 WiMAX 終端設備的普及，最終消費者將可以在家中、在城市各處、甚至在高速公路行駛時享受到高速連接上網的服務。

有鑑於這樣的發展趨勢，行政院也已經將「行動-台灣計畫」也就是「M-台灣計畫」納入正在規畫中的五年五千億「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之中。「M-台灣計畫」是在結合寬頻網路建置、雙網整合及無線寬頻網路應用下，以「行動台灣、應用無線、商機無限」為發展願景，全力推動行動生活、行動服務、行動學習、行動偏鄉等一系列標竿之無線寬頻應用服務，為構建一個完善的寬頻網路環境，期盼在 2008 年可達到五百萬全民無障礙雙網整合上網，將台灣打

造成為全球第一的雙網應用服務環境，以期讓台灣在國際上取得一席之地。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大體而言，無線區域網路產業是由上游之晶片設計(Broadcom、Atheros 及 Conexant 等)、晶片製造(TSMC、UMC 等)到中下游之系統設計製造(正文、建漢、亞旭、華碩等)、產品之銷售等(Linksys、D-link、HPQ、Dell 等)環節組成。本公司產品之生產為購入積體電路、電路板等電子零件，經過 SMT 加工後，再予以組裝測試，完成後直接售與系統組裝業者或透過零售通路商銷售至一般使用者，屬於無線區域網路產品設計製造之中游廠商，其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無線區域網路市場未來之發展趨勢

WiMAX 是新一代遠距無線通訊技術，目前可分為兩大類，一是以 802.16-2004 標準為主的固定式 WiMAX，另一種則以 802.16e 標準為主的行動式 WiMAX，而兩者皆以高速無線上網著稱。固定式 WiMAX 被視為電信服務通往終端消費者的「最後一哩>Last Mile)」解決方案，行動式 WiMAX 則具有支援 IP 封包行動傳輸的能力，傳輸速度最高可達 70 Mbps，而傳輸距離最遠可達 50 公里。WiMAX Forum 擘劃出未來當 WiMAX 設備架設完成之後，除了可施惠於偏遠地區及一般住家大樓用戶可享受上網便利之外，對於使用者於搭乘公車、火車及於道路上走動的同時也可方便上網收發 E-mail 及獲知網路新訊。

另在 WLAN 技術主要係應用於區域網路，然就無線通訊的角度來分析，尚有個人區域網路(WPAN)、都會網路(WMAN)與廣域網路(WWAN)等範疇，在 WPAN 方面，有 802.15 的通訊標準；在 WMAN 方面，有 802.16 的通訊標準；在 WWAN 方面，有 802.20 的通訊標準。故以區域網路之技術與產品而言，未來發展的空間仍相當寬廣。另外，除目前區域網路之研發方向外，應用領域之擴大，區域網路技術與通訊市場之結合，包括涵蓋小範圍的無線家電網路、涵蓋範圍較廣的寬頻無線網路以及涵蓋大部分區域的手機通訊網路，未來在各種網路相連之技術開發成功後，可使消費者可從任何地方連線，且速度亦可越來越快。在各種數位化電子產品包括數位相機、數位攝像機、液晶電視、數位高清晰度電視、MP3、掌上電腦、無線顯示器、多媒體中心及數位家電等設備正在以驚人的速度普及化之下，無線區域網路之規格與設計亦將與上述產品結合，各項數位化電子產品預期均將支援無線上

網之設備，且由於無線技術具備便利與設計上之優點，未來各項電子產品間資料與訊號之傳遞亦將以無線化的方式取代原本之有線線路。因此，未來除原本無線區域網路技術持續突破外，應用領域之擴大以及取代原本之有線線路亦將是無線通訊技術未來發展之趨勢。

我國擁有全世界超過 10% 的手機出貨量及密度最高的手機使用人口，但關鍵的基地台部份始終被國外大廠壟斷。本公司認為在 802.16e 標準制定的同時，開發 WiMAX 基地台及周邊設備勢在必行，基地台開發完成後，除了可配合政府「台灣 WiMAX 發展藍圖」與「M-Taiwan」計畫，推廣 WiMAX 使用之外，更可讓國內通訊產業業者躍居於國際舞台，與國際大廠並駕齊驅。

B. 技術之發展情形

目前無線區域網路之發展有多種技術層次與規格，且應用範圍不同，詳見下表說明。

無線區域網路技術比較表

網路技術	Wi-Max	UWB	Zig-Bee	MIMO-N	802.11n
應用範圍	戶外	室內	室內/室外	室內/室外	室內/室外
使用頻段或光譜	2~11GHz	3.1 到 10.6GHz	2.4GHz ISM 868MHz, 915MHz	2.4GHz ISM 5GHz ISM	2.4GHz ISM 5GHz ISM
存取技術	OFDM	脈衝傳輸	CSMA-CA	OFDM/MIMO	OFDM
調變技術	QAM	脈衝調變	QPSK	QAM, CCK	QAM, CCK
展頻技術	OFDM	FHSS/DSSS	DSSS	OFDM	OFDM
距離(公尺)	48000	10	10~75	100	100
傳輸速度	70Mbps	408Mbps~1Gbps	250Kbps; 40Kbps 20Kbps	108Mbps	108/320Mbps
資料加密	有	有	有	有	有
數據傳輸	有	有	有	有	有
語音傳輸	有	有	無	有	有
說明	WiMAX 推廣 802.16a 廣域寬頻連網標準。WiMAX 是針對微波和毫米波頻段提出的一種新的空中介面標準，它能連結無線熱點，讓使用者通過 Wi-Fi 標準以無線的方式連上 Intel，同時可連結企業與家庭等環境至有線骨幹線路；也可作為企業 T1 與家庭 Cable 和 DSL 的無線擴充技術，或者取代有線寬頻接入的市場，這對於 WiMAX 來說，是再也明確不過的市場定位。 定位在短距離但高傳輸的無線個人區域網路。這個市場包含：數位電視機上盒、數位電視、LCD 螢幕、可攜式 DVD 播放機、Media Center 個人電腦、數位相機以及數位攝錄放影機等家庭影音網路應用產品，以及可照相機、智慧型行動電話等通訊多媒體產品。 ZigBee 聯盟目前的設想，ZigBee 的目標市場主要有：PC 周邊（滑鼠、鍵盤、遊戲搖桿）、消費性電子設備（TV、VCR、CD、VCD、DVD 等設備上的遙控裝置）、家庭內智慧控制（照明、煤氣計量控制及報警等）、玩具（電子寵物）、醫護（監視器和感測器）、工控（監視器、感測器和自動控制設備）等領域。 MIMO 是在相同頻率與時間內，利用多重天線傳輸二或多個獨立的資料串流；當訊號傳送過程中遇到障礙物時會出現反彈或散射；而各自的訊號分別在不同的時間、角度、衰減情況下會到達接收端；並藉由多重天線來匯集散射的訊號；接收器內的數位訊號處理器（DSP）會針對這些訊號藉由運算執行來重整為資料串流。由於有多重天線之故，因此讓進入 DSP 的訊號量增加，也使其能夠取得更正確且快速的重整資料串流。 獲取原始數據的速度可達 100Mbps，幾乎 802.11g 標準的兩倍。已有廠商展示這項新技術開始對使用雙極 MIMO 平臺的晶片進行抽樣。進一步拓展 MIMO 時，不僅提高了單天線系統所能提供的帶寬，而且還對基礎硬體進行了簡化。基於 MIMO 無線網路的產品還能夠用於跨網路傳輸 MPEG 2 視頻數據流，這表明 WLAN 作為客戶娛樂系統的基礎走向家庭已不是為期太遠。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研發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截至 97.1.31 止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0	0	2	0.66	3	0.77	6	1.49
碩士	87	42.23	150	49.83	190	48.47	193	47.77
大學	84	40.78	111	36.88	156	39.80	159	39.36
專科(含以下)	35	16.99	38	12.62	44	10.97	46	11.39
合計	206	100.00	301	100.00	393	100.00	404	100.00

(2)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九十二年	九十三年	九十四年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投入之研發費用	205,819	231,227	249,939	365,392	491,711
研發費用佔營業額比例	2.47%	1.87%	2.42%	2.94%	3.95%

(3)最近五年度研發成果

年度	主要研發成果
九十二年度	1.研發導入 802.11G 各項產品之量產，成為全球第一家出貨 802.11G 產品之廠商，並逐漸取代 802.11B 之技術。 2.完成 802.11G USB 之產品量產。
九十三年度	1.研發導入 802.11G 各項產品之量產，成為全球第一家出貨 802.11G 產品之廠商，並逐漸取代 802.11B 之技術。 2.完成 802.11G USB 之產品量產。
九十四年度	1.完成 802.11 pre N (Airgo Chipset)產品。 2.完成台灣本地 802.11G chipset 無線網路卡產品之量產。 3.研發 802.11N 之技術。
九十五年度	1.Pre n 無線網卡及路由器 2.Wimax 戶外 CPE 及網卡 3.IP STB 4.Wireless VoIP Gateway

九十六年度	1.完成 SEQUANS Solution WiMAX 16 D,3.5GHz outdoor 產品之研發及量產。 2.完成 INTEL WiMAX16E. SISO、3.5GHz,2.3GHz,2.5GHz outdoor 產品之研發及量產。 3.完成 INTEL Solution WiMAX16E with VOIP、3.5GHz Indoor 產品之研發及量產。 4.完成 WiMAX16D 3.5GHz,5.8GHz Base Station 產品之研發。 5.完成 Intel WiMAX16E plus 11N WiFi PCI Express card 產品之研發及量產。 6.完成 SIGMA Solution IP_STB 產品之研發及量產。
-------	--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A.行銷策略

a.鞏固現有客源並積極推廣市場

配合客戶之需求及市場發展之趨勢，藉由公司現有的生產規模及專業知識，以鞏固既有客戶之業務，並擴大服務範圍積極擴充市場版圖。

b.建立完整行銷通路

透過轉投資之子公司及策略聯盟之方式建立海內外行銷點，並加強與經銷商間之互動，以建立完整之行銷通路。

c.建立完善售後服務

落實執行各項品管之檢測工作，並建立完善之售後服務，供客戶各項產品之專業諮詢及維修。

B.生產策略

a.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生產效率。

加強產品之規劃及製程管理，對員工進行再訓練，並落實各項預算與成本之控制，以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

b.落實品管制度，提昇產品品質。

強化 ISO-9001 制度之執行，並導入 TQM，落實各項產品之檢測工作，以提昇產品之品質。

C.產品發展方向

公司主要產品為無線網路卡及無線網路閘道器等無線區域產品，除將持續改善現有產品之品質外，並將持續研發頻寬更寬、傳輸速率更快之產品及發展無線多媒體產品，以因應市場之需求。

D.營運規模

為搭配短期計劃中之行銷政策、生產政策及產品發展之方 之目標，將適時擴充營運規模，以因應公司發展之所需。

E.財務配合

配合公司整體營運目標，積極籌劃各項籌資工具，以利於資金之籌措，俾使公司之各項發展計劃得以完成。

(2)長期發展計劃

A.行銷策略

- a.因應市場趨勢，持續推出新產品，擴展市場版圖。
- b.採取策略聯盟或技術合作方式爭取大廠 OEM 或 ODM 訂單。

B.生產政策

a.有效整合原物料供應

持續改善 MRP 物料需求系統以期更能自原物料採購到上線生產乃至於品質檢測、交期配合各項流程均能順利進行，達到有效產能利用及提昇生產效率之目標。

b.提昇自動化製程目標

除規劃購置相關機器設備外，生產線有效配置，操作員 專業訓練，及持續研擬更新製程均為成功推動生產線自動化之重要因素。

C.產品發展方向

3C 之結合及 WiMAX 遠距無線通訊技術為未來發展之趨勢，相關產品組合因而更具多樣性，本公司將掌握市場脈動，朝高獲利、高成長之利基產品發展，持續投入研發，掌握關鍵性零組件之技術，以獲得最大之利潤為目標。並投入開發 WiMax 產業相關之 USB 卡, WiFi + WiMax + VOIP CPE, Repeater, Base Station、持續開發 Cable STB,IP-STB,ADSL,VDSL 產品供電信客戶使用。

D.營運規模

秉持永續經營之理念，建立優良之企業文化；延續短期發展計劃之方向，因應營運規模之成長。

E.財務配合

- a.培訓財務、會計之專業人才，以因應公司未來成長之所需。
- b.加強全面性財務規劃，以降低營運風險及提高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銷售地區及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區域		95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1,267,148	10.00%	736,685	5.91%
外 銷	亞洲	2,554,863	21.00%	1,996,344	16.02%
	歐洲	2,506,632	20.00%	2,831,611	22.73%
	美洲	6,107,207	49.00%	6,893,076	55.33%
	大洋洲	8,169	—	1,636	0.01%
合計		12,444,019	100.00%	12,459,352	100.00%

(2)市場約略佔有率

根據 WiFi 無線聯盟指出，2006 年全球無線區域網路產品之市場出貨量為 1.25 億套，本公司出貨量約 3000 萬套佔全球出貨數量 24% 的比率，未來本公司在商品研發上將朝更多角化發展，另對於製程之控管也將作更嚴格之管理，以確保產品品質，使產品更具競爭性，並積極爭取國際大客戶 OEM/ODM 訂單，預期未來本公司市場占有率應可逐年成長。

(3)市場未來之供需情形與成長性

A.市場供需情形

a.需求情形

在企業市場方面，未來因無線區域網路產品持續提升效能，及辦公環境的改變，加上整合性產品的推出，將可讓更多的企業從有線通訊設備慢慢移轉成採用無線通訊設備，惟廠商亦須注意終端採用的企業特性，如金融、醫療、物流業等，由於產業不同，對於無限通訊需求深度、廣度及整合性的產品需求都有所不同，惟當無線產品銷售落至合理價格，其使用上之便利性應可刺激龐大之企業市場需求；在家庭網路市場部分，以目前家庭網路的骨幹來說，尚以 Ethernet 為主，但未來因無線區域網路技術具有可移動性及美觀等優點，預期將逐漸取代 Ethernet 技術在家庭網路的地位，而成為家庭網路的骨幹。未來亦將推出整合無線區域網路功能的消費性電子產品，如 DTV、DVD Players、數位相機、Set-Top-Box、PVR 等，預期將以 Game Console、DVD Player 及 PVR 的需求量最大；在公眾區域無線市場方面，隨著無線區域網路越來越普及，公眾無線區域網路市場的未來也越來越看好，因此包括固網業者、ISP 業者、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紛紛投入，其中，以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的動向最為受到矚目，無線區域網路的未來發展也因此被預期將與行動電話系統結合，根據 In-Stat 所做研究計畫預測，具有 WLAN 的 Cellular Handset 預期在公眾無線區域網路更普及時，市場需求之成長力道將更為強

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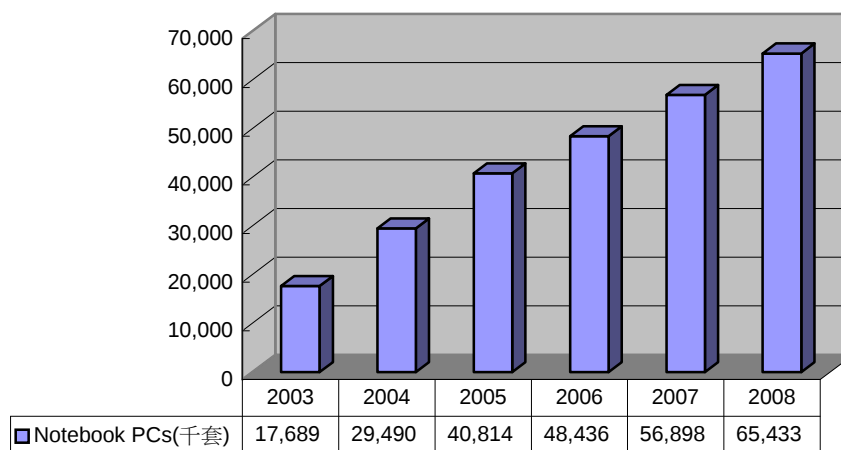
b.供給情形

根據拓樸產研所之研究資料，在無線區域網路產品之供應鍊中，上游晶片組之供給仍主要來自於國際晶片設計大廠；另外在下游 WLAN 設備銷售額排名中，企業設備市場仍由 CISCO 以 44%之市佔率穩居第一，至於零售通路則為其子公司 Linksys 市佔率最高，台灣廠商以 D-LINK 在零售通路上有較突出之表現；而在無線區域網路產品之系統設計與製造廠商領域中，台灣廠商約涵蓋全球約八至九成之 WLAN 設備出貨，且由於無線網路產品高成長之特性，越來越多廠商投入此領域，廠商間競爭激烈，目前市佔率較高的包括本公司、建漢、亞旭、智邦、華碩及陽慶等。

B.行業未來成長性

a.銷量將持續成長

下圖為 2003~2008 年全球內嵌 WLAN 筆記型電腦預測情形，Intel 的 Centrino 奠定了 WLAN 在 PC 領域的地位，從 2003 年開始，內嵌 WLAN 的 NB 出貨已達 1,700 多萬套的成績，估計 2007 年也會有近 5,700 萬套的銷售規模；而 2005 年 NB 將仍有 20%左右的成長幅度，加上內嵌 WLAN 的平均比例也將由 2004 年的 65%上升到 75%的兩大因素下，此塊市場將獻約 4,100 萬套的設備產量。自從 2003 年 Intel 推出內建 WLAN 的 Centrino NB 後，Mini PCI 介面網卡佔整體客戶端網卡設備的比例隨即由 2002 年的一成多快速竄升至 2003 年的近五成比例，2005 年 Mini PCI 介面網卡佔整體網卡比例將超過六成。



資料來源：IN-Stat, 2004/8；拓樸產業研究所整理，2004/11

b.新興應用市場成長可期

除了遊戲方面的應用外，由於 WLAN 目前已在 PC 領域取得相當不錯的用戶基礎，因此 PC 週邊，如內嵌 WLAN 的印表機等設備預計可能會於 2007

年隨著產品價格下跌而有較高的接受度；此外，WiFi 電話(VoIP 結合 WLAN) 與媒體轉接器(Media Adapter)也都將較 2006 年更加升溫。

至今，已有不少大廠投入 WiMAX 設備的開發，拓樸產業研究院估計 WiMAX 相關設備的價格方面，目前的 WiMAX 終端成本包括天線及網路介面在內，大致在 150~120 美元之間。預計在 2005 年年底，終端成本將下降到 100 美元以下，2006 年下半年，將下降到約 50 美元。未來的 WiMAX 產業發展的趨勢，仍有賴於上游晶片系統開發出更具效能、成本更低的成熟方案，才能有效推動下游設備製造業者及電信系統業者的大量採用。隨著 WiMAX 網路建置成本的下降，WiMAX 市場將逐漸被激發出來，根據 WiMAX Forum 的預估 WiMAX 設備市場將從 2006 年以後快速成長，至 2008 年達到接近 9 億美元的市場規模，另外若以 ABI 的樂觀角度預測至 2008 年 WiMAX 的設備銷售收入更將大幅成長至 15 億美元，WiMAX 將是繼 Wi-Fi 之後最令人期待的無線通訊網路應用。

(4)競爭利基

A.專業而穩定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具有多年累積之技術及經驗，經營管理階 均係產業之資深業者，對於產品之關鍵性技術均能掌握，並具有自行研發新產品之實力，故能充分掌握整體市場之變化，維持良好競爭優勢，使公司位居領導廠商地位。

B.完整的產品線及生產線

本公司自 83 年起即投入無線通訊之領域，具有完整的無線產品線，及完整的自動化生產線，並經由相關經驗之累積，設計品質不斷提昇，製程效率不斷改善，致產品之品質更加穩定，目前已深獲國際大廠之肯定。

C.優異精良的研發產製能力

本公司研發部門持續從事現有產品之改良，且追求產品創新 多樣化，從原有之產品多媒體電腦收音機，到目前以無線網路卡等無線區域網路產品為主，均能掌握市場脈動，及時推出新的利基產品，為公司帶來更高之利潤。

D.良好的管理制度與和諧之勞資關係

本公司深知欲在日趨競爭且多變的環境中佔有一席之地，並 永續經營與發展，則公司管理制度之強化與人力資源之培訓乃為其重要的施行方針。另和諧之勞資關係亦是相當重要的一環，需靠良好的員工福利制度來維繫。有鑑於此，本公司除藉由書面化和標準化的制度建立合理且健全的管理制度外，並特別重視員工福利與團隊士氣之激勵，以期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提升經營績效，共創公司最大之利潤。

E.穩定的客戶群及完整的售後服務

本公司已於88年通過ISO9001認證，係屬合格認證廠商，非常重視產品品

質及客戶滿意度，並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夥伴關係，且本公司已建立完整的客戶諮詢系統與售後服務，因此客源穩定。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所屬產業呈現高度發展潛力

在全球電信自由化、行動通訊及網際網路蓬勃發展下，通訊產業急速成長，整體產業具高度發展潛力，而通訊無線化又為未來發展之必然趨勢，對本公司之營運有正面之影響。

b.已取得國際大廠認證

本公司致力於無線區域網路相關產品生產及研發，不斷出品質優異及相關應用之產品並已成功取得國際大廠如 Linksys、INTEL、Dell、巴比祿等客戶。

c.研發能力自主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具有多年累積之技術及經驗，對於產品之關鍵性技術均能掌握，並具有自行研發新產品之實力，能維持良好競爭優勢，加速新產品開發時程。

d.優良品質

本公司在品質上，嚴格測試與把關，將最好產品呈現給客戶；在價格上，完善的產品規劃與定位，擁有相當的競爭優勢，加上專業的售後服務，均為本公司樹立良好形象，此舉對於本公司之發展有相當之助益。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降價壓力之存在

同業競爭激烈，常有削價競爭，且內嵌模組比重增加，產品利潤持續降低。

因應對策

除朝向高獲利之利基產品研發，並領先推出新產品，以獲得最大利益外，亦將持續擴大營運規模，並改善生產流程，以降低生產成本。

b.全球行銷服務網，尚待建立

本公司目前由於行銷通路之不足，僅能靠國內外參展、路廣告等來推銷產品，以致於全球行銷服務網仍積極建置中。

因應對策

除持續參加各項國際性展覽，配合產品之上市舉辦新產品發表會，並與媒體保持密切良好關係，增加媒體之曝光率，塑造公司良好專業形象，另將持續與國際大廠合作，以爭取 ODM 或 OEM 訂單，提高產品知名度。

c. 資本額及產能規模尚待擴充

由於目前無線區域網路產業蓬勃發展，本公司資本額及產能規模尚小，故未來需擴充資本額及產能規模，以增加生產設備擴充產能，並加強研究發展能力，使公司及其產品更具競爭力，以因應產業蓬勃發展需求。

因應對策

自公開資本市場籌措長期資金，以降低資金成本，增強公司競爭能力，使公司能永續經營且更加成長茁壯。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無線區域網路卡、無線網路閘道器，其主要用途或功能為利用射頻(RF-Radio Frequency)技術來接收或傳送網路所傳遞的訊息，並以電磁波為傳遞介質，因此簡化了實體線路的連結，可省略了架線的繁雜過程，大幅提升網路的實用性與便利性。

無線網路是由無線網路卡、無線網路閘道器所構成，無線網路卡依照不同客戶的需求分為：PCMCIA、ISA、PCI、Mini-PCI 以及 USB 等五種介面；無線網路閘道器負責有線及無線網路的溝通橋樑，適用於室內網路的傳遞，更可應用於大樓間或遠距離的資料傳輸；而近來寬頻網路盛行，無線寬頻閘道器可整合寬頻數據機(如 Cable Modem、ADSL)及無線區域網路的產品，無線網路的用戶可透過它作網路的連結，享受寬頻的上網速度。

(2)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生產製程圖	要求
多層 PCB 製作	A.斷短路測試 B.特性抗阻測試
SMT 自動插件	A.0402 SMD 自動插件 B.正反兩面零件自動插件
半成品測試	A.ICT 測試 B.DC 電性測試 C.RF 電性測試
組裝	A.EMI/EMC 防制
功能測試	A.發射功率測試 B.接收靈敏度測試 C.FER 測試
BURN-IN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積體電路、電路板、線材、二極體及電容等，其中最主要之通訊晶片組原料，其主要供應商為國外特定廠商，由於國外進料所需花費時間較久，因此本公司在存貨安全存量嚴格控管，依預估之訂單情形作精確之備料，因此生產尚未有因料件不足而停止生產之情形；其他國內進貨原料本公司均與多家廠商長期合作且產品亦均經過本公司認證採用，並無缺貨之虞。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毛利率	11.46%	15.66%
毛利率變動率	-	36.65%

(2)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主係本公司多項應用 WiFi 802.11n 產品持續挹注該公司營收成長，導致本公司各產品毛利率提升以致整體毛利提升。

(3)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請)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

列營業收入及毛利分析，說明個案別毛利率有無異常情事及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名次	95 年度				96 年度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 銷貨總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總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Linsys	3,507,101	28.18	無	Linsys	3,512,254	28.19	無
2	BUF	1,949,112	15.67	無	Free	1,962,017	15.75	無
3	BELKIN	1,401,709	11.26	無	BUF	1,517,217	12.18	無
4	Free	1,116,326	8.97	無	Intel	1,319,747	10.59	無
	其他	4,469,771	35.92	-	其他	4,148,117	33.29	-
	銷貨總額	12,444,019	100.00	-	銷貨總額	12,459,352	100.00	-

本公司主為無線區域網路設備製造商，主要產品為無線網卡及無線網路匣道器等相關無線網路通訊設備。由於目前全球區域中，以美國及日本對無線區域網路產品需求最高，故本公司主要銷貨對象，大部分來自於上述地區之主要品牌零售通路廠商，95 年及 96 年對通路商出貨金額佔前年銷貨淨額 10%以上之公司包括晶片大廠 Intel、全美最大之通路商 Linksys、日本最大之通路商 Buf 等，另由於無線網卡以筆記型電腦內嵌模組方式比例提高，本公司出貨予 BELKIN、昆達、廣達及仁寶等筆記型電腦 OEM 大廠之比重亦有不少之數量。因此，因現今無線區域網路產品之需求集中於特定區域，故造成銷貨客戶地區別較為集中之情形，惟本公司致力於積極開拓客戶與行銷管道，爭取新客戶訂單，銷貨集中風險應不高。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名次	95 年度				96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總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總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Broadcom	2,683,568	26.00	無	Broadcom	3,252,977	33.51	無
2	昆達	1,945,469	18.85	無	RAL	1,272,879	13.11	無
3	RAL	1,395,731	13.52	無	昆達	1,111,655	11.45	無
	其他	4,298,444	41.63	-	其他	4,070,585	41.93	-
	進貨總額	10,323,212	100.00	-	進貨總額	9,708,096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進貨廠商中，因 802.11g 規格產品使用為目前的主流，

而該規格之晶片組主要向 Broadcom 進貨，造成對該公司之進貨比例較高，近二年度佔總進貨金額之比例分別為 26.00%及 33.51%；另由於晶片組之採用與下游客戶之認證有關，向昆達採購之晶片組則係因應下游客戶之需求，因而有較大的進貨數量。另外隨著目前新一代無線網卡規格之訂定，目前 802.11 晶片組之相關產品出貨亦隨之增加。本公司因銷售商品及規格種類多樣，致使進貨項目與不同規格之晶片組進貨數量均大幅增加，除以上因行業特性造成之進貨集中情形外，本公司其餘進貨種類項目眾多，且亦與國內外許多廠商合作，進貨來源分散，未有進貨集中之情形。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SET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主要產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產品	無線網路卡	21,604,672	19,289,886	6,158,043	22,468,859	20,739,857	4,899,715
	無線網路開道器	4,123,023	3,681,271	3,788,473	4,287,944	4,255,293	5,290,827
合 計		25,727,695	22,971,157	9,946,516	26,756,803	24,995,150	10,190,542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SET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主要產品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產品	無線網路卡	1,092,579	778,307	19,505,625	6,785,273	285,883	250,058	20,483,826	5,570,829
	無線網路開道器	253,770	395,144	3,291,510	3,638,003	196,789	406,910	4,037,822	5,702,495
其 他		-	93,697	-	753,595	-	79,717	-	449,343
合 計		1,346,349	1,267,148	22,797,135	11,176,871	482,672	736,685	24,521,648	11,722,667

註：1.因其他項目內容單位不甚一致，故不予列示數量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95 年	96 年	97 年截至 2 月 22 日止
上期員工數		716	846	966
本期新進人數		317	299	16
離職人數	經理人	19	6	4
	生產線上員工	59	66	2
	一般職員	98	114	2
	合計	176	186	8
離職率(註)		17.04%	16.24%	0.92%
資遣及退休人數				
期末員工總人數		846	966	974
平均年齡		31.5	31.7	31.2
平均年資		2.75	3.02	3.10
直接人工數		218	224	223
間接人工數		628	742	751

註：本年度離職率 = $\frac{\text{本期離職人數}}{\text{期初員工人數} + \text{本期新進員工人數}}$

註 1：如有經理人離職應再填列附表十四之一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 (1)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者，其申請情形：本公司座落於新竹工業區，依臺灣省政府建設廳新竹工業區管理中心規定，公司之廢水應納入本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公司已依規定處理，於八十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新管字第 O 四九八號函核準在案。
 -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者，其繳納情形：公司每月皆準時繳納予新竹工業區管理中心，有關污水處理費用。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為無線通訊製造、銷售專業廠商，屬電子高科技產業，其主要製造過程為表面著裝、測試、組裝、包裝，故生產時不會對環境造成污染，亦未受相關環保法令的限制與牴觸，且所產生之廢原物料皆委由外部合格之廢料處理廠商處理，故本公司並無重大防治污染之設備，亦未曾發生污染環境而受環保機關處罰之情事，因此未來三年度預計將無有關環保方面之重大資本支出，而本公司之盈餘、競爭地位將不受環保相關事項之影響。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勞工退休委員會組織見下表

名 稱	成立日期	核准文號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88 年 01 月 19 日	88 北府勞四字第 20324 號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備準金監督委員會	89 年 10 月 30 日	89 府勞資字 159743 號

- (1) 本公司並無工會組織，除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已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及按月提撥薪資百分之二作為勞工退休準備金，後者並以監督委員會之名義撥存至中信局專戶。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退休金支付情形。
- (2)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全體同仁之福利作業，其措施包括團體保險、慶生會、旅遊補助、年節慰問、公傷住院慰問、普通傷病慰問、結婚補助、生育及流產補助、喪葬補助、員工本人及子女獎學金、康樂社團活動補助、員工急難借款等。每年之福利金的預算及支出與安排皆由福委會之委員每二個月開會一次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對於員工工作情緒穩定具有良好的作用。
- (3) 本公司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推行辦法以維護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之根基，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分為內部訓練、派外訓練、出國研習及前程發展。
- (4) 勞資問題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a. 部門會議：主要對於工作上問題之溝通、人力配置、問題發掘、宣導與執行，使員工於生產技術、安全、品質皆能充分了解，並凝聚其向心力。
- b. 職工福利委員會會議：每二個月開會一次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勞資雙方福委會委員可於福利委員會議時針對各項福利措施作專題討論，包括員工生活或工作上諸多意見，使勞資

雙方深入溝通了解，作為管理階層參考。

2.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本公司向來重視勞資關係，因此未曾發生勞資糾紛，也未曾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損失與因應措施：

最近二年來本公司未曾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亦無產生勞資糾紛之潛在因素，估計未來在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之情形下，應無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況發生。

二、固定資產、其他不動產及重大資產買賣

(一)自有資產

- 1.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 1.資本租賃：無
-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97 年 1 月 31 日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m ²)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新竹廠	19,239	374	無線網路卡，無線網路開道器	良好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95 年度				9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	產值
無線網路卡 無線網路開道器	21,604,672	19,289,886	89%	6,158,043	22,468,859	20,739,857	92%	4,899,715
	4,123,023	3,681,271	89%	3,788,473	4,287,944	4,255,293	99%	5,290,827

註：產能利用率係指產量與產能之比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9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新台幣仟元)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仟股)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公司	300,000	278,685	30,000	100.00%	278,685	-	權益法	(9,985)	-	無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業	73,199	5,520	19,199	96.00%	5,520	-	權益法	(5,344)	-	無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一般投資公司	847,553	1,414,333	25,200	100.00%	1,414,333	-	權益法	51,875	-	無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公司	211,140	277,779	6,145	100.00%	277,779	-	權益法	(4,041)	-	無
攸泰創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公司	4,400	65,879	440	44.00%	65,879	-	權益法	74,032	-	無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業	289,238	218,589	28,609	46.20%	218,589	-	權益法	(70,867)	-	無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一般投資公司	65,800	50,003	2,000	100.00%	50,003	-	權益法	(15,594)	-	無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來料加工廠	507,640	1,071,682	15,000	100.00%	1,071,682	-	權益法	55,582	-	無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來料加工廠	205,877	276,304	6,000	100.00%	276,304	-	權益法	(4,271)	-	無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通訊業	65,800	49,748	2,000	100.00%	49,748	-	權益法	(15,834)		無

(二)綜合持股比例：

96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公司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 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30,000	100.00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9,199	96.00			19,199	96.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25,200	100.00			25,200	100.0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6,145	100.00			6,145	100.00
攸泰創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0	44.00			440	44.00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609	46.20	1,000	1.61	29,609	47.81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2,000	100.00			2,000	100.00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6,000	100.00			6,000	100.00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2,000	100.00			2,000	100.0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合作備忘錄	美 商 ORTEL	94 年 11 月 11 日簽訂	WiMAX 相關技術合作事宜。	無特別限制條款。
專利授權	國防部軍備局	94/9/31~96/12/25	主要契約內容為本公司向軍備局取得智慧型多媒體自動測試裝置之專利以設計區域網路產品。	無特別限制條款。
軟體授權	荷 商 Philips	94/9/31~ forever	取得 Philips 之多媒體處理技術之軟體授權。	無特別限制條款。
採購合約	美 商 Axxcelera	95 年 9 月 27 日~98 年 9 月 27 日	該客戶向本公司購買 WiMAX 產品。	無特別限制條款。
供銷合約	日本 CGKK 廠商	95 年 10 月 27 日簽訂，有效期間為至 95 年 10 月 31 日止。	主要內容為該廠商向本公司購買無線網路產品。	無特別限制條款。
產品責任險合約	美商 ACE	95 年 9 月 5 日~96 年 9 月 5 日	正文投保 500 萬美金以保障銷售於世界各地之無線網路產品。	無特別限制條款。
合作意願書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95 年 9 月 26 日簽訂	北台灣都會行動寬頻網路服務計劃。	無特別限制條款。
軟體授權	日商沖電器公司	95/12/15--forever	主要契約內容為正文授權沖電氣軟體，以獲取一次性權利金給付。	無特別限制條款。
軟體授權	Sercomm	95 年 7 月 24 日~forever	正文授權 IEEE 802.1ab source code 並獲取權利金	無特別限制條款。
合作意願書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95 年 9 月 26 日簽訂	北台灣都會行動寬頻網路服務計劃。	無特別限制條款。
軟體授權	日商沖電器公司	95/12/15--forever	主要契約內容為正文授權沖電氣軟體，以獲取一次性權利金給付。	無特別限制條款。
軟體授權	Sercomm	95 年 7 月 24 日~forever	正文授權 IEEE 802.1ab source code 並獲取權利金	無特別限制條款。
買賣(供應)合約	Top Global Inc., U.S.A	96 年 11 月 12 日~98 年 11 月 12 日	該客戶向本公司購買無線通訊網路相關產品。	無特別限制條款。
建教合作合約	交通大學	96 年 4 月 1 日~97 年 3 月 31 日	正文與交大合作 WiMAX 基地台相關設計、測試計劃。	無特別限制條款。
產品責任險合約	美商 ACE	96 年 9 月 5 日~97 年 9 月 5 日	正文投保 500 萬美金以保障銷售於世界各地之無線網路產品。	無特別限制條款。
產品擔保合約	供應商美商 Airgain	96 年 7 月 23 日~forever	供應商擔保其供應之配件無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及無產品設計、製造等瑕疵。	無特別限制條款。
建築機電規劃設計監造委任合約	羅明哲建築師事務所	96 年 7 月 23 日~建築完成	正文新廠相關設施增建工程。	無特別限制條款。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 94 年度之現金增資、受讓先博通訊股份發行新股及 95 年度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茲評估其資金運用情形、進度與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如下：

(一) 9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

1. 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4 年 3 月 2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0107800 號函。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1,25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62.5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 1,250,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4 年度
			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94 年第二季	850,000	850,000
充實營運資金	94 年第二季	400,000	400,000
合 計		1,250,000	1,250,000

(5)預計效益：

本公司本次計畫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原預計效益分別於 94 年度減少利息支出 17,812 仟元及 9,060 仟元，共計 26,872 仟元。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850,000	因資金於 5 月 16 日募足致部份還款作業稍有延遲，故延至 94 年第三季才執行完畢，其資金運用進度於 94 年第三季執行完畢。
		實際	85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400,000	已按原訂計畫之金額及進度於 92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實際	4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250,000	
		實際	1,25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本公司於 94 年 5 月 16 日收足款項後，隨即進行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截至 94 年第二季止共償還銀行借款 413,475 仟元，充實營運資金 40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執行進度與原預定進度之差異，主要係因資金於 5 月 16 日始募集完成故部分還款作業稍遲所致；而截至 94 年第三季止其償還銀行借款用途之資金已全數執行完畢。

3. 效益評估

本公司本次計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原預計效益分別於 94 年度減少利息支出 17,812 仟元及 9,060 仟元，共計 26,872 仟元。茲將增資前後利息支出金額表列比較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93 年度 (增資前)	94 年第一季 (增資前)	94 年度 (增資後)	95 年第一季 (增資後)
利息支出	31,010	9,993	47,804	14,309
利率區間	2.68%~3.58%	4.78%~5.58%		0.67%~5.7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94 年度利息支出金額 47,804 仟元較 93 年度 31,010 仟元增加 16,794 仟元成長 54.16%。主要係本公司之短期借款皆為海外購料借款，以美元借款為主，然 2005 年以來美國 Fed 持續調升利率水準之影響下，94 年度之利率區間為 4.78%~5.58%較 93 年度之利率區間 2.68%~3.58%已大幅提升。本公司提前因應國際情勢之變化，調整財務槓桿以創造更多盈餘，其效益應已顯現。

然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計畫之主要效益顯現尚可從為增加營業收入成長、強化償債能力及改善財務結構來整體分析，茲將其效益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3 年度 (增資前)	94 年第一季 (增資前)	94 年度 (增資後)	95 年第一季 (增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12,354,019	2,272,705	10,328,021	2,645,768
	利息支出	31,010	9,993	47,804	14,309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1.24	39.31	38.75	33.83
	長期資金/ 固定資產(%)	365.40	363.20	440.72	448.4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4.56	175.36	189.80	205.59
	速動比率(%)	114.98	125.01	157.03	167.8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a. 營運成長效益分析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產品別銷售量值比較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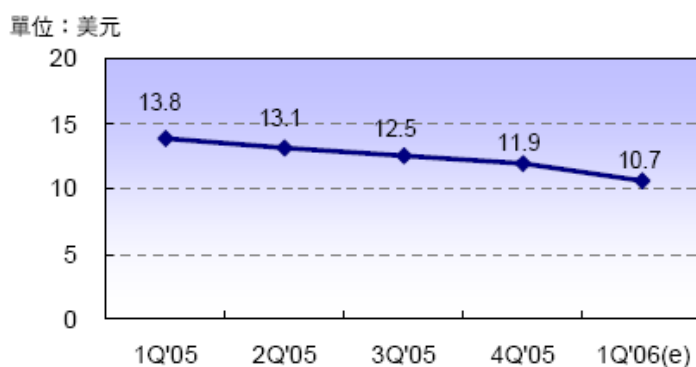
年度 產品	93年度		94年度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無線網路卡	11,384,247	8,078,929	13,489,128	6,387,248
無線網路閘道器	1,802,673	2,880,947	1,801,642	2,471,763
其他	--	1,394,143	--	1,469,010
合計	13,186,920	12,354,019	15,290,770	10,328,021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自投入無線區域網路產品之研發生產後，營收即伴隨著WLAN市場逐年呈現大幅成長。本公司著眼於無線通訊產品為未來發展之必然趨勢，並參酌國內研究單位所作之產業研究預測，預估未來無線區域網路產品之市場需求仍呈現成長之趨勢，故為因應營運擴充之資金需求而辦理現金增資。

本公司94年度營收10,328,021仟元較93年度之12,354,019仟元略為衰退16.40%，主要係因無線通訊網路之蓬勃發展吸引廠商競相投入競爭，同業削價競爭下，產品售價大幅下跌，根據DigiTimes Research 2006年5月之調查與研究，如下圖所示，無線網卡平均銷售單價呈現下降趨勢，由94年第一季平均銷售單價13.8美元，下降至95年第一季平均銷售單價10.7元，降幅達22.46%。

1Q'05~1Q'06台灣業者無線網卡平均銷售單價變化



資料來源：DigiTimes Research，2006/5

然依上表所示，以銷售量來分析，本公司94年度無線網路卡及無線網路閘道器之總銷售量較93年度該項產品之銷售量成長15.95%；95年第一季營收2,645,768仟元較去年同期(94年第一季)營收2,272,705仟元成長16.41%，顯示本公司前次增資充實營運資金其擴充營運之效益已實現。

b. 財務結構及債能力效益分析

本公司自94年現金增資後，94年度及95年第一季之負債比率分別為38.75%及33.83%，與增資前(94年第一季)之負債比率相較已逐步下降；而其長期資金占固定

資產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亦逐步成長，顯見其增資後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均已明顯強化。

整體而言，本公司9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其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業已顯現。

(二)94 年度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計畫

1. 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5 年 1 月 13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61165 號函。

(2)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本次係增資發行新股 1,320 仟股，受讓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股份交換比率為 1:10，即正文科技普通股 1 股交換先博通訊普通股 10 股。

2. 執行情形

本次受讓案經雙方董事會決議以 95 年 3 月 2 日為受讓基準日，並已於 95 年 3 月 9 日完成受讓發行新股變更登記。

3. 效益評估

(1)研發、技術方面

本公司 94 年度研發技術為以無線區域網路標準規格 IEEE 802.11b/a/g 傳輸協定為基礎開發技術，而依該等無線通訊技術所發展出的產品則為無線網路卡、無線網路開道器、Router 及 PCI 等無線網路通訊產品。本公司為因應未來高密度網路用戶環境、提供無線區域網路高速數據傳輸及各式移動無線通訊平台等需求快速興起，積極研發 IEEE 802.11n、UWB(超寬頻技術)、Wi-Fi(無線局域網路)、WiMAX(無線都會區域網路)及 MIMO(多重輸入/輸出天線技術)等各式規格無線通訊技術，並受讓先博通訊股權整合雙方技術，近年來研發成果有：95 年完成 802.11N Card Bus 及 UBS 無線網路卡產品開發及量產、完成 INTEL WiMAX16D、3.5GHz outdoorGHz outdoor 產品之研發及量產。96 年主要完成開發及量產 WiMAX 相關規格產品。

(2)銷售獲利能力方面

本公司基於發展無線網路語音傳輸技術、擴大公司網通產品線及強化公司未來產業競爭力之經營策略考量下，擬受讓先博通訊之股權以取得網路語音(Voip)傳輸技術，進而發展網路語音傳輸相關網通產品，以拓展未來主流網通業務市場。預估受讓案完成後，對本公司之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方面將有正面助益。本公司 95 年度營收為 12,444,019 仟元，較 94 年度營收 10,328,021 仟元成長 20.49%，另 96 年度第一季營收為 3,097,275 仟元，較 95 年度同期營收 2,645,768 仟元成長 17.07%，綜上所述，本公司於受讓先博通訊後，營收呈持續成長趨勢，故本公司受讓先博通訊之產品整合效益應已顯現。

(三)95 年度發行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5 年 07 月 1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757 號。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美金 5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海外公司債，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 0%，募資總額為美金 50,000 仟元。

(4)計劃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5 年度		96 年度
		幣別	金額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海外購料款	96 年第一季	USD	50,000	16,606	22,000	11,394
		NTD	1,601,250	531,807	704,550	364,893
合計		USD	50,000	16,606	22,000	11,394
		NTD	1,601,250	531,807	704,550	364,893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之購料需求隨營運規模成長而增加，且主要原物料來自國外供應商或以美元計價，故本公司為降低匯率波動之風險，舉借以外幣計價之購料借款，以達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預計本次募集與發行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可降低匯率波動風險，並節省外幣購料借款產生之利息支出，本公司海外購料主要係以美元計價，依本公司銀行授信契約之借款利率多係美元拆放市場(SIBOR)一、二、三、六個月利率加計 2 碼計算，以本公司 95 年第一季加權平均借款利率 5.24% 估算，預計 95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為新台幣 27,969 仟元。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96 年第一季	說明
外幣購料	支用金額	預定	US50,000	本計畫已於 96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
			NT1,601,250	
		實際	US50,000	
			NT1,601,25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3. 效益評估說明

(1) 節省利息支出

年度	94 年 (籌資)	95 年 (籌資後)	95 年第一季 (籌資前)	96 年第一季 (籌資後)
利息費用	47,804	51,925	14,309	11,653
減：應付公司債折 價攤銷數	0	22,938	0	11,653
調整後利息費用	47,804	28,987	14,309	0
籌資後利息費用減 少數		18,817	--	14,309

利息費用方面，本公司 95 年利息費用為 51,925 仟元，較 94 年度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於 95 年 8 月 15 日發行之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95 年度已適用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及 36 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會計公報規定，按期攤銷應付公司債折價，因此截至 95 年及 96 年第一季因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當期攤銷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22,938 仟元及 11,653 仟元，若扣除該項利息費用，95 年度及 96 年第一季實際利息費用為 28,987 仟元及 0 仟元，95 年度已較 94 年度利息費用 47,804 仟元減少 18,817 仟元，96 年第一季利息費用為零，已較 95 年第一季利息費用減少 14,309 仟元，故自 95 年 8 月 15 日募集完成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後，即按進度投入海外購料使 95 年度至 96 年第一季之利息費用(扣除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較同期分別減少 18,817 仟元及 14,309 仟元，其效益應已顯現。

另效益預估 95 年可節省利息支出新台幣 27,969 仟元，此部份隱含意義為「若海外購料款不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而向銀行融資美金 50,000 仟元，需額外支付之利息費用」，因已全數投入海外購料節省利息支出，以 96 年第一季美元拆放市場(SIBOR)一個月利率為 5.33%加計 2 碼為 5.83%計算，且依原預計 95 年度 8 月底募集完成可節省四個月利息，可節省計新台幣 31,118 仟元，故其效益應已顯現。

(2) 營收及獲利成長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5 年度		96 年第一季	
	金額	較前一年 成長率	金額	較前期 成長率
營業收入	12,444,019	20.48%	3,097,275	17.06%
營業毛利	1,425,677	29.49%	398,528	25.35%
稅後純益	1,050,160	81.72%	300,840	51.80%
每股盈餘	4.08	69.29%	1.38	38.58%

本公司前次於 95 年度發行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美金 50,000 仟元，約新台幣 1,601,250 仟元，用以支應海外購料金額新台幣 1,601,250 仟元，以上表觀之，95 年度及 96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2,444,019 仟元及 3,097,275 仟元，營收成長率較同期分別為 20.48%及 17.06%，營業毛利及稅後純益分別為 1,425,677 仟元 1,050,160 仟元及 398,528 仟元、300,840 仟元，較前期分別成長 29.49%、81.72%及 25.35%、51.80%，每股盈餘分別為 4.08 元及 1.38 元，獲利狀況良好，海外購料對其營收成長及公司營運發展效益應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分析：

(一)資金來源：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張，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 100 仟元，發行價格為 1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共可募集金額共 1,000,000 仟元。餘 1,614 仟元將以自有資金支應。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如有委託經證期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 本次轉換公司債詳細資料

規定項目	內容說明
1.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公司名稱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總額新台幣壹拾億元 每張面額壹拾萬元
4.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5.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發行期限：三年 發行期間三年，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發行期間滿二年，債券持有人得依約定收益率行使賣回權)，但發行日起滿六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請求依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本金之償還。
6.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本公司申請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償還資金將由本公司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償還。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7.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第 67 頁
8.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本公司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美金 50,000 仟元，尚有美金 27,000 仟元尚未轉換。
9.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按面額 100,000 元發行
10.公司股份總額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額定資本額：5,000,000 仟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241,185,127 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2,411,851,270 元
11.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7,645,711 仟元(96 年 12 月 31 日)
12.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詳第 112 頁~第 248 頁
13.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受託人：永豐商業銀行信託部
14.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第一商業銀行民權分行 台北市復興北路 365 號
15.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承銷機構：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事務之權利及義務
16.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規定項目	內容說明
17.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8.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19.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詳第 249 頁~第 254 頁
20.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21.董事會之議事錄	詳第 110 頁
22.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證期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不適用。

3.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者，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由於銀行借款與發行公司債對股權並無稀釋，故僅對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分析。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預計 96 年 4 月初行，另依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第八條規定，本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以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支應，故本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之股權並無稀釋之情況產生。

另若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現行市場慣例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約在市價之 7~9 成，假設依市價 8 成發行價格為 43.49 元，設算新發行股數 22,994 仟股(1,000,000 仟元/43.49 元)，則在原股東未認購本次現金增資下，對該原股東股權之稀釋比率為 8.70%。

$$\begin{aligned}
 \text{發行現金增資稀釋比率} &= 1 - \frac{\text{預計 97 年 4 月底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text{預計 97 年 4 月底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 \text{現金增資新發行股數}} \\
 &= 1 - \frac{241,185 \text{ 仟股}}{241,185 \text{ 仟股} + 22,994 \text{ 仟股}} \\
 &= 8.70 \%
 \end{aligned}$$

本公司本次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籌募資金，由於本次轉換標的為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並無稀釋原股東股權之情況，若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且原股東亦未認購本次增資之股權稀釋比率則為 8.70%，故就股權稀釋程度比較，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對本公司較為有利。

(2)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由上表可知，本次籌資以發行具股權性質之現金增資及可轉換公司債對整體股東權益增加幅度最大，稅前純益為 1,163,194 仟元，高於向銀行借款之 1,132,744 仟元及發行普通公司債 1,140,694 仟元。另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雖於轉換前將略微增加本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可降低負債外，亦可快速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顯示正文科技本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對股東權益有正面之助益。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1,001,614仟元

(2)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10,000張，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100仟元，發行價格為1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三年，共可募集金額共1,000,000仟元。餘1,614仟元將以自有資金支應。

(3)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計畫及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計畫	預計 完成 日期	所需 資金 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7 年			98 年				99 年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充實營運資金	97 Q2	268,000	268,000	—	—	—	—	—	—	—
擴建廠房	98Q2	461,000	46,000	138,000	138,000	92,000	47,000	—	—	—
WiMAX 研發	99Q1	272,614	43,457	54,782	29,444	32,740	28,490	27,515	24,180	32,006
合計		1,001,614	357,457	192,782	167,444	124,740	75,490	27,515	24,180	32,006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A.充實營運資金

為因應本公司營收成長之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預計投入 268,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本公司 96 年度之加權平均借款利率 4.06%估算，全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0,880 仟元，除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外，更可提升公司之短期償債能力。

B. 擴建廠房

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現有之廠房空間已無法因應，因此基於永續經營之考量，本公司擴建廠房增加營運空間實有必要，預計可增加約 4,720 坪之空間，以近期本公司鄰近地區鋼筋水泥廠辦大樓之月租金約 550 元/坪估算，每月大約可節省租金約 2,596 仟元，全年約可節省新台幣 31,152 仟元之租金費用。本公司新建廠房除可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對員工向心力有相當幫助外，更可作為「台灣 WiMAX 發展藍圖」與「M-Taiwan」研發基地，建立與培養本土無線基地台之設備研發製造能力。因此本次預計投入 461,000 仟元擴建廠房，其中 460,000 仟元由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支應，不僅可節省租金支出，降低員工流動率，同時更能提高公司未來之經營績效。

C. WiMAX 研發

正文科技屬於全球 WLAN 設備代工之領導廠商，擁有許多無線通訊專長之人才，隨著現代人對無線寬頻網路的覆蓋範圍、傳輸速率提升之需求殷切，IEEE 802.16e 標準的 WiMAX 技術不僅可以滿足都市人的需求，更可以讓偏遠地區的民眾隨時隨地享受到無線寬頻網路的便利性。因此本公司希望藉由此 WiMAX 基地台開發之計畫，建立與培養本土無線基地台之設備研發製造能力，以期讓台灣在國際上取得一席之地。因此本次預計投入 272,614 仟元投入 WiMAX 基地台研發，其中 272,000 仟元由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支應，依本次募資計畫進度執行後，預計 97~98 年度可增加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銷貨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利益
97	888,615	710,892	177,723	88,843	88,880
98	1,997,825	1,638,216	359,609	137,009	222,6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美金對新台幣匯率以 31.5 元計算

2. 本次籌資運用計畫、預計進度之可行性、必要性及預計產生效益合理性之評估

(1) 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可行性

① 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業於 97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與「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無不符，且律師對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業已出具適法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應屬適法可行。

② 資本市場募得資金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圈購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募集完成應屬可行。

③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A. 充實營運資金

正文科技長期致力於無線技術的耕耘，是國內少數同時掌握無線通訊技術

及寬頻網路關鍵技術之廠商。目前台灣在 WLAN(無線區域網路)產業已扮演全球領先地位，台灣 WLAN 產品全球市佔率更高達 91%，目前本公司已成為國內無線網路產品產量及獲利率表現皆優之領導廠商，亦是全球一級大廠在台首要合作夥伴。因此隨著市場需求增溫，本公司營業收入將持續成長，供日常營運的資金需求勢必增加，故本次募資所取得資金，將可即時因應業績上升隨之而來的營運資金需求，有利於公司資金調度之靈活性及爭取商機並確保競爭優勢，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計劃應屬可行。

B. 擴建廠房

本公司本次擴建廠房擬於原有之新竹廠上增建五至八樓，其位於新竹湖口工業區中華路 15-1 號，本次廠房增建工程預計可增加約 4,720 坪之空間，已委請羅明哲建築師事務所進行設計規劃及估價，並開始相關建照申請及施工廠商之遴選，該廠房增建工程預計於 97 年底完工。茲將明細彙整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工程項目	說明	金額
廠房增建工程	包含結構、外牆、內部裝修、水電、消防、空調及其他雜項工程等	347,500
廠房修改工程	環境工程、機房、配電設備、電梯管道、樓梯等	26,500
停車塔	結構體、水電消防、其他雜項等	87,000
合計		461,000

本公司本次擴增廠房預計所需總金額為 461,000 仟元，其中除 1,000 仟元擬以公司自有資金支付外，餘 460,000 仟元擬以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籌措。目前本公司已進行相關建照送審階段，97 年 3 月進行建築結構及水電消防之發包作業，施工期間預計為 97 年 4~12 月。資金用途及運用計畫已相當明確，且其預估金額參酌建築師提供之預算表、市場行情及原材料價格訂定，因此本次擴建廠房計劃應屬合理可行。

C. WiMAX 研發

正文科技屬於全球 WLAN 設備代工之領導廠商，隨著新一代無線技術 WiMAX 逐漸發展，其覆蓋範圍、傳輸速率不僅可滿足都市人的需求，更可以讓偏遠地區的民眾享受到無線寬頻網路的便利性，均提供本公司業績成長之動力。本次募集資金投入 WiMAX 基地台設備開發計畫，開發內容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計畫 預 計 完 成 日 期	所 需 資 金 總 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7 年			98 年				99 年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研發人員薪資	99Q1	178,287	17,319	23,098	18,662	26,076	22,957	22,957	19,838	27,380
其他研發費用	99Q1	42,120	4,989	5,487	5,921	6,664	5,533	4,558	4,342	4,626
機器設備	97Q4	52,207	21,149	26,197	4,861	—	—	—	—	—
合計		272,614	43,457	54,782	29,444	32,740	28,490	27,515	24,180	32,006

a. 技術發展取得之可行性

WiMAX802.16e 基地台開發與過去 802.11a/b/g 無線網路終端設備的開

發，其最大的不同點在於軟體與硬體的複雜度大幅提升，舉例來說，雖然過去的無線區域網路以及未來 WiMAX 的工作頻段類似(802.11b/g: 2.4GHz, 802.16e 基地台: 2.5~2.69GHz)，但基地台要求的靈敏度更高、覆蓋範圍更大，皆是基地台開發設計與無線網路終端設備不同之處。而本公司屬於全球 WLAN 設備代工之領導廠商，擁有許多無線通訊專長之人才，並長期與 Intel 合作保持夥伴關係，本公司已開發出符合 802.16-2004 WiMAX CPE 之產品，並通過 Intel 之認證進行量產，基於過去與 Intel 的合作經驗及既有的研發能量，本公司在未來執行符合 IEEE 802.16e 標準之 WiMAX 基地台設備將較同業更具優勢。綜上所述，本公司技術發展之取得應屬可行。

b.技術人才具有可行性

本公司研發人員學歷分佈情形如下：

單位：人

學歷 \ 項目	截至 97 年 1 月 31 日止	
	人數	(%)
博 士	6	1.49%
碩 士	193	47.77%
大 學	159	39.36%
專科(含以下)	46	11.39%
合 計	404	100%

本公司深耕產業二十年，擁有眾多素質整齊、經驗豐富的人才，擁有一支在無線通訊領域中具有豐富經驗及強大能力的研發團隊，是國內少數同時掌握「無線區域網路」及「寬頻網路」，並積極開發 WiMAX 設備關鍵技術的廠商。由上表可知本公司研發團隊中碩士及博士佔研發人員總數五成，且經核閱本公司研發人員簡歷，其主要經歷及重要技術成就均與無線產業密切相關，故研發人員學經歷均為一時之選，故以本公司研發團隊執行 WiMAX 開發應屬可行。

c.設備購置及原物料取得之可行性

WiMAX 是一基於 IEEE802.16 標準的寬頻無線接取城域網(Broadband Wireless Access Metropolitan Area Network, BWAMAN)技術。其目標是提供一種在城域網中一點對多點的多使用者環境下，可有效地相互操作的寬頻無線接取方式。WiMAX 系統運作方式與 Wi-Fi 十分類似，只是擁有更高的傳輸速率、更遠的傳輸距離及可以容納更多的使用者同時上線。因此其主要關鍵係在本公司強大研發團隊作為後盾，使用之設備及原材料在取得來源上應無疑慮，關鍵零組件如 Chip set 亦與供應商 Intel 等建立供貨默契，故設備購置及原料來源應屬可行。

d.銷售具可行性

WiMAX Forum 提出全球 WiMAX 設備(包含用戶端設備(Customer Premises Equipment, CPE)及基地台設備)的銷售市場報告中，預估 WiMAX 設備 2008 年將會大舉超過 8 億美金。很多全球通訊設備大廠均看好 WiMAX 的未來，紛紛佈局 WiMAX 技術及市場，如 Alcatel、Siemen、Alvarion、及

Airspan 等。國內於無線區域網路設備於全球市佔率一向很高，加上 WiMAX 系統運作方式與 Wi-Fi 十分類似，因此也有國內網通廠將 WiMAX 視為未來下一代的主力產品。

我國擁有全世界超過 10% 的手機出貨量及密度最高的手機使用人口，但關鍵的基地台部份始終被國外大廠壟斷。本公司認為在 802.16e 標準制定的同時，開發 WiMAX 基地台及周邊設備勢在必行，基地台開發完成後，除了可配合政府「台灣 WiMAX 發展藍圖」與「M-Taiwan」計畫，推廣 WiMAX 使用之外，更可讓國內通訊產業業者躍居於國際舞台，與國際大廠並駕齊驅。

此外，相對於現今有線或無線的寬頻技術切入市場，WiMAX 的主要優勢在於高傳輸速率、低建置成本和容易部署三個方面，而其對於 VoIP 的支持也是讓電信系統業者和用戶願意使用 WiMAX 網路的誘因。未來的 WiMAX 系統將帶給電信系統業者的是一個能降低網路部署成本和大幅提昇營運績效的無線通訊平臺。隨著市場規模的擴大，WiMAX 設備將越來越便宜，從而降低設備建置相關的資金風險。更多的業者投入 WiMAX 系統網路經營將為消費者提供一個新的寬頻接取選擇，進一步的同質或異質網路（3G or Wi-Fi）競爭也讓消費者能獲得更低費用及更便利穩定的無線使用環境。由於自主基地台研發並具有世界競爭力，並非一蹴可及，因此本公司在 WiMAX 基地台開發計畫後續成果落實上，建立階段性目標：

—短期目標：國內試用

計畫完成後本公司將與大眾電信合作，配合政府「M-Taiwan 計畫」，在國內人口密集之都市，建立採用本公司開發之 802.16e 基地台，並給予國內用戶試用。試用期間，將蒐集使用者回應，以進行研發修改。

—中期目標：推廣使用

試用期過後將繼續與電信業者合作，將此技術推廣給國內廣大民眾，並擴大國內服務範圍。同時，累積技術動能與量產經驗、尋求國際客戶，作為切入世界市場的前哨站。

—長期目標：產品輸出

未來將把 802.16e 基地台產品輸出國際，提升國內通訊設備產值，並讓國內廠商在 WiMAX 產業鏈上佔有一席之地。

綜上所述，WiMAX 基地台開發計畫未來銷售應具可行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其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必要性

①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增資中 268,000 仟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主要係因本公司目前業績正值成長階段，而對營運資金需求殷切。未來因無線區域網路產品持續提升效能，及辦公環境的改變，加上整合性產品的推出，將可讓更多的企業從有線通訊設備慢慢移轉成採用無線通訊設備，惟廠商亦須注意終端採用的企業特性，如金融、醫療、物流業等，由於產業不同，對於無限通訊需求深度、廣度及整合性的產品需求都有所不同，惟當無線產品銷售落至合理價格，其使用上之便利性應可刺激龐大之企業市場需求；在家庭網路市場部分，以目前家庭網路的骨幹來說，尚以 Ethernet 為主，但未來因無線區域網路技術具有可移動性及美觀等優點，預期將逐漸取代 Ethernet 技術在家庭網路的地位，而成為家庭網路的骨幹。未來亦將推出整合無線區域網路功能的消費性電子產品，如 DTV、DVD Players、數位相機、Set-Top-Box、PVR 等，預期將以 Game Console、DVD Player 及 PVR 的需求量最大；在公眾區域無線市場方面，隨著無線區域網路越來越普及，公眾無線區域網路市場的未來也越來越看好，因此包括固網業者、ISP 業者、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紛紛投入，其中，以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的動向最為受到矚目，無線區域網路的未來發展也因此被預期將與行動電話系統結合，根據 In-Stat 所做研究計畫預測，具有 WLAN 的 Cellular Handset 預期在公眾無線區域網路更普及時，市場需求之成長力道將更為強勁。

正文科技長期致力於無線技術的耕耘，為世界一流的無線區域網路完整解決方案提供者，擁有一支在無線通訊領域豐富經驗及強大能力的研發團隊，是國內少數同時掌握無線通訊技術及寬頻網路關鍵技術之廠商。目前台灣在 WLAN(無線區域網路)產業已扮演全球領先地位，台灣 WLAN 產品全球市佔率更高達 91%，目前本公司已成為國內無線網路產品產量及獲利率表現皆優之領導廠商，亦是全球一級大廠在台首要合作夥伴。另由本公司最近三年度母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 10,328,021 仟元、12,444,019 仟元及 12,459,352 仟元，及合併營業收入分別為 12,577,810 仟元、16,419,360 仟元及 17,492,342 仟元觀之，無論是母公司營收或是正文集團營收均呈現逐年成長趨勢，因此隨著市場需求增溫，本公司營業收入將持續成長，供日常營運的資金需求勢必增加，將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所得款項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可有效降低本公司未來因營運資金不足產生之銀行借款，進一步降低利息支出。故本次募資所取得資金，將可即時因應業績上升隨之而來的營運資金需求，有利於公司資金調度之靈活性及爭取商機並確保競爭優勢，其計畫實屬必要。

②擴建廠房

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現有之廠房空間已無法因應，本次擴建預計可增加約 4,720 坪之空間，以近期本公司鄰近地區鋼筋水泥廠辦大樓之月租金約 550 元/坪估算，每月大約可節省租金約 2,596 仟元，全年約可節省新台幣 31,152 仟元之租金費用。本公司擴建廠房除可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對員工向心力

有相當幫助外，更可作為「台灣 WiMAX 發展藍圖」與「M-Taiwan」研發基地，建立與培養本土無線基地台之設備研發製造能力。因此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其中投入 460,000 仟元用以擴建廠房，不僅可節省租金費用、吸引優秀人才，同時更能提高公司未來之經營績效。

③WiMAX 研發

近年來政府提出「TW-WiMAX 發展藍圖」政策，從晶片開發、關鍵系統以及應用平台三管齊下，建立台灣 WiMAX 上中下游的基礎建設，期望國內能擁有自行開發關鍵零組件及系統(基地台)的能力，大舉超越其他國家。未來當 WiMAX 正式商用化之後，除了將施惠於 WiMAX 設備製造商外，也會提升國內半導體業(IC Design、製程、測試及封裝業)、網通設備業、手機製造業、Notebook 製造業、網際網路業及數位內容業等產業的產值。此外，我國擁有全世界超過 10% 的手機出貨量及密度最高的手機使用人口，但關鍵的基地台設備部份始終被國外大廠壟斷。本公司認為在 802.16e 標準制定的同時，開發 WiMAX 基地台及周邊設備勢在必行，待基地台及相關設備開發完成後，不僅可大幅提昇本公司之研發能量，且不同於無線網路卡等終端產品其毛利率會隨市場激烈競爭而急速下滑，基地台開發因進入門檻高，毛利率皆能維持較高水平，未來也將成為本公司穩定獲利之重要因素，因此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其中投入 272,000 仟元用以研發 WiMAX 基地台設備開發，其計畫實屬必要。

綜上所述，隨著營業規模擴增及產業持續向上提升，本公司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擴建廠房及 WiMAX 基地台設備研發，不僅可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資金運用之效率，增加員工向心力，且 WiMAX 基地台開發完成後將可持續貢獻本公司穩定獲利，故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擴建廠房及 WiMAX 基地台研發之資金計畫實屬必要。

(3)本次辦理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①本次資金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A.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劃擬以 268,000 仟元充實營運資金，主要係綜合考量其產銷狀況、收付款政策等資金收支狀況所規劃，由於本公司營業額逐月均以穩定的幅度成長，由 97 年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得知，若無本次募資款之挹助，則預計本公司 97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將產生資金短促（詳下表一），故本公司本次擬於 97 年第二季募得資金後，立即將其投入以支應實際營運需要，恰可適時挹注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詳下表二），避免於未來發生資金短促情形，其資金運用計劃及預計運用進度應屬合理。

表一：未辦理籌資之 97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季度	97 年第 1 季	97 年第 2 季	97 年第 3 季	97 年第 4 季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063,294	1,484,142	907,616	(5,096)	2,063,294
非融資性收入(2)	5,364,215	4,494,090	4,619,634	4,455,124	18,933,063
非融資性支出(3)	5,943,367	5,070,616	5,532,346	4,768,831	21,315,160
非融資性收支之差額(4)=(2)-(3)	(579,152)	(576,526)	(912,712)	(313,707)	(2,382,09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5)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融資前可供支用資金(短絀)餘額 (6)=(1)+(4)-(5)	684,142	107,616	(805,096)	(1,118,803)	(1,118,803)
融資淨額(7)	-	-	-	-	-
期末現金餘額=(1)+(4)+(7)	1,484,142	907,616	(5,096)	(318,803)	(318,803)

表二：辦理籌資後之 97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季度	97 年第 1 季	97 年第 2 季	97 年第 3 季	97 年第 4 季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063,294	1,484,142	1,907,616	994,904	2,063,294
非融資性收入(2)	5,364,215	4,494,090	4,619,634	4,455,124	18,933,063
非融資性支出(3)	5,943,367	5,070,616	5,532,346	4,768,831	21,315,160
非融資性收支之差額(4)=(2)-(3)	(579,152)	(576,526)	(912,712)	(313,707)	(2,382,09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5)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融資前可供支用資金(短絀)餘額 (6)=(1)+(4)-(5)	684,142	107,616	194,904	(118,802)	(318,803)
融資淨額(7)	-	1,000,000	-	-	1,000,000
期末現金餘額=(1)+(4)+(7)	1,484,142	1,907,616	994,904	681,197	681,197

B. 擴建廠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計畫	預 計 完 成 日 期	所 需 資 金 總 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7 年			98 年	
			Q2	Q3	Q4	Q1	Q2
擴建廠房	98Q2	461,000	46,000	138,000	138,000	92,000	47,000

本公司本次擬投入461,000仟元用於擴建廠房，其中460,000仟元將由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支應。本公司已委請羅明哲建築師事務所進行設計規劃，並開始施工廠商之資格標遴選，97年第二季先行支付頭期款46,000仟元，餘將依工程進度分別於97年第三季及第四季支付總工程款之138,000仟元及138,000仟元，預計97年底工程完工，完工後待本公司驗收完成將分別98年第一季及4月於支付尾款92,000仟元及47,000仟元。因此，其擴建廠房所需資金運用計劃及進度應具合理性。

C. WiMAX 研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計畫	預 計 完 成 日 期	所 需 資 金 總 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7 年			98 年				99 年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研發人員薪資	99Q1	178,287	17,319	23,098	18,662	26,076	22,957	22,957	19,838	27,380
其他研發費用	99Q1	42,120	4,989	5,487	5,921	6,664	5,533	4,558	4,342	4,626
機器設備	97Q4	52,207	21,149	26,197	4,861	—	—	—	—	—
合計		272,614	43,457	54,782	29,444	32,740	28,490	27,515	24,180	32,006

本公司本次擬投入 272,614 仟元用以投入 WiMAX 基地台相關設備開發，其中 272,000 仟元將由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支應，其資金預計運用進度係由本公司經營階層及研發相關部門人員，考慮產業狀況、基地台應用設備開發技術困難項目解決方案、關鍵技術及零組件之來源、機器設備、付款條件、人力技術安排、以往購置機器設備之經驗、基地台軟硬體開發時間及資金募集完成時間等因素合理規劃。

本公司主要關鍵技術多由本公司自力研發，本次 WiMAX 基地台開發預計分為五階段，係經本公司研發專案團隊結合智慧結晶歷經多次討論後詳列各階段重點工作項目、指標（技術指標、產品規格、品質指標）及完成時程。第一階段之基地台硬體開發預計於 97 年度完成，第二階段之基地台軟體開發及第三階段之基地台整合測試預計於 98 年度完成，餘環境測試及互通性驗證將隨前述階段完成後執行之。

另購置機器設備之金額主要係參考目前市場行情及廠商報價，預計將於 97 年第二季至第四季陸續驗收、安裝及試車。此外，考量本次資金募集之審查期間、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各項設備支出亦經過經營階層主管審慎評估並加以規劃訂定，故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中之 272,000 仟元用以支付研發人員薪資、研發費用及購置機器設備之預計運用計劃、進度應屬合理。

②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預計將本次發行有價證券所募得的資金中 268,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由於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且如未來轉換為普通股後亦無資金成本，若此部份營運資金改以短期銀行借款來支應，以本公司 96 年度之加權平均借款利率 4.06% 估算，全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0,880 仟元，故本次發行有價證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將可減輕本公司前述之財務負擔，其效益實屬合理。

另外就短期償債能力的改善程度分析，由下表可知，以 9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設算，本公司於本次增資計劃完成後，將可提升本公司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進而降低公司之營運風險以及資金調度上之壓力，亦可滿足公司在經營規模逐漸擴大下的資金需求，故其本次發行有價證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所產生之效益實屬合理。

96 年度財務比率設算

項目	本次辦理募資前	本次辦理募資後(註)
流動比率(註)	286.44%	305.53%
速動比率	266.98%	286.0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87.77%	542.08%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計算時假設本次募集資金中已投入 460,000 仟元擴建廠房及 52,207 仟元購置 WiMAX 研發機器設備

B. 擴建廠房

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現有之廠房空間已無法因應，因此基於永續經營之考量，本公司擴建廠房擴增營運空間實有必要，本公司將於自有之新竹湖口科學園區中華路廠房進行擴建以增加營運空間，預計可增加約 4,720 坪之空間，以近期本公司鄰近地區鋼筋水泥廠辦大樓之月租金約 550 元/坪估算，每月大約可節省租金約 2,596 仟元，全年約可節省新台幣 31,152 仟元之租金費用。本公司新建廠房除可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對員工向心力有相當幫助外，更可作為「台灣 WiMAX 發展藍圖」與「M-Taiwan」研發基地，建立與培養本土無線基地台之設備研發製造能力。因此本次預計投入 461,000 仟元擴建廠房，不僅可節省租金支出，吸引優秀人才，同時更能提高公司未來之經營績效。故其本次發行有價證券用於擴建廠房所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C. WiMAX 研發

①營業收入及毛利率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預計投入272,614仟元用以WiMAX基地台相關設備研發，預計未來效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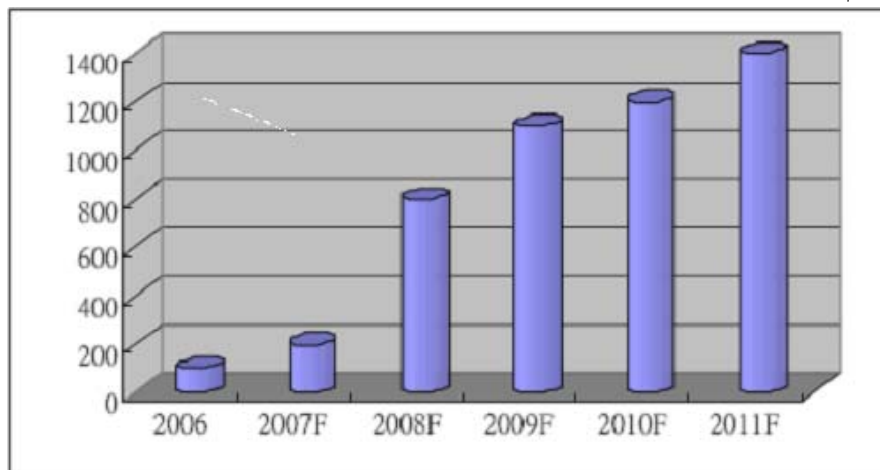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銷貨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利益
97	888,615	710,892	177,723	88,843	88,880
98	1,997,825	1,838,216	359,609	137,009	222,600

註：美金對新台幣匯率以 31.5 元計算

WiMAX 是新一代遠距無線通訊技術，目前可分為兩大類，一是以 802.16-2004 標準為主的固定式 WiMAX，另一種則以 802.16e 標準為主的行動式 WiMAX。固定式 WiMAX 被視為電信服務通往終端消費者的「最後一哩 (Last Mile)」解決方案，行動式 WiMAX 則具有支援 IP 封包行動傳輸的能力，傳輸速度最高可達 70 Mbps，而傳輸距離最遠可達 50 公里。WiMAX Forum 擘劃出未來當 WiMAX 設備架設完成之後，除了可施惠於偏遠地區及一般住家大樓用戶可享受上網便利之外，對於使用者於搭乘公車、火車及於道路上走動的同時也可方便上網收發 E-mail 及獲知網路新訊。因此，依據 WiMAX Forum 所提出的全球 WiMAX 設備(包含：用戶端設備(Customer Premises Equipment, CPE)及基地台設備)的銷售市場報告中，其預估 WiMAX 設備 2008 年將會大舉超過 8 億美金，商機無窮。

WiMAX 基地台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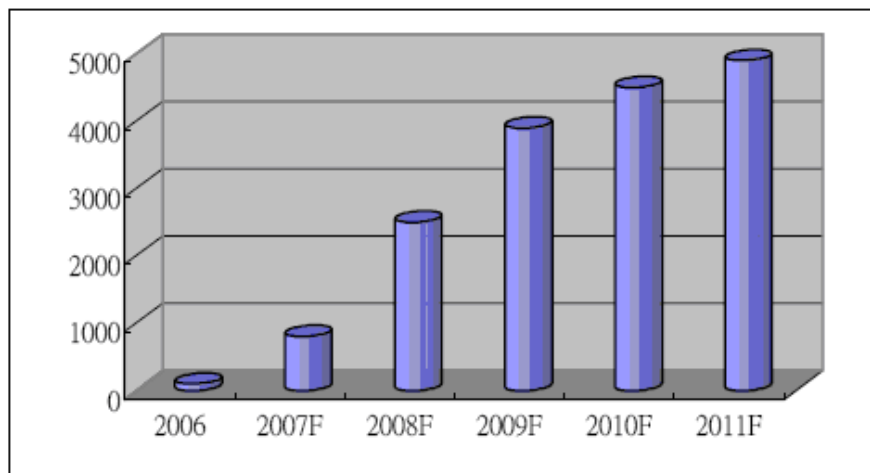
單位：百萬美金



Source: Gartner Dataquest

WiMAX CPE 設備市場規模預測

單位：百萬美金



Source: Gartner Dataquest

由上表可知，WiMAX基地台需求將有爆發性成長，應用於WiMAX 基地台相關設備CPE（終端用戶設備）未來將有極大的成長空間。本公司近年致力於WiMAX無線技術之研發及升級，並已開發出符合802.16-2004 WiMAX CPE之產品，並通過Intel之認證進行量產，因此在WiMAX CPE市場上逐漸佔有一席之地。本公司本次WiMAX基地台相關設備研發完成後將為本公司未來營收帶來持續成長之動力，未來二年度預估營收如下：

單位：美金元；set

Project	2008			2009		
	收入(USD)	數量(set)	銷貨毛利	收入(USD)	數量(set)	銷貨毛利
16e CPE	21,455,000	263,000	3,218,250	45,967,500	565,000	5,975,775
16e ODU CPE	5,875,000	38,100	881,250	14,782,500	107,500	1,921,725
16e IAD	880,000	8,000	132,000	2,673,000	27,000	347,490
Total	28,210,000	273,100	4,231,500	63,423,000	699,500	8,244,990

由於本公司在業界之卓越研發成就，本公司已與上下游客戶合作進行 WiMAX 研發專案，故本公司估列 WiMAX 16e 相關產品之營收係依據目前研發狀況、客戶提供之 Forcast、客戶需求、市場供需、產製規模擴充性、實際生產經驗及未來產業正面成長性所擬定。綜上，本公司預估之營業收入係依據目前實際研發狀況及客戶需求，並考量各項外在及內部環境因素後所估列，故其預估增加之營業收入情形應屬合理。

另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原則，97 年度估列上述產品之銷貨毛利率為 20%，由本公司目前已出貨之相關 WiMAX 產品毛利率均高逾三成來看，綜合考量產品未來供需情形、初期學習成本、客戶認同價格、市場行情、產能利用率及擴大市佔率等眾多因素，本公司銷貨毛利之估列應屬穩健合理。另基於穩健保守原則，考量客戶多有要求每年調降價格之常態，因此 98 年度估列上述產品之銷貨毛利率略減為 18%，應屬合理。

此外，本公司營業費用之估列係包含銷售推廣費用及折舊費用等，依據實際狀況及歷史經驗所估算。銷售推廣費用估列基礎係參考本公司往年實際產生費用及未來營收預算所估計，研發人員薪資則主要依據其目前實際薪資及獎金，其他雜項支出則按歷史經驗估算。本公司預估 97~98 二年度營業費用率分別為 9.98% 及 6.86%，97 年度由於研發初期投入研發成本較高，以及拓展業務新增之銷售推廣費用，故使當年度營業費用率較高；98 年度起隨著本公司相關 WiMAX 技術研發日漸成熟及客戶穩定出貨市佔率提升，營業費用率即可較 97 年度降低，與本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業費用率分別為 5.62%、5.46% 及 6.29% 相較並無重大異常，因此本公司 WiMAX 研發之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之估列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 WiMAX 基地台研發效益評估，係依照實際研發狀況、客戶需求、營運實績、產業變化及歷史經驗等內外因素綜合評估，應屬合理。

② 資金回收年限之合理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淨利	折舊費用	現金流量	累計金額
97	88,880	6,525	95,405	95,405
98	222,600	8,701	231,301	326,706

註：本公司機器設備依耐用年限五年攤提。

本公司本次預計投入 WiMAX 研發之資金為 272,614 仟元(272,000 仟元將以本次募集有價證券資金支應)，包含研發費用 220,407 仟元及購置固定資產 52,207 仟元。截至 98 年底預估現金流量可增加 326,706 仟元，資金回收年限約 1.77 年，尚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已適切衡量銷貨收入及營業費用，並合理評估資金回收年限，故本次籌資計劃產生效益之估計應屬合理。

3.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及次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茲就其個別之有利因素與不利因素分析比較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為目前市場上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的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可能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頗鉅。 2.持有人要求海外存託憑證兌回，須花費作業時間及作業成本，且兌回後之賣出價格不確定。 3.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4.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及每股淨值降低。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沒有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因此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有重大影響。 3.債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1.利息負擔大，利息費用易侵蝕公司獲利。 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 3.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權	可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利息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沉重，利息費用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藉由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可提升國際化形象及知名度。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公司仍須支付利息，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需幫海外投資人繳納中華民國利息所得稅(20%)，將增加資金成本。 5.海外募集資金之固定發行成本高，故其籌資額度之經濟規模需達 3,000 萬美元以上。 6.亞洲金融風暴後，國外投資人對亞洲地區發行案件趨於保守，使募集不易或轉換價格訂價上要有極大折價才能發行。

(2)各種籌資工具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上述各種籌資方式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及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故不予考慮。因此，以下就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四項籌資工具來評估其對本公司 97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及股權稀釋情形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對 97 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借款	普通公司債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未轉換
97 年 度	預估稅前純益(註 1)	1,163,194	1,163,194	1,163,194	1,163,194	1,163,194
	資金成本(註 2~5)	30,450	22,500	0	0	0
	調整後稅前純益	1,132,744	1,140,694	1,163,194	1,163,194	1,163,19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註 6)	241,185	241,185	256,514	241,185	241,185
	每股稅前盈餘(元)	4.70	4.73	4.53	4.82	4.82

註 1：本公司並未公開 97 年度財務預測，故假設 97 年度稅前純益與 96 年度稅前純益相同。

註 2：假設所籌資金在 97 年 3 月底完成，則 97 年度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約為 9 個月。

註 3：以本公司本次償還借款之加權平均利率 4.06% 計算。 $(1,000,000 \times 4.06\% \times 9/12 = 30,450)$

註 4：以票面利率 3% 為本公司普通公司債之利息成本為假設估算。 $(1,000,000 \times 3\% \times 9/12 = 22,500)$

註 5：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年利率 0%，利息補償金 1.0%。假設債權人全數未轉換之情況下本公司亦無須負擔利息費用。

註 6：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之期末股數係依據本公司截至評估報告日止最新之股數；依本次發行公司債轉換辦法規定，本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標的為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後並不會增加本公司股本，故加權平均股數為 241,185 仟股；現金增資發行溢價則假設以 97 年 3 月 5 日前 1、3、5 日收盤均價孰低者 54.36 元之 80% 計算，假設發行價格為 43.49 元，需發行 22,994 仟股，預計募足上櫃時點為 97 年 4 月底，故加權平均股數為 256,514 仟股 $(241,185 + 22,994 \times 8/12)$ 。

註 7：依 9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期末股東權益為基礎，不考慮所得稅影響數。

①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由於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擬以已發行股份作為轉換標的，故依上表設算，本次募集資金計畫若採用轉換公司債方式，無論是在轉換公司債全數未轉換及全數轉換之情況下，其設算之 97 年度每股稅前盈餘均為 4.82 元，較銀行借款之 4.70 元、普通公司債之 4.73 元及現金增資之 4.53 元為佳，故採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應屬合理。

②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由本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 3 年，票面利率 0%，發行滿二年債券投資人可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 2.01%（年利率 1%）賣回給公司，而目前資本市場上發行國內普通公司債利率約為 3%，另目前所能取得之中長期銀行借款利率為 3~4% 左右，財務負擔皆較轉換公司債為重。即使本公司於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各年度依三十四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提列按發行年限分攤應付公司債折價及重新評估買權及賣權公平市價，在滿二年賣回期間前，其實質上尚無須支付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外，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對股本之稀釋情形屬於漸進，

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因此優於以現金增資、銀行借款或發行普通公司債方式籌資，故發行轉換公司債募資較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並兼顧較輕之財務負擔，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八)本次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定價基準日前 1、3、5 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孰低者為基準價格，再乘以 101%為轉換價格，詳公開說明書附件。

(九)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①97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2,063,294	1,841,633	1,303,072	1,484,142	2,497,298	2,045,516	1,907,616	1,747,197	1,039,022	994,905	963,561	880,359	2,063,294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收現	2,087,769	1,355,416	1,623,060	1,646,193	1,408,450	1,437,742	1,593,837	1,543,954	1,480,403	1,483,067	1,457,546	1,513,015	18,630,450
處分短期投資	88,840	-	201,160	-	-	-	-	-	-	-	-	-	290,000
利息及其他收入	3,497	3,320	1,154	533	606	566	476	440	524	524	496	477	12,613
合計	2,180,106	1,358,736	1,825,374	1,646,726	1,409,056	1,438,308	1,594,313	1,544,394	1,480,927	1,483,591	1,458,042	1,513,492	18,933,063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購料付現	1,732,688	1,298,822	1,335,519	1,523,279	1,559,421	1,417,652	1,597,459	1,343,702	1,256,713	1,347,952	1,421,939	1,457,647	17,292,793
薪資	43,887	76,412	48,817	52,717	53,235	53,432	77,255	58,978	59,430	112,838	60,449	60,110	757,560
應付費用付現	78,288	49,698	48,378	47,090	47,191	47,741	52,752	47,963	49,665	50,965	51,031	54,136	624,898
購置固定資產	4,539	2,358	8,658	10,385	20,890	57,283	27,165	14,744	159,137	3,080	7,725	140,661	456,625
庫藏股	542,350	305,787	202,831	-	-	-	-	-	-	-	-	-	1,050,968
長期投資增加	-	164,100	-	-	-	-	-	-	-	-	-	-	164,100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	-	-	-	-	-	63,527	-	-	-	-	63,527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723,555	-	-	-	-	723,555
所得稅	-	-	-	-	180,000	-	-	-	-	-	-	-	180,000
利息費用及其他支出	15	12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135
合計	2,401,767	1,897,297	1,644,303	1,633,570	1,860,838	1,576,208	1,754,732	2,252,570	1,525,044	1,514,934	1,541,244	1,712,653	21,315,16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3,201,767	2,697,297	2,444,303	2,433,570	2,660,838	2,376,208	2,554,732	3,052,570	2,325,044	2,314,934	2,341,244	2,512,653	22,115,16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1,041,633	503,072	684,142	697,298	1,245,516	1,107,616	947,197	239,022	194,905	163,561	80,359	-118,803	-1,118,803
融資淨額 7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	-	-	1,000,000	-	-	-	-	-	-	-	-	1,000,000
期末餘額 8=1+2-3+7	1,841,633	1,303,072	1,484,142	2,497,298	2,045,516	1,907,616	1,747,197	1,039,022	994,905	963,561	880,359	681,197	681,197

②98 年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 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681,197	1,139,188	1,036,470	1,254,587	1,315,479	978,502	952,326	623,799	725,555	752,123	714,481	625,579	681,197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收現	2,400,934	1,458,728	1,866,519	1,793,122	1,619,717	1,653,403	1,832,912	1,775,547	1,602,463	1,705,527	1,576,177	1,639,967	20,925,018
利息及其他收入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4,000
合計	2,402,934	1,460,728	1,868,519	1,795,122	1,621,717	1,655,403	1,834,912	1,777,547	1,604,463	1,707,527	1,578,177	1,641,967	20,949,018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購料付現	1,805,957	1,328,704	1,535,847	1,574,607	1,615,363	1,559,417	1,637,078	1,445,258	1,245,219	1,550,144	1,535,229	1,403,411	18,236,236
薪資	50,470	87,874	56,139	60,624	61,220	61,447	88,844	67,825	68,344	129,764	69,516	69,127	871,194
應付費用付現	86,117	54,668	53,216	51,799	51,910	52,515	58,027	52,759	54,631	56,061	56,134	59,549	687,387
購置固定資產	2,200	92,000	5,000	47,000	10,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5,000	5,000	206,200
發放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1,171,290	0	0	0	0	0	1,171,290
所得稅	0	0	0	0	220,000	0	0	0	0	0	0	0	220,000
利息費用及其他支出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1,950	1,700	1,200	1,200	1,200	8,650
合計	1,944,944	1,563,446	1,650,403	1,734,230	1,958,694	1,681,579	2,963,439	1,575,792	1,377,895	1,745,169	1,667,080	1,538,287	21,400,95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2,744,944	2,363,446	2,450,403	2,534,230	2,758,694	2,481,579	3,763,439	2,375,792	2,177,895	2,545,169	2,467,080	2,338,287	22,200,957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339,188	236,470	454,587	515,479	178,502	152,326	(976,201)	25,555	152,123	(85,519)	(174,421)	(70,742)	(570,742)
融資淨額 7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0	0	0	0	0	0	800,000	(100,000)	(200,000)	0	0	0	500,000
合計	0	0	0	0	0	0	800,000	(100,000)	(200,000)	0	0	0	500,000
期末餘額 8=1+2-3+7	1,139,188	1,036,470	1,254,587	1,315,479	978,502	952,326	623,799	725,555	752,123	714,481	625,579	729,258	729,258

(2)就申報(請)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營業特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無線區域網路卡、無線網路閘道器，其主要用途為利用射頻(RF-Radio Frequency)技術來接收或傳送網路所傳遞的訊息，並以電磁波為傳遞介質，因此簡化了實體線路的連結，可省略了架線的繁雜過程，大幅提升網路的實用性與便利性。無線網路卡依照不同客戶的需求分為：PCMCIA、ISA、PCI、Mini-PCI以及USB等五種介面；無線網路閘道器負責有線及無線網路的溝通橋樑，適用於室內網路的傳遞，更可應用於大樓間或遠距離的資料傳輸；而近來寬頻網路盛行，無線寬頻閘道器可整合寬頻數據機(如Cable Modem、ADSL)及無線區域網路的產品，無線網路的用戶可透過它作網路的連結，享受寬頻的上網速度。因此隨著無線寬頻網路產業的持續發展，本公司將有相當之成長空間。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多為國內外知名大廠，包括全美最大之通路商Linksys、日本最大之通路商Buf等，另由於無線網卡以筆記型電腦內嵌模組方式比例提高，BELKIN、昆達、廣達及仁寶等筆記型電腦OEM大廠亦為本公司主要客戶。在供應商方面，主要係採購積體電路、晶片組及電路板等，本公司因銷售商品及規格種類多樣，及下游客戶認證因素，進貨來源尚無過度集中，且均為國內外長期穩定合作之供應商。本公司係國內無線產業之領導廠商，隨著現代人生活已離不開網路，無線網路逐漸成為市場主要趨勢，營運規模勢必逐漸擴大，因此辦理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實有所需。

本公司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係依公司未來營運規模、預計接單情形，並考量實際經營狀況等規劃後擬定，其現金流入主要係銷貨所產生應收帳款收現，現金支出主要為進貨所產生之應付帳款付現、銷管費用支出及購置固定資產等，因已參酌實際營運情形編製，故編製基礎應屬合理。

②應收帳款收款政策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單位：天

年度 \ 項目	應收現款項數	平均售貨天數	應付現款項數	現金週轉天數
95年度	79	36	65	50
96年度	78	25	67	3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應收帳款政策主要係考量產品特性、銷貨數量、客戶信用狀況、產品獲利率、市場競爭及供需等因素擬定，本公司主要客戶均為國內外知名大廠，應收帳款收款一般為月結60~90天，本公司95年度及96年度應收帳款收現天數分別為79天及78天，與本公司一般授信條件尚無不符。

在應付款項政策方面，本公司向國外進貨部分多為T/T 30天，其他採購付款條件一般則為月結90天。本公司95年度及96年應付款項平均付款天數分別為65天及67天，與本公司一般付款條件相比尚無重大異常。

綜上所述，本公司編製97及98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時，係以實際收付款情形及依97及98年度預估銷售與採購情形予以調整，審慎編製97及98年度各月份現金

收支預測表，其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符合本公司授信政策及付款政策及目前一般常見之收款及付款情形，以此基礎編製 97 年度及 98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應屬合理。

③資本支出計畫

A.長期投資

a.Wi Tek Investment Co.,Ltd（以下簡稱 Wi Tek）

Wi Tek 係本公司之 100%投資控股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96 年第三季設立於開曼群島，透過其 100%設立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普羅西安），截至 96 年底投資金額為美金 2,000 仟元。隨著本公司營業規模日益擴大，研發人才持續擴充，截至 97/1/31 日止研發人員已較 94 年底增加 96.12%達 198 人之多（詳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惟國內通訊人才供給遠不敷無線產業需求，因此本公司基於西安係中國大陸通訊研發最發達之研發重鎮，及無線產業在當地蓬勃發展等因素之考量，設立普羅西安作為本公司除國內研發中心以外之另一研發據點。因此本公司於 97 年 2 月增加投資 Wi Tek 美金 3,000 仟元（新台幣 98,400 仟元），視未來普羅西安之研發資金需求伺機投入。由於研發係本公司永續經營邁向世界頂尖廠商之根本，本公司深耕產業多年，係國內 WLAN 領導廠商，本次設立海外研發中心將可與國內研發能量結合，領先同業更快向上發展無線技術，因此增加投資 Wi Tek 實屬合理必要。

b.越南投資

本公司 96 年底經董事會決議預計透過持股 100%之 G-Technology 投資越南，預計做為未來進軍越南電信市場之灘頭堡，已於 97 年 2 月匯出美金 2,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65,700 仟元）投資設立中南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South Ocean Technoly Co.,Ltd(以下簡稱中南海科技)。由於越南有低度開發但快速成長的經濟、質量兼具的廉價勞動力、穩定的政經環境等眾多先天及後天優勢，越來越多國際知名企業及台商在越南設廠；加上越南電信市場尚屬起步階段，未來商機無窮，配合本公司進行中之 WiMAX 基地台研發，未來將可廣泛架設在越南當地提供電信服務，獲利前景可期。因此本公司 97 年度透過 100%子公司 G-Technology 投資中南海科技美金 2,000 仟元，其資本支出計畫應屬必要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為因應營運規模之成長，增資 Wi Tek 98,400 仟元以備海外研發中心普羅西安之需求；此外為進軍越南電信市場，透過 100%子公司 G-Technology 投資中南海科技新台幣 65,700 仟元，於 97 年度預計將增加長期投資新台幣 164,100 仟元，其資本支出計畫應屬必要且合理。

B.擴建廠房及購置固定資產

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現有之廠房空間已無法因應，因此基於提高員工向心力及本公司未來經營績效考量，本公司擬於原有之新竹廠上增建五至八樓擴增營運空間，預計可增加約 4,720 坪之空間，已委請羅明哲建築師事務所進行設計規劃及估價，該廠房增建工程預計於 97 年底完工，97 年第二季先行支付頭期款 46,000 仟元，餘將依工程進度分別於 97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支付總工程款之 138,000 仟元及 138,000 仟元，預計 97 年底工程完工，完工後待本公司驗收完

成將分別 98 年第一季及 4 月於支付尾款 92,000 仟元及 47,000 仟元。故本公司編製擴建廠房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據施工期間、公司付款天數及合約條件所擬具，尚屬合理。

此外，本公司除擴建廠房外，基於營運需求購置固定資產如機器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等，其中主要係購置用於 WiMAX 基地台開發之相關設備，如 PLM 硬體、IM 管理系統、VDSL2 WT-114 及 IP DSLAM、PON test solution、CMTS for Cable modem、Chamber 等。隨著現代人對無線寬頻網路的覆蓋範圍、傳輸速率提升之需求殷切，IEEE 802.16e 標準的 WiMAX 技術不僅可以滿足都市人的需求，更可以讓偏遠地區的民眾隨時隨地享受到無線寬頻網路的便利性。因此本公司希望藉由此 WiMAX 基地台開發之計畫，建立與培養本土無線基地台之設備研發製造能力，以期讓台灣在國際上取得一席之地，購置相關設備實屬必要且合理。綜上所述，本公司固定資產支出之編製基礎係參酌以往年度採購經驗及未來產業趨勢擬具相關資本支出計畫，尚屬合理。

- ④就對公司申報年度財務槓桿、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分析本次增資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項目 \ 年度	94	95	96
財務槓桿度	1.10	1.07	1.03
負債比率(%)	38.75	34.95	30.76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比率(%)	440.72	629.28	687.77
流動比率(%)	189.80	289.74	286.44
速動比率(%)	157.03	249.62	266.98
營業收入	10,328,021	12,444,019	12,459,352
營業利益(仟元)	520,136	746,300	1,167,331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	2.30	3.89	4.24
利息支出(仟元)	47,804	51,925	38,148
利息支出佔營業利益比率(%)	9.19%	6.96%	3.2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A.財務槓桿度

財務槓桿指數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項指標數值愈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本公司 94~96 年度之財務槓桿逐年降低，主要係本公司嚴格控制資金成本，向銀行舉債金額降低所致。本次募集之轉換公司債為負債性質，對公司財務槓桿操作及負債比率之助益不大，然就減輕財務負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充實營運資金可實際節省利息上之資金流出，且一旦債權人將其轉換為普通股後，可降低公司之負債比率，且本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三年期之長期資金，有助提高資金之穩定性，降低營運風險。故本公司選擇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經由資本市場取得穩定之長期資金，應屬合理。

B.負債比率

在負債比率方面，由於可轉換公司債亦屬負債性質，惟由於轉換公司債具有投資人可選擇將債權轉換成股權之特性，因此若投資人陸續執行轉換權利後，則

對本公司而言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強化短期償債能力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對於營收成長之公司將可提升資金運作彈性調度及財務結構之穩定性。隨著未來本次轉換公司債之陸續轉換，將可節省利息支出、降低負債比率。綜上所述，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均具有正面助益，因此為降低其營運及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此次籌資實具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C.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預計於97年第二季募集完成，以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10,328,021仟元、12,444,019仟元及12,459,352仟元，及每股盈餘則分別為2.30元、3.89元及4.24元，均呈現成長趨勢。本次募資完成投入充實營運資金後，97年預計減少利息支出10,880仟元；另本公司本次募資中將投入272,614仟元進行WiMAX基地台相關設備開發，預估97及98年度分別可增加888,615仟元及1,997,825仟元之營收；另擴建廠房預計投入461,000仟元，不僅可提高員工向心力，更可增加未來經營績效，因此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本公司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將有正面助益。此外，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觀之，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股權之時點不一，因而對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之立即膨脹效果，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尚屬有限，有助於維持平衡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因此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擴建廠房及WiMAX研發，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增資計劃若用於償債者，應評估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合理性及顯現之效益：

不適用

4.本次增資計畫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不適用。

5.本次增資計畫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項 目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流 動 資 產		7,318,114	7,075,788	6,704,148	6,388,831	5,403,165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2,364,528	2,048,016	1,097,686	858,067	270,334
固 定 資 產		1,219,495	1,272,668	1,294,723	1,226,159	624,735
其 他 資 產		139,617	172,082	145,446	144,954	100,052
資 產 總 額		11,041,754	10,568,554	9,242,003	8,618,011	6,398,28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554,848	2,442,118	3,532,310	4,133,455	2,648,954
	分 配 後	未 定	3,076,685	3,783,196	4,675,598	2,886,256
長 期 負 債		741,564	1,134,195	45,517	278,049	1,033,800
其 他 負 債		99,631	117,739	3,570	4,162	1,61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3,396,043	3,694,052	3,581,397	4,415,666	3,684,364
	分 配 後	未 定	4,328,619	3,832,283	4,957,809	3,921,666
股 本		2,411,851	2,137,357	1,836,379	1,301,746	935,062
資 本 公 積		3,877,320	3,557,688	3,046,556	1,809,706	1,175,120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94,301	21,979	306	(34,564)	(586)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4,170	-	-	-	-
庫 藏 股 票		(112,421)	-	-	-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370,490	1,157,478	777,365	1,125,457	604,326
	分 配 後	未 定	522,911	526,479	583,314	367,024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7,645,711	6,874,502	5,660,606	4,202,345	2,713,922
	分 配 後	未 定	6,239,935	5,409,720	3,660,202	2,476,620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營 業 收 入	12,459,352	12,444,019	10,328,021	12,354,019	8,318,557
營 業 毛 利	1,951,306	1,425,677	1,100,920	1,645,971	1,108,721
營 業 損 益	1,167,331	746,300	520,136	1,085,252	653,8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7,146	393,476	177,865	35,012	44,96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21,283	89,616	120,110	136,064	169,73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163,194	1,050,160	577,891	984,200	529,10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163,194	1,050,160	577,891	984,200	529,108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	-	-	-	-	-
本 期 損 益 (稅 後)	1,008,371	861,134	481,853	986,200	529,508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元)(註2)	4.24	3.89	2.41	6.78	4.72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按追溯調整後之股數計算。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6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翁榮隨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5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翁榮隨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4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翁榮隨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3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郭榮芳、蔡宏祥	無保留意見
92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榮芳、蔡宏祥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理由：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四)財務分析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76	34.95	38.75	51.24	57.5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87.77	629.28	440.72	365.40	599.8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86.44	289.74	189.80	154.56	203.97
	速動比率		266.98	249.62	157.03	114.98	146.47
	利息保障倍數		3149.16	2940.46	1501.19	5,786.65	14,105.8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0	4.54	3.89	4.67	4.25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78	79	94	78	86
	存貨週轉率(次)		14.46	10.02	6.45	6.70	5.68
	平均售貨日數		25	36	57	54	6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22	9.78	7.98	10.08	13.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3	1.18	1.12	1.43	1.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60	9.09	5.80	13.44	11.0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89	13.74	9.77	28.52	21.55
	占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損失)	48.40	34.92	28.35	83.37	69.93
		稅前利益(損失)	48.23	49.13	31.47	75.61	56.59
	純益率(%)		8.09	6.92	4.67	7.98	6.37
	每股(損)益(元)		4.24	4.08	2.30	6.78	3.9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3.54	46.67	-	27.1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4.15	35.03	8.87	41.36	11.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76	10.76	-	19.64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2	2.09	2.36	1.58	1.64
	財務槓桿度		1.03	1.07	1.10	1.03	1.02

最近二年度增減財務變動分析說明：

1. 本期存貨週轉率提升主要係因本公司加強存貨管理，致 96 年底存貨金額較 95 年底大幅減少所致。
2. 因本期營業收入增加及營業成本減少，使 96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利益增加，致營業利益及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提升。
3. 因 96 年度獲利增加，致純益率較 95 年度增加。
4. 因 96 年度本期淨利增加，使由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較 95 年度提高。
5. 由於 Wimax 之產品需求增溫，營收持續成長，惟變動成本亦隨之成長，致 96 年度之營運槓桿度較 95 年度下降。

上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淨利／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之計算,對於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案係採追溯調整法。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其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者，其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6 年度	95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63,294	1,563,650	499,644	31.95%	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成長所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3,660	-	293,660	100%	主係增加投資債券型基金所致
存貨	497,075	956,209	(459,134)	(48.02%)	主要係因加強存貨控管，年底存貨積壓減少所致
長期投資	2,364,528	2,048,016	316,512	15.45%	主要係本期增加投資至轉投資企業所致
應付票據	96,216	249,684	(153,468)	(61.46%)	主要係因本期進貨減少所致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23,751	83,095	140,656	169.27%	主要係因應付加工款項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負債	278,542	166,686	111,856	67.11%	主要係因本期預收貨款增加所致
應付公司債	741,564	1,134,195	(392,631)	(34.62%)	主係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所致
普通股股本	2,411,851	2,137,357	274,494	12.84%	主要係因配發股息、紅利及公司債轉換所致
保留盈餘	1,370,490	1,157,478	213,012	18.40%	主要係本年度獲利成長所致
庫藏股	112,421	-	112,421	-	主要係因本期買回庫藏股所致
營業毛利	1,951,306	1,425,677	(525,629)	(36.87%)	係因本期營業收入增加同時營業成本降低所致
營業利益	1,167,331	746,300	421,031	56.42%	主要係本期獲利成長、成本控管良好所致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2,863	340,632	(317,769)	(93.29%)	係因本期認列 G-technology Investment 投資收益減少所致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9,162)	(18,416)	50,746	275.56%	主要係本期存貨報廢損失增加所致
本期淨利	1,008,371	861,134	147,237	17.10%	主要係本業營收成長且毛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1.95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12 頁至第 157 頁。

2.96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58 頁至第 203 頁。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96 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204 頁至第 248 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應記載事項

-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 (三)期後事項：無。
- (四)其他。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7,318,114	7,075,788	242,326	3.42
固定資產	1,219,495	1,272,668	(53,173)	(4.18)
其他資產	139,617	172,082	(32,465)	(18.87)
資產總額	11,041,754	10,568,554	473,200	4.48
流動負債	2,554,848	2,442,118	112,730	4.62
長期負債	741,564	1,134,195	(392,631)	(34.62)
負債總額	3,396,043	3,694,052	(298,009)	(8.07)
股 本	2,411,851	2,137,357	274,494	12.84
資本公積	3,877,320	3,557,688	319,632	8.98
保留盈餘	1,370,490	1,157,478	213,012	18.4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4,301	21,979	72,322	329.05
股東權益總額	7,645,711	6,874,502	771,209	11.22
說 明(差異達 20%及金額一千萬以上)				
1.長期負債減少 392,631 仟元，係本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以致應付公司債減少所致。				
2.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72,322 仟元，主要係外幣長期投資換算外幣報表兌換所得所致。				

(二)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增（減）金 額	變動比例（%）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13,064,403		12,847,946		216,457	1.68%
減：銷貨退回	(560,326)		(367,392)		192,934	52.51%
銷貨折讓	(44,725)		(36,535)		8,190	22.42%
營業收入淨額		12,459,352		12,444,019	15,333	0.12%
營業成本		(10,508,046)		(11,018,342)	510,296	4.63%
營業毛利		1,951,306		1,425,677	525,629	36.87%
營業費用		(783,975)		(679,377)	(104,598)	(15.40)%
營業淨利		1,167,331		746,300	421,031	56.42%
營業外收入		117,146		393,476	(276,330)	(70.23)%
營業外支出		(121,283)		(89,616)	(31,667)	(35.34)%
稅前淨利		1,163,194		1,050,160	113,034	10.76%
所得稅利益（費用）		(154,823)		(189,026)	34,203	18.09%
本期純益		1,008,371		861,134	147,237	17.10%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差異達 20%及金額一千萬以上)						
1.本期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增加分別約 525,629 仟元、421,031 仟元，主係本期 WiFi802.11n 產品持續挹注本公司營收成長所致。						
2.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分別減少及增加約 276,330 仟元及 31,667 仟元，主係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淨利減少及存貨報廢損失提升所致。						
3.綜合上列因素致本期純益增加 147,237 仟元。						

(三)現金流量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6 年度	95 年度	增（減） 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73.54	46.67	57.5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4.15	35.03	(2.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76	10.76	37.1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

- (1)現金流量比率提高，主要係 96 年度營收及獲利狀況良好，且存貨及應收帳款控制得宜致本期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2)現金再投資比率提高，主係 96 年度營收及獲利狀況良好，且存貨及應收帳款控制得宜致本期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銀行融資或資本市場募集資金。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063,294	76,677	(2,458,774)	(318,803)		1,000,000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估本年度來自營業淨現金流量 76,677 仟元。

(2)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未來一年預計擴建廠房及增購機器設備約 456,625 仟元、增加長期投資 164,100 仟元及處份短期投資 290,000 仟元及購買庫藏股 1,050,968 仟元、發放董監酬勞金、員工紅利與現金股利 787,082 仟元，發行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興建廠房、購置機器設備及土地	發行公司債及現金增資	94.01	572,613	472,529	100,084			
興建員工宿舍及購置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	94.11 及 95.7	372,037			272,037	100,000	
增購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	96.12	252,775					252,775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生 產 量	銷 售 量	銷 售 值	毛 利
九十四年度	通訊產品	3,696,000	3,696,000	3,439,152	243,511
九十五年度	通訊產品	3,696,000	3,696,000	3,439,152	243,511
九十六年度	通訊產品	3,696,000	3,696,000	3,439,152	243,51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正文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278,685	透過該公司參與投資通訊產業之相關領域	並未處分相關轉投資事業，但仍需負擔相關營運成本所致。	維持原投資金額	-
先博通訊(股)公司	通訊業	5,520	通訊網路事業策略合作	該公司 VOIP 相關產品銷售情形尚屬良好所致。	持續推動數位家電與 VOIP 產品整合。	-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LTD.	一般投資業	1,414,333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獲利,認列其損益	視該公司營運資金需求增加其投資	-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	277,779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獲利,認列其損益	維持原投資金額	-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65,879	透過該公司參與投資通訊產業之相關領域	成立初期，預計 2-3 年始產生投資收益	維持原投資金額	-
速連通訊	通訊器材銷售	10,991	擴展無線通訊產業之通路	拓展通路業務有成所致。	維持原投資金額	-
家程科技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之封裝與測試	218,589	擴展無線通訊產業之通路	產量未達經濟規模，分攤固定成本過高，以致造成虧損	多項產品業已設計及認證中，將於未來量產後達成轉虧為盈之目標	-
WI TEK	一般投資業	50,003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新投資公司	維持原投資金額	-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公司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所出具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改進建議已追蹤改善，另本公司內部稽核普未發現有重大缺失，其所列之缺失亦已進行追蹤改善完成：

年度	會計師內控建議	目前改善情形
96年度	未定期調節編製各類支出調節表。	已每月調節各類調節表以確保帳載支出及收入之正確性。
95年度	1.未及時更新系統中之客戶基本資料(如:聯絡地址及傳真號碼)	已依會計師建議更新系統之客戶基本資料
	2.固定資產採購未留下詢比價資訊，僅以口頭詢問無軌跡可稽。	已依會計師建議改善
94年度	無	無

(一)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閱 106 頁。

(二)經本會要求公司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詳第 107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詳第 108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財政部證期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90)證櫃上字第第三三四六五號函之說明四之(三)「承諾於下次股東會時，現任法人董事及監察人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辭任監察人之職務，另承諾增加選任乙席監察人」，本公司業已於九十一年四月十三日之股東常會中依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補選監察人 1 席。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92)台證上字第○九二○一○一一七○號函之說明二之(二)「承諾於九十三年召開股東會改選董監事時，增選獨立董事席次二人以上及獨立監察人席次一人以上」，本公司業已於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

東常會中選舉獨立董事二席及獨立監察人一席。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相關人員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因違反相關法規，受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八條受處分，其相關缺失、改善情形列示如下：

違反案件名稱	受處分日期	處分函號	案情摘略	改善情形
違反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第7項規定	96.6.21	金管證三罰字第0960029848號	未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即96.4.26之臨時股東會)將前次庫藏股董事會決議(96.1.8董事會)及買回股份執行情形未列入報告事項。	公司於96.4.26之臨時股東會時，庫藏股尚未執行完畢，但已於96.6.28日召開股東常會時將該議案列入報告事項。
違反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第3項規定	96.8.30	金管證三罰字第0960046674號	買回股份以轉讓予員工，應於96.3.8買回期限屆滿後5日內申報並公告執行情形，惟延遲至96.8.7始進行申報。	已進行補申報，未來將注意改善，及時申報。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96 年度董事會開會 A：12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 (列)席次 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 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鴻文	12	12	100%	改選日期：96.6.28 連任
董事	楊正任	12	12	100%	改選日期：96.6.28 連任
董事	蔡福讚	12	12	100%	改選日期：96.6.28 連任
董事	沈修成	2	6	33%	改選日期：96.6.28 解任
董事	張月季	5	6	83%	改選日期：96.6.28 選任
董事	蔡茂禎	6	6	100%	改選日期：96.6.28 選任
董事	中亞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駱文益	10	12	83%	改選日期：96.6.28 連任
董事	神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何濟武	3	12	25%	改選日期：96.6.28 連任
獨立董事	趙耀庚	11	12	92%	改選日期：96.6.28 連任
獨立董事	滕曉雲	8	12	67%	改選日期：96.6.28 連任
監察人	神通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周德虔	5	12	42%	改選日期：96.6.28 連任
監察人	蕭如方	3	6	50%	改選日期：96.6.28 解任
監察人	沈修成	2	6	33%	改選日期：96.6.28 選任
獨立監察 人	黃麗美	7	12	58%	改選日期：96.6.28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

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監察人三人其中設有獨立監察人一人，目前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 (三)本公司已配合法令規範確實辦理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防火牆。	並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董事八人，其中設有獨立董事二人。 (二)並無定期評估計劃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隸屬於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已超然獨立審查本公司。
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 (二)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	(一)本公司監察人三人，其中設有獨立監察人一人。 (二)本公司之員工及股東如有需求可隨時聯絡。	並無差異
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有需要時隨時可聯絡本公司。	並無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揭露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已指定專責人員負責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並無差異
六、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並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隸屬於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已能超然獨立審查本公司。
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僱員關懷、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並註重員工福利讓員工享有各種福利措施。 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董監責任險。 2.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情形，除特殊狀況，原則上董事及監察人皆會出席參加會議，且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 3. 董事會對於各項議案均確切仔細予以評估以降低營運風險。 4. 本公司設有客服單位均定期予以分析客戶或產品資訊。 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不適用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有關規章均已揭露於年報及議事手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查閱。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含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97 年 2 月 29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任	楊學澤		96 年 5 月	個人生涯規劃請辭
稽核主任	林秀韓	96 年 5 月	97 年 2 月	新任稽核主管； 個人生涯規劃請辭

(六)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九十七年三月四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鴻文

簽章

總經理：陳鴻文

簽章

承 銷 商 總 結 意 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0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金額新台幣1,000,000仟元整，依法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雷科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白文正

承銷部門主管：蔡介榮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日

法律意見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合計壹萬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拾億元。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寰理國際法律事務所

陳傳中律師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0 頁。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第二次董事會議議程(節錄)

- 一、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四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
- 二、地點：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新竹工業區仁愛路一號A會議室。
- 三、出席：陳鴻文、楊正任、蔡福讚、駱文益、趙耀庚、滕曉雲、蔡茂禎、張月季(陳鴻文代)
- 四、主席：陳鴻文
記錄：林志鴻
- 五、報告事項：略
- 六、承認暨討論事項：

第一案 ~ 第五案 (略)

第六案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提請討論。

- 說明 一、為擴充研發、興建廠辦、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擬辦理發行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新台幣壹拾億元，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 二、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相關發行與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實際發行與轉換辦法俟呈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擬請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 三、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 四、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與實際發行作業時效，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轉換辦法與發行價格之訂定及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遇有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應主客觀因素而須訂定或修正時，擬請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五、前述未盡事宜，擬請授權董事長依法全權處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略)

- 七、臨時動議：無
- 八、散會

發行人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

所載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本公司茲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規劃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壹拾億元整，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如下：

- 一、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
- 二、為確保償債款項來源無虞，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所擬支應款項來源，除備供提撥標的之公司債支付本息外，所為運用標的將注意評估其風險及必要性。
- 三、本公司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鴻 文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 三月 四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及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會計師 翁 榮 隨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563,650	\$	1,097,12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九）	\$	-	\$	1,259,14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五及十八）		33,704		1,022	2120	應付票據		249,684		477,27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五、十八及十九）		2,673,742		2,699,141	2140	應付帳款		1,722,588		1,595,729
116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及十八）		1,595,559		1,525,371	2170	應付費用		216,380		152,156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六）		956,209		1,140,429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		3,685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252,924		241,057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及十四）		249,781		48,01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075,788		6,704,14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42,118		3,532,310
	長期投資（附註二、三及七）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54,645		1,015,041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		1,134,195		45,517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3,371		82,645	28XX	其他負債（附註二、十一及十四）		117,739		3,570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2,048,016		1,097,686	2XXX	負債合計		3,694,052		3,581,397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十八、十九及二十）						股東權益				
	成 本						股本（附註十二）				
1501	土 地		328,168		328,168	3110	普通股股本		2,137,357		1,836,379
1521	房屋及建築		666,135		657,261	32XX	資本公積（附註二及十二）		3,557,688		3,046,556
1531	機器設備		484,254		418,868		保留盈餘（附註十二及十四）				
1681	什項設備		195,518		158,49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9,208		221,023
15X1	成本合計		1,674,075		1,562,79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34,565
15X9	累計折舊	(	402,031)	(	273,066)	3351	未分配盈餘		888,270		521,777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24		4,999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272,668		1,294,72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21,979		306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6,874,502		5,660,606
18XX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四及十九）		172,082		145,44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568,554	\$	9,242,00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568,554	\$	9,242,00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八）	\$12,444,019	100	\$10,328,02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	(11,018,342)	(89)	(9,227,101)	(89)
5910	營業毛利	<u>1,425,677</u>	<u>11</u>	<u>1,100,920</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67,840)	(1)	(189,800)	(2)
6200	管理費用	(146,145)	(1)	(141,045)	(1)
6300	研究費用	(365,392)	(3)	(249,939)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79,377)	(5)	(580,784)	(6)
6900	營業利益	<u>746,300</u>	<u>6</u>	<u>520,136</u>	<u>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6,258	-	7,642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七）	340,632	3	122,627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 註十八）	1,607	-	3,870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513	-	5,324	-
7150	存貨盤盈	5,534	-	3,472	-
7160	兌換利益（附註二）	5,456	-	26,525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72	-	-	-
7480	其他收入	<u>13,104</u>	<u>-</u>	<u>11,365</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393,476</u>	<u>3</u>	<u>180,825</u>	<u>2</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1,925)	(1)	(47,804)	(1)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19,274)	-	(30,879)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	-	(3,06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8,416)	-	(\$ 36,334)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	(2,960)	-
7880	什項支出	-	-	(2,025)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89,616)	(1)	(123,070)	(1)
7900	稅前純益	1,050,160	8	577,891	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四)	(189,026)	(1)	(96,038)	(1)
9600	本期淨利	\$ 861,134	7	\$ 481,853	5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98	\$ 4.08	\$ 2.89	\$ 2.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76	\$ 3.89	\$ 2.81	\$ 2.3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合	計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1,301,746		\$	1,809,706		\$	122,403					\$	-					\$	1,003,054				(	\$	34,564	)		\$	4,202,345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98,620						-		(	98,620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34,565		(	34,565	)					-					-				
現金股利		-			-			-						-		(	441,401	)					-				(	441,401	)			
股票股利		243,532			-			-						-		(	243,532	)					-				-		-			
員工紅利		-			-			-						-		(	83,682	)					-				(	83,682	)			
員工紅利轉增資		44,270			-			-						-		(	44,270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17,060	)					-				(	17,060	)			
現金增資		200,000			1,050,000			-						-						-			-					-		1,250,0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46,831			186,850			-						-						-			-					-		233,68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34,870			34,870			
九十四年度純益		-			-			-						-						481,853			-			-			481,853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36,379			3,046,556			221,023						34,565						521,777						306			5,660,606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8,185						-		(	48,185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4,565	)							-					-				
現金股利		-			-			-						-		(	222,162	)					-				(	222,162	)			
股票股利		185,135			-			-						-		(	185,135	)					-				-		-			
員工紅利		-			-			-						-		(	20,050	)					-				(	20,050	)			
員工紅利轉增資		45,000			-			-						-		(	45,000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8,674	)					-				(	8,674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57,644			210,192			-						-						-			-				-		267,836			
認列複合商品之權益組合要素		-			300,940			-						-						-			-				-		300,940			
受讓轉增資發行新股		13,199			-			-						-						-			-				-		13,199			
九十五年度純益		-			-			-						-						861,134			-			-		861,134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21,673			21,673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137,357		\$	3,557,688		\$	269,208					\$	-						\$	888,270				\$	21,979			\$	6,874,50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	\$ 861,134	\$ 481,853
呆帳損失	16,500	30,274
折舊及各項攤提	192,537	206,481
存貨報廢損失	18,416	36,334
其他投資損失	19,274	30,879
權益法評價投資利益	(340,632)	(122,627)
處分投資利益	(513)	(5,324)
處分資產利益	(1,606)	(802)
利息補償金	23,574	1,148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372)	2,960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83,571	12,74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9,688)	(167,44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0,188)	(525,466)
存貨	165,804	439,394
其他流動資產	40,211	96,61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0,727)	(661,567)
應付費用	64,224	(100,666)
其他流動負債	201,676	28,131
其他	(3,570)	(5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39,625</u>	<u>(217,6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80,000)	(1,100,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80,513	1,305,324
受限制資產減少	-	22,860
購置長期投資價款	(638,100)	(201,000)
長期投資減資退還款	-	88,00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13,590)	(271,03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6,639	81,218
其他資產增加	(56,101)	(107,7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00,639)</u>	<u>(182,409)</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應付公司債	\$1,637,565	\$ -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259,143)	129,998
現金增資	-	1,250,000
發放現金股利	(222,162)	(441,401)
發放員工紅利	(20,050)	(83,682)
發放董監事酬勞	(8,674)	(17,06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7,536</u>	<u>837,85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66,522	437,7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97,128</u>	<u>659,361</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63,650</u>	<u>\$1,097,12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37,480</u>	<u>\$ 41,680</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37,692</u>	<u>\$ 120,11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u>\$ 267,836</u>	<u>\$ 233,681</u>
應付公司債轉列一年內到期	<u>\$ 3,685</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七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核准設立，並於九十一年一月經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買賣，自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發、製造和買賣，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上述各項產品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859 人及 718 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資產減損、固定資產折舊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現金、週轉金、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到期可兌現之國庫券、可轉讓定存單、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銷貨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備抵呆帳係根據以往收帳經驗暨衡量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可能收回情形，分別估計提列備抵呆帳。

存 貨

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係以重置（製）成本為市價，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公平價值可衡量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

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三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至六年；什項設備，二年至六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應付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

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具轉換權之公司債應債券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將轉換價格高於普通股每股額部分及因要求轉換所放棄之利息支出，列於資本公積項下。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

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所嵌入之普通股轉換權及持有人賣回權其性質屬衍生性商品且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並非緊密關聯，故應予以分離認列。普通股轉換權衍生性商品，因持有人有權以固定價格債券轉換成本公司固定數量之普通股股份，性質屬權益組成要素，故以其公平價值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資本公積

一認股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金額則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認列為「應付公司債」，相關之利息、贖回之利益及損失等認列為當期損益。公司債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應付公司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為基礎之交易事項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為配合新公報之實施，九十四年度之財務報表金融商品會計科目，業已配合重分類。

本公司對於金融商品之評價方法，九十四年與九十五年度採用不同之會計政策者，說明如下：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具公開市場、隨時可以出售變現，且不以控制被投資公司或與其建立密切業務關係為目的之證券，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投資上市（櫃）證券係以會計年度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為市價之基礎。

遠期外匯合約

為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及合約結清日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配合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發布及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分類前)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分類後)
<u>資產負債表</u>		
長期投資	\$ 82,645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2,645
	九 十 四 年 度 (重分類前)	九 十 四 年 度 (重分類後)
<u>損 益 表</u>		
兌換損失	\$ 2,960	\$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2,960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是項變動，使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投資減少 7,861 仟元，產生減損損失 7,861 仟元。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370	\$ 313
支票存款	4	13
活期存款	911,876	370,485
定期存款	651,400	726,317
	<u>\$ 1,563,650</u>	<u>\$ 1,097,128</u>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5.22%~5.25%及1.39%~3.82%。

應收款項淨額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 3	\$ 1,022
關 係 人	33,701	-
減：備抵呆帳	-	-
	<u>\$ 33,704</u>	<u>\$ 1,022</u>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 2,649,243	\$ 2,630,102
關 係 人	59,773	81,908
減：備抵呆帳	(35,274)	(12,869)
	<u>\$ 2,673,742</u>	<u>\$ 2,699,141</u>

存 貨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472,262	\$ 588,129
在 製 品	179,194	285,172
製 成 品	315,189	317,506
在途原物料	41,064	1,122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1,500)	(51,500)
	<u>956,209</u>	<u>\$ 1,140,429</u>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項存貨投保金額分別為1,000,000 仟元及1,300,000 仟元。

長期投資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92,719 100.00	\$	19,901 100.00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0,864 96.00		13,375 3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1,302,060 100.00		693,784 100.00
BRIGHT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265,287 100.00		183,260 100.00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447 44.00		99,419 44.00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8,268 10.86		5,302 10.32
		<u>1,954,645</u>		<u>1,015,041</u>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GEMTEK SYSTEMS HOLDING B.V.		10,000 19.84		23,424 19.84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46 4.91		13,746 6.55
世達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975 15.54		25,975 16.14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50 3.29		19,500 3.29
ID SOLUTION INC.		- -		- -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31		- -
		<u>93,371</u>		<u>82,645</u>
		<u>\$ 2,048,016</u>		<u>\$ 1,097,686</u>

本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本公司對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其餘之被投資公司，採成本法評價。

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182)	(\$ 19)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5,710)	(23,49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259,674	176,543
BRIGHT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75,856	668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28	(30,677)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2,966	(398)
	<u>\$ 340,632</u>	<u>\$ 122,627</u>

本公司對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其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九十四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認列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減損損失 7,861 仟元。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因家程科技公司減資及 GEMTEK SYSTEMS HOLDING B.V.價值減損，認列投資損失 19,274 仟元。九十四年度因視航科技公司減資及 ID SOLUTION INC.價值減損，認列投資損失 30,879 仟元。

九十五年度攸泰創業投資公司辦理減資退還股款 100,000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長期投資 44,000 仟元。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股款 44,000 仟元尚未收迄，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所有子公司除正文投資公司及先博通訊公司，因其總資產僅分別佔本公司總資產之 2.77%及 0.27%且營業收入僅佔本公司營業收入之 1%及 0%，故未將上述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外，其餘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固定資產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328,168	\$ -	\$ 328,168	\$ 328,168
房屋及建築	666,135	66,384	599,751	617,616
機器設備	484,254	223,724	260,530	259,743
什項設備	195,518	111,923	83,595	84,197
未完工程及預 付設備款	624	-	624	4,999
	<u>\$ 1,674,699</u>	<u>\$ 402,031</u>	<u>\$ 1,272,668</u>	<u>\$ 1,294,723</u>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713,371 仟元及 770,454 仟元。

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

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短期借款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料借款	\$ -	\$ 1,259,143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列短期借款利率為 4.78%~5.58%，其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

應付公司債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200,000	\$ 1,200,000
減：轉換普通股	(1,196,500)	(1,155,900)
	3,500	44,1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185	1,41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685)	-
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134,195	-
	<u>\$ 1,134,195</u>	<u>\$ 45,517</u>

本公司第一次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條件說明如下：

發行總額：1,2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100 仟元

發 行 日：92.06.24

債券期限：五年

票面利率：0%

轉換期間：92.09.24~97.06.13（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轉換價格：

本公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定為每股新台幣 75.10 元，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九十二年八月十二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 60.3 元，九十三年七月十四日起調整為每股 48.9 元；九十四年八月十日起調整為 40.1 元；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七日起調整為 35.7 元。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於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償還辦法：

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轉換公司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含）時，本公司得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滿四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1.5% 為債券贖回收益率。

發行滿四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按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補償金，係自發行日起，至債權人可行使請求賣回權日止之期間內，按利息法就 1.5% 作攤提。

依上列發行條件 所述有關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得行使期間之規定，本公司將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轉換公司債帳列餘額 3,685 仟元予以全數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項下。

海外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八月十五日發行五年期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50,000 仟元，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九十五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權益部分計 300,940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額為 1,134,195 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US\$50,000 仟元

面額：US\$1 仟元

發行日期：九十五年八月十五日

發行及交易地點：海外發行

發行期限：五年期；到期日為一〇〇年八月十五日

發行價格：100%

票面利率：0%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轉換價格：

轉換價格訂為普通股參考價格之 103%。發行公司普通股參考價格為定價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或定價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本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54.4 元，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七日起調整為 47.3 元。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及三年之日，要求本公司按面額將其所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贖回。

轉換公司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二年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價格達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之 150% 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十日內對債券持有人為贖回之通知，並於通知後 80 日之內以面額將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於超過百分之九十之本公司債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時，本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本公司必需就公司債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加成本時，本公司得依面額將流通在外之債券全部贖回。

本公司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本公司九十五年八月發行之海外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使九十五年度認列公司債折價攤提費用計 22,938 仟元，帳列九十五年度「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利息費用」項下。

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五年度新制確定提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21,290 仟元，舊制之確定給付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667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服務成本	\$ 478	\$ 3,772
利息成本	840	93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720)	(413)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69	69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	-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	262
縮減影響數	-	-
清償影響數	-	-
	<u>\$ 667</u>	<u>\$ 4,620</u>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如下：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1,818)	(12,475)
累積給付義務	(11,818)	(12,47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0,263)	(11,532)
預計給付義務	(22,081)	(24,00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3,175	18,173
提撥狀況	1,094	(5,83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100	1,169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916)	1,095
補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	-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約）	<u>\$ 278</u>	<u>(\$ 3,570)</u>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折 現 率	3.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4.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3.50%	3.50%

股東權益

股 本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 5,000,000 仟元，分為 500,000 仟股，每股 10 元，均為普通股。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股本 2,137,357 仟元，每股 10 元，分為 213,736 仟股發行。

九十五年二月九日經董事會議決議，本公司受讓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而發行新股 1,32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九十五年二月十七日。此項增資發行新股於九十五年三月九日辦妥變更登記。

九十四年度盈餘轉增資 230,135 仟元，股數 23,014 仟股，已於九十六年一月十七日辦妥變更登記。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股本溢價等）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084,757	\$ 2,084,757
公司債轉換溢價	1,171,518	961,326
出售資產利益	473	473
認 股 權	300,940	-
	<u>\$ 3,557,688</u>	<u>\$ 3,046,556</u>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餘額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及九十四年六月二十日決議通過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8,185	\$ 98,620	\$ -	\$ -
現金股利	222,162	441,401	1.1956	2.8528
股票股利	185,135	243,532	0.9963	1.5740
員工紅利－現金	20,050	83,682	-	-
員工紅利－股票	45,000	44,270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8,674	17,060	-	-

九十四年度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五年九月二十六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上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若分別於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以費用列帳，則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依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將分別由 2.71 元及 8.04 元減少為 2.29 元及 6.86 元。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屬 營業成本者	於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 營業成本者	於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273,575	320,133	593,708	254,939	196,245	451,184
薪資費用	162,423	271,894	434,317	146,501	166,468	312,969
勞健保費用	14,301	20,785	35,086	12,949	14,455	27,404
退休金費用	8,999	12,958	21,957	6,770	8,327	15,097
其他用人費用	87,852	10,013	97,865	88,719	6,995	95,714
折舊費用	88,965	41,647	130,612	92,643	29,415	122,058
攤銷費用	11,549	50,376	61,925	20,211	64,212	84,423

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所得稅費用估算如下：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稅前會計所得	\$ 1,050,160	\$ 577,891
永久性差異		
國內被投資公司採權益		
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損失	(5,102)	31,094
其 他	23,799	(1,777)
時間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利益	(336,875)	(122,842)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26,066	(67,341)
呆帳費用超限數	16,038	23,536
其 他	(4,684)	2,858
全年所得額	769,402	443,419
重要科技事業免稅所得	(186,676)	(265,021)
課稅所得額	582,726	178,398
所得稅率	25%	25%
課稅所得額之應納稅額	145,671	44,5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5,759
投資抵減稅額	(72,836)	(25,17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32,620	58,117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83,571	12,746
所得稅費用（約）	\$ 189,026	\$ 96,038

遞延所得稅資產內容如下：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研發及設備投資抵減	\$ 105,955	\$ 82,413
其 他	(60,754)	46,359
	<u>\$ 45,201</u>	<u>\$ 128,772</u>

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稅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5,794	\$ 5,794	九十九年度
〃	研究發展	172,997	100,161	九十九年度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5,062	\$ 55,299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預計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九十四年度已有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則揭露實際數。

預計或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如下：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現金股利	8.45%	17.69%
股票股利	8.45%	17.69%

本公司歷年來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主管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三年度，惟本公司對於九十至九十三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分別進行行政救濟程序。

股票酬勞計劃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及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500,000 單位及 3,00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 1 股，合計 4,500,000 股。本公司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認股價格以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

認股權人員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50%，屆滿三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5%，屆滿四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

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加 權 平 均		加 權 平 均
認 股 選 擇 權	單 位 (仟)	行 使 價 格 (元)	單 位 (仟)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餘額	4,500	\$ 40.73	4,500	\$ 46.97
本期發行	-	-	-	-
本期取消	-	-	-	-
期末餘額	<u>4,500</u>		<u>4,500</u>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認股權單位與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無償配股之影響。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範圍 (元)	發行單位 (仟)	加權平均預期剩 餘存續期間(年)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 (元)
<u>九十三年認股權計劃</u>			
\$42.70	3,000	4.08	\$ 42.7
<u>九十二年認股權計劃</u>			
\$36.80	<u>1,500</u>	3.23	36.8
合 計	<u>4,500</u>		

本公司自九十三年度起，採內含價值法認列九十三年度起新給與之認股權憑證所產生之酬勞成本。九十五年度認列之相關酬勞成本為零元。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九 基 本 每 股 盈 餘	十 五 年 度 稀 釋 每 股 盈 餘
本期淨利	\$ 861,134	\$ 878,588
每股盈餘（元）	\$ 4.08	\$ 3.89
擬制性淨利	\$ 830,384	\$ 847,838
擬制每股盈餘（元）	\$ 3.93	\$ 3.76

九十四年度給予之認股權憑證每單位加權平均公平價值為新台幣20.5元。

每股盈餘

	九 金 稅	十 前 稅	五 額 後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股）	年 每股盈餘（元）	度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050,160	\$ 861,134		211,057	\$ 4.98	\$ 4.08
具稀釋作用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334	251	98		
國外可轉換公司債		22,938	17,203	11,227		
員工認股權		-	-	3,257		
稀釋每股盈餘	\$ 1,073,432	\$ 878,588		225,639	\$ 4.76	\$ 3.89

	九 金 稅	十 前 稅	四 額 後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股）	年 每股盈餘（元）	度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577,891	\$ 481,853		199,989	\$ 2.89	\$ 2.41
具稀釋作用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148	861	1,236		
員工認股權		-	-	4,514		
稀釋每股盈餘	\$ 579,039	\$ 482,714		205,739	\$ 2.81	\$ 2.35

本公司九十五年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230,135 仟元轉增資，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已追溯調整。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63,650	\$ 1,563,650	\$ 1,097,128	\$ 1,097,128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33,704	33,704	1,022	1,02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673,742	2,673,742	2,699,141	2,699,14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95,559	1,595,559	1,525,371	1,525,3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3,371	-	82,645	-
存出保證金	27,129	27,129	28,650	28,650
負 債				
短期借款	-	-	1,259,143	1,259,143
應付票據	249,684	249,684	477,270	477,270
應付帳款	1,722,588	1,722,588	1,595,729	1,595,729
應付費用	216,380	216,380	152,156	152,156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134,195	1,134,195	45,517	45,517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因是，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並未認列於九十四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費用與短期銀行借款。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利率為準。

本公司於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損失）之金額為 372 仟元及(2,960)仟元。

財務風險資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6.01.22~96.01.24	USD6,000/NTD195,555
<u>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5.01.17~95.02.08	USD7,000/NTD232,557

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其未來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極小。

市場價格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從事屬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其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及現金流量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不重大。

關係人交易事項

主要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正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更名）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Invesmtnet Co., Ltd.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銷 貨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	金 額 科目 %
普羅通信公司	\$ 86,728 -	\$ 42,129 -
速連通訊公司	201,271 2	215,279 2
	<u>\$ 287,999 2</u>	<u>\$ 257,408 2</u>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銷貨，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授信期間則較長。

期末債權債務情形

應收帳款－關係人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	金 額 科目 %
普羅通信公司	\$ 29,867 50	\$ 14,210 17
速連通訊公司	29,906 50	67,698 83
	<u>\$ 59,773 100</u>	<u>\$ 81,908 100</u>

應收票據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	金 額 科目 %
普羅通信公司	<u>\$ 33,701 100</u>	<u>\$ - -</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估 該 科目 %	金	額	估 該 科目 %
正揚電子（蘇州）公司	\$	-	-	\$	641,702	42
普羅通信公司		-	-		24,501	2
正鵬電子（昆山）公司		1,552,146	97		859,168	56
G-Technology		43,397	3		-	-
其 他		16	-		-	-
		<u>\$ 1,595,559</u>	<u>100</u>		<u>\$ 1,525,371</u>	<u>100</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估 該 科目 %	金	額	估 該 科目 %
正揚電子（蘇州）公司	\$	83,095	33	\$	-	-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售價為 4,625 仟元，出售利益計 777 仟元。

本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背書保證計 181,962 仟元。

抵質押之資產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等單位作為其等對本公司保證授信等事宜之擔保品，其明細資料如下：

擔 保 資 產	內 容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	\$ 18,452
固定資產	土地、建築物	927,919	814,477
存出保證金	定 存 單	23,905	23,905
其他資產－受限制資產	定 存 單	20,000	20,000
		<u>\$ 971,824</u>	<u>\$ 876,834</u>

承諾及或有負債

本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購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與各廠商簽訂工程合約總價為 683 仟元及 188,002 仟元，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付價款分別為 59 仟元及 27,554 仟元。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履行與經濟部簽訂之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補助（配合）合約而委請金融機構保證 22,860 仟元。

本公司因購買原料等而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信用狀，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計美金約 0 仟元及美金 9,185 仟元。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借款及為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背書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共計美金 30,000 仟元。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關稅履約而委請金融機構保證 20,000 仟元。

上期報表重分類

為配合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六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十七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八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九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十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十一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十一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重要客戶資訊之揭露如下：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所佔比例		所佔比例	
	銷 貨 金 額	%	銷 貨 金 額	%
A 股份有限公司	\$ 3,507,101	28	\$ 3,424,092	33
B 股份有限公司	261,645	2	1,327,097	13
C 股份有限公司	1,949,112	16	1,146,937	11
D 股份有限公司	789,418	6	1,129,616	11
E 股份有限公司	1,401,709	11	406,406	4

本公司外銷銷貨資訊如下：

地 區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銷 貨 金 額	所 佔 比 例 %	銷 貨 金 額	所 佔 比 例 %
外 銷				
亞 洲	\$ 2,554,863	21	\$ 3,053,876	30
美 洲	6,107,207	49	4,717,222	46
歐 洲	2,506,632	20	1,285,090	12
大 洋 洲	8,169	-	15,522	-
	<u>11,176,871</u>	<u>90</u>	<u>9,071,710</u>	<u>88</u>
內 銷	<u>1,267,148</u>	<u>10</u>	<u>1,256,311</u>	<u>12</u>
	<u>\$ 12,444,019</u>	<u>100</u>	<u>\$ 10,328,021</u>	<u>100</u>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其他應收款	21,827	-	-	2	-	營運週轉	-	-	-	343,725	1,374,900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1	本 公 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062,351	661,436	181,962	-	2.65	4,812,151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股票							
	Gemtek Systems Holding B.V.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50	10,000	19.84	-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375	13,746	4.91	13,746	
	世達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31	25,975	15.54	25,975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	13,650	3.29	13,65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	30,000	2.31	30,000	
	ID SOLUTION INC.	"	"	USD10	-	-	-	
					<u>93,371</u>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0,000	292,719	100.00	292,719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	19,199	10,864	96.00	10,864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	"	25,200	1,302,060	100.00	1,302,06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145	265,287	100.00	265,287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800	75,447	44.00	75,447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	759	<u>8,268</u>	10.86	8,268	
					<u>1,954,645</u>			
					<u>2,048,016</u>			

附表四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出 期		未 結	
					單 位	數 金	單 位	數 金	單 位	數 金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單 位
本 公 司	盛華 5599 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15,360	170,000	15,360	170,342	170,000	342	-	-
本 公 司	新光吉星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7,777	110,000	7,777	110,171	110,000	171	-	-
本 公 司	G-Technology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5,200	693,784	10,000	333,100	-	-	-	-	25,200	1,302,060
本 公 司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500	19,901	27,500	275,000	-	-	-	-	30,000	292,719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 公 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201,271	2	出貨 60 天 T/T 收款	無重大差異	較長	29,906	1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595,543	2.62	44,702	-	1,595,543	-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投資業	300,000	25,000	30,000	100.00	292,719	(2,182)	(2,182)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通訊業	73,199	60,000	19,199	96.00	10,864	(17,688)	(15,71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業	847,553 (USD 25,200)	514,453 (USD 15,200)	25,200	100.00	1,302,060	259,674	259,674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投資業	211,140 (USD 6,145)	211,140 (USD 6,145)	6,145	100.00	265,287	75,856	75,856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業	88,000	132,000	8,800	44.00	75,447	47,397	20,028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通訊業	5,700	5,700	759	10.86	8,268	7,614	2,966	
								<u>1,954,645</u>		<u>340,632</u>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	通訊業	198,929 (USD 5,878)	198,929 (USD 5,878)	5,778	100.00	257,175 (USD 7,890)	80,875 (USD 2,486)	80,875 (USD 2,486)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	通訊業	507,640 (USD 15,000)	507,640 (USD 15,000)	15,000	100.00	953,990 (USD 29,268)	290,934 (USD 8,943)	290,934 (USD 8,943)	

附表八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30,017	86,172	-	2	-	營運週轉	-	-	-	687,450	1,374,900
1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99,784 (USD 24,537)	399,126 (USD 12,245)	-	2	-	營運週轉	-	-	-	687,450	1,374,900

附表九 本公司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元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6,000	4.58	6,000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	400	5,400	0.11	5,40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200	64,000	4.92	64,000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6,855	42,394	26.37	42,394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 票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878	257,175 (USD 7,890)	100.00	257,175 (USD 7,890)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	15,000	953,990 (USD 29,268)	100.00	953,990 (USD 29,268)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圓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21	11,803	0.074	-
	復華債券基金	"	"	754	10,047	-	10,047
	富邦吉祥基金	"	"	1,242	18,072	-	18,072
	盛華 1699 基金	"	"	405	5,023	-	5,023
	大華全球債券基金	"	"	4,205	42,600	-	42,600
	Capital World Investment Corp.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000	98,606	100.00	98,606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	1,370	15,669	19.62	15,669
	Inxno Path Software, Inc. （原 Do On Go）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7,330	-	-
	IWICS	"	"	597	13,649	-	13,649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	4,100	48,495	1.14	48,495
	視航科技有限公司	"	"	776	7,764	2.77	7,764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	13,200	9.15	13,200
	瀚邦科技有限公司	"	"	305	4,568	0.83	4,568
	雷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740	34,800	2.10	34,800
	穩維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900	-	1.90	-

附表十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 公 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201,271	64	出貨 60 天 T/T 收款	無重大差異	較長	29,906	35	

附表十一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股 本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198,929 (USD 5,878)	係被投資公司－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198,929 (USD 5,878)	-	-	198,929 (USD 5,878)	100.00	80,875 (USD 2,486)	257,175 (USD 7,890)	-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507,640 (USD 15,0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507,640 (USD 15,000)	-	-	507,640 (USD 15,000)	100.00	290,934 (USD 8,943)	953,990 (USD 29,268)	-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06,569 USD 20,878	762,128（註） USD 23,025	2,562,351

註：換算匯率係採用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 係 人 名 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來料加工	\$ -	與一般客戶相同	授信期間較長	除付款條件外餘交易條件與一般正常客戶相當	其他應付款 \$ 83,095	33	\$ -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來料加工	-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其他應收款 1,552,146	9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會計師 翁 榮 隨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二 月 二 十 九 日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2,063,294	19	\$ 1,563,650	15	2120	應付票據	\$ 96,216	1	\$ 249,684	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293,660	3	-	-	2140	應付帳款	1,647,496	15	1,722,588	1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六及二十）	87	-	33,704	-	2160	應付所得稅	172,914	2	92,605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六及二十）	2,599,953	23	2,673,742	25	2170	應付費用	135,929	1	123,775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及二十）	1,683,710	15	1,595,559	15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十）	223,751	2	83,095	1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七）	497,075	4	956,209	9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一）	-	-	3,685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五）	180,335	2	252,924	3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及十四）	278,542	2	166,686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318,114	66	7,075,788	6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54,848	23	2,442,118	23
	長期投資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九）	2,321,779	21	1,954,645	18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一）	741,564	7	1,134,195	1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三及八）	42,749	1	93,371	1	28XX	其他負債（附註二）	99,631	1	117,739	1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2,364,528	22	2,048,016	19	2XXX	負債合計	3,396,043	31	3,694,052	35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十及二十一）						股東權益				
	成 本						股本（附註十三）				
1501	土 地	328,168	3	328,168	3	3110	普通股股本	2,411,851	22	2,137,357	20
1521	房屋及建築	667,721	6	666,135	6	32XX	資本公積（附註二及十三）	3,877,320	35	3,557,688	34
1531	機器設備	507,342	5	484,254	5		保留盈餘（附註十三及十五）				
1681	其他設備	223,138	2	195,518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5,322	3	269,208	3
15X1	成本合計	1,726,369	16	1,674,075	16	3351	未分配盈餘	1,015,168	9	888,270	8
15X9	累計折舊	(506,933)	(5)	(402,031)	(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9	-	624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4,170	-	-	-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219,495	11	1,272,668	1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94,301	1	21,979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四）	(112,421)	(1)	-	-
18XX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二十一）	139,617	1	172,082	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645,711	69	6,874,502	6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041,754	100	\$ 10,568,55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041,754	100	\$ 10,568,55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十）	\$12,459,352	100	\$12,444,01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及二十）	(10,508,046)	(85)	(11,018,342)	(89)
5910	營業毛利	<u>1,951,306</u>	<u>15</u>	<u>1,425,677</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129,125)	(1)	(167,840)	(1)
6200	管理費用	(163,139)	(1)	(146,145)	(1)
6300	研究費用	(491,711)	(4)	(365,392)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83,975)	(6)	(679,377)	(5)
6900	營業利益	<u>1,167,331</u>	<u>9</u>	<u>746,300</u>	<u>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6,165	1	26,258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九）	22,863	-	340,632	3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 註二及二十）	4,359	-	1,607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附註二）	6,113	-	513	-
7150	存貨盤盈	5,033	-	5,534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 二）	24,013	-	5,456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 註二及三）	-	-	372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十）	<u>18,600</u>	<u>-</u>	<u>13,104</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117,146</u>	<u>1</u>	<u>393,476</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38,148)	-	(\$	51,925)	(1)
7522	其他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八)	(	10,997)	-	(	19,274)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	(	91)	-	(	1)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9,162)	(1)	(	18,416)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二及三)	(	2,188)	-	-	-	-
7880	什項支出	(	697)	-	-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121,283)	(1)	(	89,616)	(1)
7900	稅前淨利		1,163,194	9		1,050,160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	154,823)	(1)	(	189,026)	(1)
9600	本期淨利	\$	1,008,371	8	\$	861,134	7
		稅	前	稅	稅	前	稅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後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89	\$ 4.24	\$	4.75	\$ 3.8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59	\$ 3.97	\$	4.55	\$ 3.7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1,008,371	\$ 861,134
呆帳損失	-	16,500
折舊及各項攤提	181,401	192,537
存貨報廢損失	69,162	18,416
其他投資損失	10,997	19,274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淨額	(22,863)	(340,632)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6,113)	(51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4,268)	(1,606)
利息補償金	38,148	23,574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480)	(372)
遞延所得稅	28,851	83,57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406	(29,68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8,151)	(70,188)
存 貨	389,972	165,804
其他流動資產	52,572	40,211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8,560)	(100,727)
應付費用	11,032	(3,539)
應付所得稅	80,309	67,763
其他流動負債	252,605	201,676
其 他	5	(3,5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80,396</u>	<u>1,139,62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60,000)	(280,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76,191	280,513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341,389)	(638,100)
長期投資減資退還款	83,600	-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25,897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95,385)	(113,59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9,962	6,639
其他資產增加	(42,627)	(56,1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33,751)</u>	<u>(800,639)</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應付公司債	\$ -	\$1,637,565
短期借款減少	-	(1,259,143)
庫藏股買回成本	(344,781)	-
出售庫藏股價款	232,347	-
發放現金股利	(552,994)	(222,162)
發放員工紅利	(66,073)	(20,050)
發放董監事酬勞	(15,500)	(8,67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47,001)	127,5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99,644	466,5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63,650</u>	<u>1,097,128</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63,294</u>	<u>\$1,563,65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	\$ 37,480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45,662</u>	<u>\$ 37,69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u>\$ 433,347</u>	<u>\$ 267,836</u>
應付公司債轉列一年內到期	<u>\$ -</u>	<u>\$ 3,6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七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核准設立，並於九十一年一月經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買賣，自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發、製造和買賣，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上述各項產品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982 人及 859 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資產減損、固定資產折舊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期末評價時市價基礎為原料及物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為淨變現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三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至六年；其他設備，二年至六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開始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應付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

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具轉換權之公司債應債券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將轉換價格高於普通股每股面額部分及因要求轉換所放棄之利息支出，列於資本公積項下。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

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所嵌入之普通股轉換權及持有人賣回權其性質屬衍生性商品且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並非緊密關聯，故應予以分離認列。普通股轉換權衍生性商品，因持有人有權以固定價格債券轉換成本公司固定數量之普通股股份，性質屬權益組成要素，故以其公平價值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金額則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認列為「應付公司債」，相關之利息、贖回之利益及損失等認列為當期損益。公司債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應付公司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為基礎之交易事項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作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五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817	\$ 370
支票存款	4	4
活期存款	484,613	911,876
定期存款	1,577,860	651,400
	<u>\$ 2,063,294</u>	<u>\$ 1,563,650</u>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80%~4.50%及5.22%~5.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293,660</u>	<u>\$ -</u>

應收帳款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 87	\$ 3
關 係 人	-	33,701
減：備抵呆帳	-	-
	<u>\$ 87</u>	<u>\$ 33,704</u>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 2,585,551	\$ 2,649,243
關 係 人	49,935	59,773
減：備抵呆帳	(35,533)	(35,274)
	<u>\$ 2,599,953</u>	<u>\$ 2,673,742</u>

存 貨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200,945	\$ 472,262
在 製 品	118,146	179,194
製 成 品	229,484	315,189
在途原物料	-	41,064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1,500)	(51,500)
	<u>\$ 497,075</u>	<u>\$ 956,209</u>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項存貨投保金額分別為800,000 仟元及 1,000,000 仟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股 %	金 額	持股 %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2.31	\$ 30,000	2.31
GEMTEK SYSTEMS HOLDING B.V.	10,000	19.84	10,000	19.84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49	1.64	13,746	4.91
世達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975	15.54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3,650	3.29
ID SOLUTION INC.	-	-	-	-
	<u>\$ 42,749</u>		<u>\$ 93,371</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因視航科技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認列投資損失 10,997 仟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1,414,333	100.00	\$1,302,060	100.00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8,685	100.00	292,719	100.0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277,779	100.00	265,287	100.00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589	46.20	-	-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879	44.00	75,447	44.00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50,003	100.00	-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0,991	10.86	8,268	10.86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5,520	96.00	10,864	96.00
	<u>\$2,321,779</u>		<u>\$1,954,645</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74,032	\$ 20,028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51,875	259,674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2,787	2,966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4,041)	75,856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5,344)	(15,710)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85)	(2,182)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15,594)	-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867)	-
	<u>\$ 22,863</u>	<u>\$ 340,632</u>

本公司對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其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六年四月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本公司認購 27,559 仟股，故持有比例 3.29% 增加至 46.20%，故變更為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九十六年因攸泰創業投資公司辦理減資退還股款 190,000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長期投資 83,600 仟元。

所有子公司除正文投資公司、先博通訊公司及 Wi Tek Investment，因其總資產僅分別佔本公司總資產之 2.74%、0.19% 及 0.45% 且營業收入僅佔本公司營業收入之 0.19%、0% 及 0%，故未將上述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外，其餘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固定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土地	\$ 328,168	\$ -	\$ 328,168	\$ 328,168
房屋及建築	667,721	(93,517)	574,204	599,751
機器設備	507,342	(280,933)	226,409	260,530
什項設備	223,138	(132,483)	90,655	83,595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9	-	59	624
	<u>\$ 1,726,428</u>	<u>(\$ 506,933)</u>	<u>\$ 1,219,495</u>	<u>\$ 1,272,668</u>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647,478 仟元及 713,371 仟元。

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一。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應付公司債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200,000	\$ 1,200,000
減：轉換普通股	(1,200,000)	(1,196,500)
	-	3,5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	18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3,685)
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741,564	1,134,195
	<u>\$ 741,564</u>	<u>\$ 1,134,195</u>

本公司第一次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條件說明如下：

發行總額：1,2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100 仟元

發行日：92.06.24

債券期限：五年

票面利率：0%

轉換期間：92.09.24~97.06.13（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轉換價格：

本公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定為每股新台幣 75.10 元，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九十二年八月十二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 60.3 元，九十三年七月十四日起調整為每股 48.9 元；九十四年八月十日起調整為 40.1 元；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七日起調整為 35.7 元。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於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償還辦法：

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轉換公司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含）時，本公司得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滿四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1.5% 為債券贖回收益率。

發行滿四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按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補償金，係自發行日起，至債權人可行使請求賣回權日止之期間內，按利息法就 1.5% 作攤提。

本轉換公司債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已全數轉換或贖回。

海外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八月十五日發行五年期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50,000 仟元，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權益部分計 188,087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額為 741,564 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US\$50,000 仟元

面額：US\$1 仟元

發行日期：九十五年八月十五日

發行及交易地點：海外發行

發行期限：五年期；到期日為一〇〇年八月十五日

發行價格：100%

票面利率：0%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轉換價格：

轉換價格訂為普通股參考價格之 103%。發行公司普通股參考價格為定價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或定價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本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54.4 元，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七日起調整為 47.3 元，九十六年九月十七日起調整為 41.9 元。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及三年之日，要求本公司按面額將其所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贖回。

轉換公司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二年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價格達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之150%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十日內對債券持有人為贖回之通知，並於通知後80日之內以面額將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於超過百分之九十之本公司債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時，本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本公司必需就公司債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加成本時，本公司得依面額將流通在外之債券全部贖回。

本公司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本公司九十五年八月發行之海外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公司債折價攤提費用分別為37,026仟元及22,938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利息費用」項下。

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3,767仟元及21,290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

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1 仟元及 667 仟元。

根據府勞資字第 0960085838 號函表示，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六年七月一日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一年。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服務成本	\$ 532	\$ 478
利息成本	773	84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883)	(720)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69	69
	<u>\$ 491</u>	<u>\$ 667</u>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4,837)	(11,818)
累積給付義務	(14,837)	(11,81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9,111)	(10,263)
預計給付義務	(23,948)	(22,08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6,284</u>	<u>23,175</u>
提撥狀況	2,336	1,09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031	1,100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147)	(1,916)
補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u>-</u>	<u>-</u>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220</u>	<u>\$ 278</u>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折 現 率	3.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4.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3.50%	3.50%

股東權益

普 通 股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 5,000,000 仟元，分為 500,000 仟股，每股 10 元，均為普通股。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股本分別為 2,411,851 仟元及 2,137,357 仟元，每股 10 元，分為 241,185 仟股及 213,736 仟股發行。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股本分別為 113,715 仟元及 57,644 仟元，股數分別為 11,372 仟股及 5,764 仟股。

九十五年二月九日經董事會議決議，本公司受讓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而發行新股 1,32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九十五年二月十七日。此項增資發行新股於九十五年三月九日辦妥變更登記。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股本溢價等）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084,757	\$ 2,084,757
公司債轉換溢價	1,604,003	1,171,518
認 股 權	188,087	300,940
出售資產利益	473	473
	<u>\$ 3,877,320</u>	<u>\$ 3,557,688</u>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餘額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股利政策衡量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決議通過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6,114	\$ 48,185	\$ -	\$ -
現金股利	552,994	222,162	2.46	1.1956
股票股利	110,599	185,135	0.49	0.9963
員工紅利－現金	66,073	20,050	-	-
員工紅利－股票	50,180	45,000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15,500	8,674	-	-

九十五年度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六年九月十四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上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若分別於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以費用列帳，則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依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將分別由 4.08 元及 2.71 元減少為 3.46 元及 2.29 元。

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分別為 5,018 仟股及 4,500 仟股，佔各該年底流通在外普通股比例分別為 2.35% 及 2.45%。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庫藏股票

普通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	5,077,000	3,005,000	2,072,000

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享有股東權利。

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所得稅費用估算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稅前會計所得	\$ 1,163,194	\$ 1,050,160
永久性差異		
國內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9,377	(5,102)
其 他	34,046	23,799
時間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利益	(32,240)	(336,87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682	26,066
呆帳費用超限數	334	16,038
其 他	1,824	(4,684)
全年所得額	1,194,217	769,402
重要科技事業免稅所得	(186,398)	(186,676)
課稅所得額	1,007,819	582,726
所得稅率	25%	25%
課稅所得額之應納稅額	251,945	145,67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
投資抵減稅額	(125,973)	(72,83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	32,620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28,851	83,571
所得稅費用	<u>\$ 154,823</u>	<u>\$ 189,026</u>

遞延所得稅資產內容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研發及設備投資抵減	\$ 80,385	\$ 105,955
其 他	(64,035)	(60,754)
	<u>\$ 16,350</u>	<u>\$ 45,201</u>

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稅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1,368	\$ 1,368	一〇〇年度
〃	研究發展	204,989	79,017	一〇〇年度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015,168	888,270
	<u>\$ 1,015,168</u>	<u>\$ 888,270</u>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747 仟元及 75,026 仟元。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預計或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現金股利	5.44%	8.45%
股票股利	5.44%	8.45%

本公司歷年來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主管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四年度，惟本公司對於九十至九十四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分別進行行政救濟程序。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屬 營業成本者	屬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 營業成本者	屬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229,978	387,891	617,869	273,575	320,133	593,708
薪資費用	160,380	334,939	495,319	162,423	271,894	434,317
勞健保費用	14,072	24,680	38,752	14,301	20,785	35,086
退休金費用	8,000	16,258	24,258	8,999	12,958	21,957
其他用人費用	47,526	12,014	59,540	87,852	10,013	97,865
折舊費用	86,240	46,624	132,864	88,965	41,647	130,612
攤銷費用	6,684	41,853	48,537	11,549	50,376	61,925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及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單位、1,500,000 單位及 3,00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合計 9,500,000 股。本公司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認股價格以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

認股權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50%，屆滿三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5%，屆滿四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認股選擇權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餘額	4,500	\$ 35.77	4,500	\$ 40.73
本期發行	5,000	32.10	-	-
本期取消	-	-	-	-
期末餘額	<u>9,500</u>		<u>4,500</u>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認股權單位與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無償配股之影響。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範圍 (元)	發行單位 (仟)	加權平均預期剩 餘存續期間(年)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 (元)
<u>九十六年認股權計劃</u>			
\$56.5	5,000	6.87	\$ 56.5
<u>九十三年認股權計劃</u>			
\$37.6	3,000	3.08	37.6
<u>九十二年認股權計劃</u>			
\$32.1	<u>1,500</u>	2.23	32.1
合 計	<u>9,500</u>		

本公司自九十三年度起，採內含價值法認列九十三年度起新給與之認股權憑證所產生之酬勞成本。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相關酬勞成本均為零元。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008,371	\$ 1,036,140	\$ 861,134	\$ 878,588
每股盈餘（元）	\$ 4.24	\$ 3.97	\$ 3.89	\$ 3.73
擬制性淨利	\$ 954,971	\$ 982,740	\$ 830,384	\$ 847,838
擬制每股盈餘（元）	\$ 4.01	\$ 3.76	\$ 3.75	\$ 3.60

每股盈餘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通在外股數	稅	前	稅	後
					（ 仟 股 ）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163,194		\$ 1,008,371		238,082	\$ 4.89		\$ 4.24	
具稀釋作用之影響									
國外可轉換公司債		37,026		27,769	19,302				
員工認股權		-		-	3,846				
稀釋每股盈餘	\$ 1,200,220		\$ 1,036,140		261,230	\$ 4.59		\$ 3.97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通在外股數	稅	前	稅	後
					（ 仟 股 ）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050,160		\$ 861,134		221,209	\$ 4.75		\$ 3.89	
具稀釋作用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334		251	98				
國外可轉換公司債		22,938		17,203	11,227				
員工認股權		-		-	3,257				
稀釋每股盈餘	\$ 1,073,432		\$ 878,588		235,791	\$ 4.55		\$ 3.73	

本公司九十六年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60,779 仟元轉增資，九十五年度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已追溯調整。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63,294	\$ 2,063,294	\$ 1,563,650	\$ 1,563,6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3,660	293,660	-	-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87	87	33,704	33,70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599,953	2,599,953	2,673,742	2,673,7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83,710	1,683,710	1,595,559	1,595,55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21,779	-	1,954,64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749	-	93,371	-
存出保證金	4,769	4,769	27,129	27,129
負 債				
應付票據	96,216	96,216	249,684	249,684
應付帳款	1,647,496	1,647,496	1,722,588	1,722,588
應付費用	135,929	135,929	92,605	92,60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3,751	223,751	83,095	83,095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741,564	741,564	1,137,880	1,137,88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費用與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利率為準。

本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之金額為 480 仟元及 372 仟元。

財務風險資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7.01.25	USD6,000／NTD194,730
<u>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6.01.22～96.01.24	USD6,000／NTD195,555

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其未來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極小。

市場價格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從事屬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其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及現金流量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不重大。

關係人交易事項

主要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銷 貨

	九 十 六 年 度	估 該	九 十 五 年 度	估 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84,850	-	\$ 86,728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49,220	1	201,271	2
	<u>\$ 234,070</u>	<u>1</u>	<u>\$ 287,999</u>	<u>2</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帳款授信期間則較長。

進貨及加工費用

	九 十 六 年 度	估 該	九 十 五 年 度	估 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2,982,351	28	\$ 1,420,698	13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58,545	2	293,725	3
	<u>\$ 3,140,896</u>	<u>30</u>	<u>\$ 1,714,423</u>	<u>16</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品，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無顯著對象可供比較。付款期間是依該公司實際資金狀況而定。

期末債權債務情形

應收帳款－關係人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金 額 科目%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金 額 科目%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22,590	45	\$ 29,867	50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27,345	55	29,906	50
	<u>\$ 49,935</u>	<u>100</u>	<u>\$ 59,773</u>	<u>100</u>

應收票據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金 額 科目%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金 額 科目%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	-	\$ 33,701	1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金 額 科目%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金 額 科目%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1,627,494	97	\$ 1,552,146	97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56,216	3	-	-
G-Technology	-	-	43,397	3
其 他	-	-	16	-
	<u>\$ 1,683,710</u>	<u>100</u>	<u>\$ 1,595,559</u>	<u>100</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金 額 科目%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金 額 科目%
G-Technology	\$ 73,050	33	\$ -	-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50,701	67	83,095	100
	<u>\$ 223,751</u>	<u>100</u>	<u>\$ 83,095</u>	<u>100</u>

其他應付費用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金 額 科目 %	估 該 金 額 科目 %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1,737 1	\$ 1,714 1

本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售價分別為 18,594 仟元及 4,625 仟元，出售利益分別為 3,485 仟元及 777 仟元。

本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背書保證計 181,962 仟元。

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等單位作為其等對本公司保證授信等事宜之擔保品，其明細資料如下：

擔 保 資 產	內 容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	土地、建築物	\$ 902,372	\$ 927,919
存出保證金	定 存 單	1,045	23,905
其他資產—受限制資產	定 存 單	20,000	20,000
		<u>\$ 923,417</u>	<u>\$ 971,824</u>

承諾及或有負債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履行與經濟部簽訂之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補助(配合)合約而委請金融機構保證 22,860 仟元。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關稅履約而委請金融機構保證 20,000 仟元。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借款及為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背書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共計美金 30,000 仟元。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六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十九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八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九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十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十一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十一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部門別財務資訊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產業係網路卡及閘道器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因該項產業之收入、產業損益及所使用之可辨認資產均佔本公司所有產業各該項合計數百分之九十以上，故無需揭露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重要客戶資訊之揭露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所佔比例		所佔比例	
	銷 貨 金 額	%	銷 貨 金 額	%
A股份有限公司	\$ 3,512,254	28	\$ 3,507,101	28
B股份有限公司	1,962,017	16	1,116,326	9
C股份有限公司	1,517,217	12	1,949,112	16
D股份有限公司	1,319,747	11	676,898	5
E股份有限公司	1,208,908	10	1,401,709	11

本公司外銷銷貨資訊如下：

地 區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所佔比例		所佔比例	
	銷 貨 金 額	%	銷 貨 金 額	%
外 銷				
亞 洲	\$ 1,996,344	16	\$ 2,554,863	21
美 洲	6,893,076	55	6,107,207	49
歐 洲	2,831,611	23	2,506,632	20
大 洋 洲	1,636	-	8,169	-
	11,722,667	94	11,176,871	90
內 銷	736,685	6	1,267,148	10
	<u>\$ 12,459,352</u>	<u>100</u>	<u>\$ 12,444,019</u>	<u>100</u>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9,014	56,216	-	1（註）	84,850	業務往來	-	-	-	764,571	1,529,142

註：有業務往來者。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1	本 公 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293,713	181,962	-	-	-	5,351,998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u>受益憑證</u>							
	台灣工銀 5599 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775	293,660	-	293,660	
	<u>股票</u>							
	Gemtek Systems Holding B.V.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50	10,000	19.84	10,000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75	2,749	1.64	2,749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	30,000	2.31	30,000	
	ID SOLUTION INC.	"	"	USD10	-	-	-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	278,685	100.00	278,685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	19,199	5,520	96.00	5,52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	"	25,200	1,414,333	100.00	1,414,333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145	277,779	100.00	277,779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440	65,879	44.00	65,879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	835	10,991	10.86	10,991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8,609	218,589	46.20	161,649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	"	2,000	50,003	100.00	50,003	

附表四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出 期		未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單 位 數	金 額
本 公 司	台灣工銀 1699 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	-	-	23,341	290,000	23,341	292,395	290,000	2,395	-	-
本 公 司	台灣工銀 5599 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	-	-	25,775	293,660 (註)	-	-	-	-	25,775	293,660
本 公 司	新光吉星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	-	-	17,434	250,000	17,434	252,756	250,000	2,756	-	-
本 公 司	新光吉利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	-	-	13,764	230,000	13,764	231,040	230,000	1,040	-	-
本 公 司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	-	1,500	13,650	27,109	275,587	-	-	-	-	28,609	218,589

註：係包含依公平價值評估調整數。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 率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 公 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149,220	1	出貨 60 天 T/T 收款	無重大差異	較長	27,345	1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 公 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及加工 費用	2,982,351	28	依該公司實際 資金狀況而定	無重大差異	較長	1,627,494	97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 公 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及加工 費用	158,545	2	依該公司實際 資金狀況而定	無重大差異	較長	(150,701)	(67)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627,494	2.56	247,914	-	1,018,096	-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公司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投資業	300,000	300,000	30,000	100.00	278,685	(9,985)	(9,985)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通訊業	73,199	73,199	19,199	96.00	5,520	(5,581)	(5,344)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業	847,553 (USD 25,200)	847,553 (USD 25,200)	25,200	100.00	1,414,333	51,875	51,875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投資業	211,140 (USD 6,145)	211,140 (USD 6,145)	6,145	100.00	277,779	(4,041)	(4,041)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業	4,400	88,000	440	44.00	65,879	168,255	74,032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通訊業	5,700	5,700	835	10.86	10,991	23,387	2,787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通訊業	289,238	13,650	28,609	46.20	218,589	(230,073)	(70,867)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業	65,800 (USD 2,000)	- -	2,000	100.00	<u>50,003</u>	(15,594)	(15,594)		
								<u>2,321,779</u>		<u>22,863</u>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	通訊業	205,877 (USD 6,000)	198,929 (USD 5,790)	6,000	100.00	276,304 (USD 8,520)	(4,271) (USD -130)	(4,271) (USD -13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	通訊業	507,640 (USD 15,000)	507,640 (USD 15,000)	15,000	100.00	1,071,682 (USD 33,046)	55,582 (USD 1,692)	55,582 (USD 1,692)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西安	通訊業	65,800 (USD 2,000)	- -	2,000	100.00	49,748 (USD 1,534)	(15,834) (USD -482)	(15,834) (USD -482)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Aiptek (Cayman) Inc	開曼群島	通訊業	29,187 (USD 900)	- -	2,434	8.49	29,187 (USD 900)	- -	- -		

附表八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1,641	91,641	-	2	-	營運週轉	-	-	-	764,571	1,529,142
1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97,105 (USD 12,245)	233,366 (USD 7,196)	-	2	-	營運週轉	-	-	-	764,571	1,529,142

附表九 本公司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元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受益憑證</u>						
	台灣工銀 1699 股 票			8,992	113,275	-	113,275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5,400	0.11	5,40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200	64,000	4.92	64,000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711	5,348	1.15	4,017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00	11,400	0.37	11,400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855	87,197	26.37	87,197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u>股 票</u>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	276,304 (USD 8,520)	100.00	276,304 (USD 8,52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	15,000	1,071,682 (USD 33,046)	100.00	1,071,682 (USD 33,046)
	AIP TEK (Cayman)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4	29,187 (USD 900)	8.49	29,187 (USD 900)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受益憑證</u>						
	台灣工銀亞美短債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014	90,623	-	90,623
	<u>股 票</u>						
	Inno Path Software, Inc. (原 Do On Go)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7,330	-	17,330
	IWICS	"	"	597	13,649	-	13,649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	3,915	46,307	1.09	46,307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5	1,553	0.92	1,553
	雷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50	20,000	1.06	20,000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u>股 票</u>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	49,748 (USD 1,534)	100.00	49,748 (USD 1,534)

附表十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 名 稱	帳 列 科 目	交易對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單 位 數	金 額
攸泰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雷凌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1,740	34,800	50	-	740	230,662	14,800	215,862	1,050	20,000

附表十一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股 本 實 收 額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台 灣 之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205,877 (USD 6,000)	係被投資公司－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198,929 (USD 5,790)	6,948 (USD 210)	-	205,877 (USD 6,000)	100.00	(4,271) (USD -130)	276,304 (USD 8,520)	-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507,640 (USD 15,0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507,640 (USD 15,000)	-	-	507,640 (USD 15,000)	100.00	55,582 (USD 1,692)	1,071,682 (USD 33,046)	-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65,800 (USD 2,000)	係被投資公司－Wi Tek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	65,800 (USD 2,000)	-	65,800 (USD 2,000)	100.00	(15,834) (USD -482)	49,748 (USD 1,534)	-
天瀚科技（吳江）有限公司	數位產品之製造	508,872 (USD 15,6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	29,187 (USD 900)	-	29,187 (USD 900)	8.49	-	-	-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809,134 USD 23,900	1,092,891（註） USD 33,700	2,793,713

註：換算匯率係採用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公 司 與 關 係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之 比 較	餘 額	百 分 比（%）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來料加工	\$ 158,545	與一般客戶相同	授信期間較長	除付款條件外餘交易條件與一般正常客戶相當	其他應付款 \$ 150,701	67	\$ -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來料加工	2,982,351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其他應收款 1,627,494	63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鴻 文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二 月 二 十 九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會計師 翁 榮 隨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二 月 二 十 九 日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2,838,293	23	\$ 2,107,851	1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	-	\$ 171,646	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三及五）	90,623	1	87,545	1	2120	應付票據	96,216	1	435,722	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附註二、三及六）	293,660	2	-	-	2140	應付帳款	3,045,204	24	2,647,064	2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七及二十二）	87	-	33,704	-	2160	應付所得稅	186,220	1	92,612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七及二十二）	3,386,767	27	3,550,430	29	2170	應付費用	244,792	2	172,351	1
116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及二十二）	56,887	-	632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及十三）	-	-	3,685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八）	1,691,982	14	2,184,070	18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323,965	3	261,036	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七）	221,494	2	277,608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896,397	31	3,784,116	3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579,793	69	8,241,840	68		長期負債				
	長期投資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三）	741,564	6	1,134,195	9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二及十）	563,788	5	426,126	3	28XX	其他負債（附註二及十七）	99,653	1	217,739	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170,775	1	233,177	2	2XXX	負債合計	4,737,614	38	5,136,050	42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734,563	6	659,303	5		母公司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三）						股本（附註十五）				
	成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411,851	19	2,137,357	18
1501	土 地	328,168	3	328,168	3	32XX	資本公積（附註二及十五）	3,877,320	31	3,557,688	29
1521	房屋及建築	1,188,043	9	1,148,367	10		保留盈餘（附註十五）				
1531	機器設備	1,830,250	15	1,745,562	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5,322	3	269,208	2
1681	什項設備	537,604	4	388,332	3	3351	未分配盈餘	1,015,168	8	888,270	8
15X1	成本合計	3,884,065	31	3,610,429	3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9	累計折舊	(921,552)	(7)	(613,488)	(5)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4,170	-	-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916	-	3,322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94,301	1	21,979	-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2,969,429	24	3,000,263	25	351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六）	(112,421)	(1)	-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7,645,711	61	6,874,502	57
18XX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二十三）	183,386	1	205,169	2	3610	少數股權	83,846	1	96,023	1
							股東權益合計	7,729,557	62	6,970,525	5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467,171	100	\$ 12,106,575	100	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467,171	100	\$ 12,106,57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十二)	\$17,492,342	100	\$16,419,36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八)	(15,427,518)	(88)	(14,506,255)	(89)
5910	營業毛利	2,064,824	12	1,913,105	11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71,783)	(1)	(197,331)	(1)
6200	管理費用	(265,567)	(2)	(217,630)	(1)
6300	研究費用	(542,061)	(3)	(424,246)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79,411)	(6)	(839,207)	(5)
6900	營業淨利	1,085,413	6	1,073,898	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4,636	-	32,263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十)	-	-	49,156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552	-	4,398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附註二)	240,194	2	513	-
7150	存貨盤盈	9,043	-	9,909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				
	二)	151,948	1	23,972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				
	註二及三)	-	-	3,208	-
7480	什項收入	42,189	-	13,310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492,562	3	136,729	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40,971)	-	(\$	60,851)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一淨額(附註二及十)	(	94,840)	(1)	-	-	-	
7522	投資損失(附註二及九)	(	17,208)	-	(	31,836)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							
	註二)	(	1,459)	-	(	3,057)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27,511)	(1)	(	37,345)	-	
765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							
	註二及三)	(	1,708)	-	-	-	-	
7880	什項支出	(	5,451)	-	(	835)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	289,148)	(2)	(	133,924)	(1)	
7900	稅前純益		1,288,827	7		1,076,703	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七)	(	186,233)	(1)	(	189,026)	(1)	
9600	合併總純益	\$	1,102,594	6	\$	887,677	5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008,371	6	\$	861,134	5	
9602	少數股權		94,223	-		26,543	-	
		\$	1,102,594	6	\$	887,677	5	
		稅	前	稅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89	\$ 4.24	\$	4.75	\$	3.8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59	\$ 3.97	\$	4.55	\$	3.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36,379	\$ 3,046,556	\$ 221,023	\$ 34,565	\$ 521,777	\$ -	\$ 306	\$ -	\$ 125,480	\$ 5,786,086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8,185	-	(48,185)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34,565)	34,565	-	-	-	-	-
現金股利	-	-	-	-	(222,162)	-	-	-	-	(222,162)
股票股利	185,135	-	-	-	(185,135)	-	-	-	-	-
員工紅利	-	-	-	-	(20,050)	-	-	-	-	(20,05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5,000	-	-	-	(45,000)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8,674)	-	-	-	-	(8,67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57,644	210,192	-	-	-	-	-	-	-	267,836
認列複合商品之權益組合要素	-	300,940	-	-	-	-	-	-	-	300,940
受讓轉增資發行新股	13,199	-	-	-	-	-	-	-	-	13,199
九十五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861,134	-	-	-	26,543	887,67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21,673	-	-	21,673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56,000)	(56,000)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37,357	3,557,688	269,208	-	888,270	-	21,979	-	96,023	6,970,525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86,114	-	(86,114)	-	-	-	-	-
現金股利	-	-	-	-	(552,994)	-	-	-	-	(552,994)
股票股利	110,599	-	-	-	(110,599)	-	-	-	-	-
員工紅利	-	-	-	-	(66,073)	-	-	-	-	(66,073)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180	-	-	-	(50,180)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15,500)	-	-	-	-	(15,5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113,715	432,485	-	-	-	-	-	-	-	546,200
認列複合商品之權益組合要素	-	(112,853)	-	-	-	-	-	-	-	(112,853)
九十六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1,008,371	-	-	-	94,223	1,102,5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變動	-	-	-	-	-	4,170	-	-	-	4,17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72,322	-	-	72,322
庫藏股票買回－5,077 仟股	-	-	-	-	-	-	-	(344,781)	-	(344,781)
庫藏股票處分－3,005 仟股	-	-	-	-	(13)	-	-	232,360	-	232,347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106,400)	(106,400)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411,851	\$ 3,877,320	\$ 355,322	\$ -	\$ 1,015,168	\$ 4,170	\$ 94,301	(\$ 112,421)	\$ 83,846	\$ 7,729,5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1,102,594	\$ 887,677
呆帳損失	-	16,500
折舊及各項攤提	372,252	351,447
存貨報廢及呆滯損失	127,511	37,345
其他投資損失	17,208	31,83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94,840	(49,156)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240,194)	(51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3,093)	-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960)	(3,208)
利息補償金	38,148	23,574
遞延所得稅	28,851	83,571
其 他	-	(1,71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97,280	(343,21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6,255)	23,869
存 貨	414,566	(276,554)
其他流動資產	36,097	107,093
應付票據及帳款	58,634	506,449
應付費用	71,319	67,647
應付所得稅	93,608	30,183
其他流動負債	63,022	195,428
其 他	(99,973)	(3,5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15,455</u>	<u>1,684,68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60,000)	(280,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76,191	280,513
購買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77,005)	(160,012)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83,762	85,069
購置長期投資價款	(370,576)	(339,800)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403,815	39,77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272,058)	(\$ 418,21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3,551	9,495
其他資產增加	(56,604)	(62,1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8,924)	(845,36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應付公司債	-	1,637,565
短期借款減少	(171,646)	(1,725,895)
少數股權變動	(106,400)	-
庫藏股買回成本	(344,781)	-
出售庫藏股價款	232,347	-
發放現金股利	(552,994)	(222,162)
發放員工紅利	(66,073)	(20,050)
發放董監事酬勞	(15,500)	(8,67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25,047)	(339,216)
匯率影響數	(11,042)	(34,3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30,442	465,7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107,851</u>	<u>1,642,105</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38,293</u>	<u>\$ 2,107,85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	\$ 37,84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3,774	\$ 37,69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433,347	\$ 267,836
應付公司債轉列一年內到期部分	\$ -	\$ 3,6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正文公司”)於七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核准設立，於九十一年一月經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買賣，自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正文公司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發、製造和買賣，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上述各項產品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於九十一年十月十一日成立於模里西斯，為正文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並經由該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成立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銷售。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於九十一年三月二十日成立於開曼群島，為正文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並經由該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成立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銷售。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及其有關法令規定，於九十三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並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主要營業項目為創業投資業。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3,514人及2,745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資產減損、固定資產折舊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

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政策

正文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正文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與子公司及具實質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100%
本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100%	100%
本公司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	44%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00%	1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00%	100%

正文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對其他少數股權股東持有上述投資公司之股份，列於少數股權及少數股權損益項下。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正文公司對正文投資公司持股皆為 100%，其資產總額分別為 302,647 仟元及 292,720 仟元，佔合併資產分別為 2.43%及 2.42%，營業收入分別為 24,000 仟元及 118,031 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分別為 0.13%及 0.72%，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正文公司對先博通訊公司持股皆為 96%，其資產總額分別為 21,334 仟元及 28,464 仟元，佔合併資產分別為 0.17% 及 0.24%，營業收入分別為 641 仟元及 839 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皆為 0%，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正文公司對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持股為 100%，其資產總額為 50,003 仟元，佔合併資產為 0.40%，營業收入為 0 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為 0%，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對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持股為 100%，其資產總額為 51,588 仟元，佔合併資產為 0.41%，營業收入為 0 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為 0%，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對 Capital World Investment Corp. 持股為 100%，以其資產總額為 98,606 仟元，佔合併資產為 0.81%，營業收入為 0 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0%，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評價時市價基礎為原料及物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為淨變現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可衡量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三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至六年；其他設備，二年至六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開始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合併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應付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

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

息法認列為負債。具轉換權之公司債應債券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將轉換價格高於普通股每股面額部分及因要求轉換所放棄之利息支出，列於資本公積項下。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

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所嵌入之普通股轉換權及持有人賣回權其性質屬衍生性商品且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並非緊密關聯，故應予以分離認列。普通股轉換權衍生性商品，因持有人有權以固定價格債券轉換成本公司固定數量之普通股股份，性質屬權益組成要素，故以其公平價值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金額則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認列為「應付公司債」，相關之利息、贖回之利益及損失等認列為當期損益。公司債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應付公司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

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為註冊於模里西斯之公司，依據當地法律享有免稅之優惠，故不作所得稅費用估算。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為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之公司，依據當地法律享有免稅優惠，故不作所得稅費用估算。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與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之所得稅費用，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自開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獲利年度是指當年課稅所得額減以前年度累計虧損後仍有課稅所得的年度。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為基礎之交易事項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五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247	\$ 682
支票存款	4	4
活期存款	1,259,182	1,455,765
定期存款	1,577,860	651,400
	<u>\$ 2,838,293</u>	<u>\$ 2,107,851</u>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1.80%~4.50%及5.22%~5.2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90,623	\$ 75,742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1,803
	<u>\$ 90,623</u>	<u>\$ 87,54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293,660</u>	<u>\$ -</u>

應收帳款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 87	\$ 3
關 係 人	-	33,701
減：備抵呆帳	-	-
	<u>\$ 87</u>	<u>\$ 33,704</u>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 3,372,365	\$ 3,525,931
關 係 人	49,935	59,773
減：備抵呆帳	(35,533)	(35,274)
	<u>\$ 3,386,767</u>	<u>\$ 3,550,430</u>

存 貨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物 料	\$ 1,105,432	\$ 1,199,627
在 製 品	282,572	355,338
製 成 品	387,496	473,884
在途原物料	164	206,72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3,682)	(51,500)
	<u>\$ 1,691,982</u>	<u>\$ 2,184,070</u>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項存貨投保金額分別為 2,130,073 仟元及 1,871,010 仟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46,307	1.09	\$	48,495	1.14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31		30,000	2.31
AIP TEK (Cayman) Inc.		29,187	8.49		-	-
雷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6		34,800	2.10
Inno Path software, Inc. (原 Do On Go)		17,330	-		17,330	-
IWICS, Inc.		13,649	-		13,649	-
GEMTEK SYSTEMS HOLDING B.V.		10,000	19.84		10,000	19.84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2	2.56		21,510	7.68
世達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975	15.54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3,650	3.29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13,200	9.15
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568	0.83
	<u>\$</u>	<u>170,775</u>		<u>\$</u>	<u>233,177</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度因視航科技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認列投資損失 17,208 仟元。

合併公司九十五年度因家程科技公司減資及 GEMTEK SYSTEMS HOLDING B.V.、瀚邦科技公司因價值減損，認列投資損失 31,836 仟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78,685	100.00	292,719	100.00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589	46.20	-	-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5,520	96.00	10,864	96.00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50,003	100.00	-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0,991	10.86	23,937	30.48
Capital World Investment Corp.	-	-	98,606	100.00
	<u>\$ 563,788</u>		<u>\$ 426,126</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6,950	\$ 4,476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5,344)	(15,710)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85)	(2,182)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15,594)	-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867)	-
Capital World Investment Corp.	-	62,572
	<u>(\$ 94,840)</u>	<u>\$ 49,156</u>

合併公司對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其同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合併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六年四月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合併公司認購 27,559 仟股，持有比例 3.29%增加至 46.20%，故變更為權益法評價。

固定資產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五 年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328,168	\$ -	\$ 328,168	\$ 328,168
房屋及建築	1,188,043	(149,675)	1,038,368	1,052,186
機器設備	1,830,250	(553,556)	1,276,694	1,368,204
什項設備	537,604	(218,321)	319,283	248,383
未完工程及預 付設備款	6,916	-	6,916	3,322
	<u>\$ 3,890,981</u>	<u>(\$ 921,552)</u>	<u>\$ 2,969,429</u>	<u>\$ 3,000,263</u>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2,819,170 仟元及 2,044,034 仟元。

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三。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短期借款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料借款	\$ -	\$ 171,646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列短期借款利率為 1.68%～6.63%，其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三。

應付公司債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200,000	\$ 1,200,000
減：轉換普通股	(1,200,000)	(1,196,500)
	-	3,5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	18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3,685)
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741,564	1,134,195
	<u>\$ 741,564</u>	<u>\$ 1,134,195</u>

正文公司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條件說明如下：

發行總額：1,2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100 仟元

發 行 日：92.06.24

債券期限：五年

票面利率：0%

轉換期間：92.09.24～97.06.13（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

轉換標的：正文公司普通股

轉換價格：

正文公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定為每股新台幣 75.10 元，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九十二年八月十二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 60.3 元，九十三年七月十四日起調

整為每股 48.9 元；九十四年八月十日起調整為 40.1 元；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七日起調整為 35.7 元。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正文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於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償還辦法：

除轉換為正文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正文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轉換公司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正文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含）時，正文公司得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滿四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1.5% 為債券贖回收益率。

發行滿四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者，正文公司得按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正文公司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補償金，係自發行日起，至債權人可行使請求賣回權日止之期間內，按利息法就 1.5% 作攤提。本轉換公司債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已全數轉換或贖回。

海外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

正文公司於九十五年八月十五日發行五年期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50,000 仟元，正文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權益部分計 188,087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額為 741,564 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US\$50,000 仟元

面額：US\$1 仟元

發行日期：九十五年八月十五日

發行及交易地點：海外發行

發行期限：五年期；到期日為一〇〇年八月十五日

發行價格：100%

票面利率：0%

轉換標的：正文公司普通股

轉換價格：

轉換價格訂為普通股參考價格之 103%。發行公司普通股參考價格為定價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或定價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正文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54.4 元，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七日起調整為 47.3 元，九十六年九月十七日起調整為 41.9 元。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於正文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及三年之日，要求正文公司按面額將其所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贖回。

轉換公司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二年後，遇有正文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價格達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之 150% 以上時，正文公司得於其後十日內對債券持有人為贖回之通知，並於通知後 80 日之內以面額將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於超過百分之九十之正文公司債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時，正文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正文公司必須就公司債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加成本時，正文公司得依面額將流通在外之債券全部贖回。

正文公司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正文公司九十五年八月發行之海外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公司債折價攤提費用分別為 37,026 仟元及 22,938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利息費用」項下。

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正文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正文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新制確定提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3,767 仟元及 21,290 仟元。

正文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正文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1 仟元及 667 仟元。

根據府勞資字第 0960085838 號函表示，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六年七月一日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一年。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服務成本	\$ 532	\$ 478
利息成本	773	84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883)	(720)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69	69
	<u>\$ 491</u>	<u>\$ 667</u>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4,837)	(11,818)
累積給付義務	(14,837)	(11,81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9,111)	(10,263)
預計給付義務	(23,948)	(22,08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6,284	23,175
提撥狀況	2,336	1,09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031	1,100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147)	(1,916)
補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	-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220</u>	<u>\$ 278</u>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3.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4.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3.50%	3.50%

正揚電子（蘇州）公司及正鵬電子（昆山）公司退休金係依當地政府法令規定提列給付薪資 18%～20%作為退休金，並於提撥時認列費用。

股東權益

普通股

正文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 5,000,000 仟元，分為 500,000 仟股，每股 10 元，均為普通股。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股本分別為 2,411,851 仟元及 2,137,357 仟元，每股 10 元，分為 241,185 仟股及 213,736 仟股發行。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股本分別為 113,715 仟元及 57,644 仟元，股數分別為 11,372 仟股及 5,764 仟股。

正文公司九十五年二月九日經董事會議決議受讓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而發行新股 1,32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九十五年二月十七日。此項增資發行新股於九十五年三月九日辦妥變更登記。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股本溢價等）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084,757	\$ 2,084,757
公司債轉換溢價	1,604,003	1,171,518
認 股 權	188,087	300,940
出售資產利益	473	473
	<u>\$ 3,877,320</u>	<u>\$ 3,557,688</u>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正文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餘額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由於正文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股利政策衡量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正文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正文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舉行，決議通過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6,114	\$ 48,185	\$ -	\$ -
現金股利	552,994	222,162	2.46	1.1956
股票股利	110,599	185,135	0.49	0.9963
員工紅利－現金	66,073	20,050	-	-
員工紅利－股票	50,180	45,000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15,500	8,674	-	-

九十五年度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六年九月十四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上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若分別於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以費用列帳，則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依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將分別由 4.08 元及 2.71 元減少為 3.46 元及 2.29 元。

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分別為 5,018 仟股及 4,500 仟股，佔各該年底流通在外普通股比例分別為 2.35% 及 2.45%。

正文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庫藏股票

正文公司買回庫藏股票資訊如下：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	5,077,000	3,005,000	2,072,000

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正文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享有股東權利。

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合併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合併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預計所得稅估算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正文公司稅前財務所得	\$ 1,163,194	\$ 1,050,160
永久性差異		
國內被投資公司採權益 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 益）	9,377	(5,102)
其 他	34,046	23,799
時間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利益	(32,240)	(336,87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682	26,066
呆帳費用超限數	334	16,038
其 他	1,824	(4,684)
全年所得額	1,194,217	769,402
重要科技事業免稅所得	(186,398)	(186,676)
課稅所得額	1,007,819	582,726
所得稅率	25%	25%
課稅所得額之應納稅額	251,945	145,67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
投資抵減稅額	(125,973)	(72,83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	32,620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28,851	83,571
子公司所得稅	31,410	-
所得稅費用	<u>\$ 186,233</u>	<u>\$ 189,026</u>

遞延所得稅資產內容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研發及設備投資抵減	\$ 80,385	\$ 105,955
其 他	(64,035)	(60,754)
減：備抵評價	-	-
	<u>\$ 16,350</u>	<u>\$ 45,201</u>

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稅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1,368	\$ 1,368	一〇〇年度
〃	研究發展	204,989	79,017	一〇〇年度

正文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015,168	888,270
	<u>\$ 1,015,168</u>	<u>\$ 888,270</u>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747 仟元及 75,026 仟元。

依所得稅法規定，正文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正文公司預計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預計或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現金股利	5.44%	8.45%
股票股利	5.44%	8.45%

正文公司歷年來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主管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四年度，惟正文公司對於九十至九十四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分別進行行政救濟程序。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屬 營業成本者	屬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 營業成本者	屬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456,678	437,456	894,134	400,651	356,451	757,102
薪資費用	358,962	377,385	736,347	264,655	305,427	570,082
勞健保費用	22,385	29,410	51,795	21,002	25,145	46,147
退休金費用	8,000	16,258	24,258	8,999	12,958	21,957
其他用人費用	67,331	14,403	81,734	105,995	12,921	118,916
折舊費用	249,089	69,380	318,469	215,329	65,140	280,469
攤銷費用	10,372	43,411	53,783	13,653	57,325	70,978

員工認股權

正文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及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單位、1,500,000 單位及 3,00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合計 9,500,000 股。正文公司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認股價格以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

認股權人員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50%，屆滿三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5%，屆滿四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

正文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認股選擇權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餘額	4,500	\$ 35.77	4,500	\$ 40.73
本期發行	5,000	32.10	-	-
本期取消	-	-	-	-
期末餘額	<u>9,500</u>		<u>4,500</u>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認股權單位與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正文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無償配股之影響。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正文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範圍 (元)	發行單位 (仟)	加權平均預期剩 餘存續期間(年)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 (元)
<u>九十六年認股權計劃</u>			
\$56.5	5,000	6.87	\$ 56.5
<u>九十三年認股權計劃</u>			
\$37.6	3,000	3.08	37.6
<u>九十二年認股權計劃</u>			
\$32.1	<u>1,500</u>	2.23	32.1
合 計	<u>9,500</u>		

正文公司自九十三年度起，採內含價值法認列九十三年度起新給與之認股權憑證所產生之酬勞成本。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相關酬勞成本均為零元。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008,371	\$ 1,036,140	\$ 861,134	\$ 878,588
每股盈餘（元）	\$ 4.24	\$ 3.97	\$ 3.89	\$ 3.73
擬制性淨利	\$ 954,971	\$ 982,740	\$ 830,384	\$ 847,838
擬制每股盈餘（元）	\$ 4.01	\$ 3.76	\$ 3.75	\$ 3.60

合併每股盈餘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 仟 股 ）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163,194		\$ 1,008,371		238,082	\$ 4.89		\$ 4.24	
具稀釋作用之影響									
國外可轉換公司債	37,026		27,769		19,302				
員工認股權	-		-		3,846				
稀釋每股盈餘	\$ 1,200,220		\$ 1,036,140		261,230	\$ 4.59		\$ 3.97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 股)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050,160	\$ 861,134	221,209	<u>\$ 4.75</u>	<u>\$ 3.89</u>
具稀釋作用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334	251	98		
國外可轉換公司債	22,938	17,203	11,227		
員工認股權	-	-	3,257		
稀釋每股盈餘	\$ 1,073,432	\$ 878,588	235,791	\$ 4.55	\$ 3.73

正文公司九十六年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60,779 仟元轉增資，九十五年度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已追溯調整。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38,293	\$ 2,838,293	\$ 2,107,851	\$ 2,107,85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0,623	90,623	87,545	87,5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3,660	293,660	-	-
應收票據	87	87	33,704	33,704
應收帳款	3,386,767	3,386,767	3,550,430	3,550,43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6,887	56,887	632	63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63,788	-	426,12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775	-	233,177	-
存出保證金	7,352	7,352	32,223	32,223
負 債				
短期借款	-	-	171,646	171,646
應付票據	96,216	96,216	435,722	435,722
應付帳款	3,045,204	3,045,204	2,647,064	2,647,064
應付費用	244,792	244,792	172,351	172,351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741,564	741,564	1,137,880	1,137,880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費用與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

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合併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之金額為 960 仟元及 3,208 仟元。

財務風險資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合併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7.01.25	USD6,000/NTD194,730
<u>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6.01.22~96.01.24	USD6,000/NTD195,555

信用風險

因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其未來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極小。

市場價格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屬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其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及現金流量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不重大。

關係人交易事項

主要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銷 貨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84,850 -	\$ 86,728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49,220 1	201,271 2
	<u>\$ 234,070 1</u>	<u>\$ 287,999 2</u>

合併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銷貨，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帳款授信期間則較長。

期末債權債務情形

應收票據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u>\$ - -</u>	<u>\$ 33,701 100</u>

應收帳款－關係人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22,590 45	\$ 29,867 50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27,345 55	29,906 50
	<u>\$ 49,935 100</u>	<u>\$ 59,773 100</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金 額 科目%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金 額 科目%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56,887	100	\$ 632	100

提供擔保及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等單位作為其等對合併公司保證授信等事宜之擔保品，其明細資料如下：

擔 保 資 產	內 容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固定資產	土地、建築物	\$ 902,372	\$ 927,919
存出保證金	定存單	1,045	23,905
其他資產－受限制資產	定存單	20,000	20,000
		<u>\$ 923,417</u>	<u>\$ 971,824</u>

承諾及或有負債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正文公司為履行與經濟部簽訂之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補助（配合）合約而委請金融機構保證 22,860 仟元。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正文公司為關稅履約而委請金融機構保證 20,000 仟元。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項 目	說 明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二十一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五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七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部門別財務資訊

產業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產業係網路卡及閘道器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因該項產業之收入、產業損益及所使用之可辨認資產均佔合併公司所有產業各該項合計數百分之九十以上，故無需揭露產業別資訊。

合併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重要客戶資訊之揭露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銷 貨 金 額	所佔比例 %	銷 貨 金 額	所佔比例 %
A股份有限公司	\$ 3,512,254	20	\$ 3,507,101	21
B股份有限公司	1,962,017	11	1,116,326	7
C股份有限公司	1,517,217	9	1,949,112	12

合併公司外銷銷貨資訊如下：

地 區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銷 貨 金 額	所佔比例 %	銷 貨 金 額	所佔比例 %
外 銷				
亞 洲	\$ 7,029,334	40	\$ 2,964,894	18
美 洲	6,893,076	40	6,107,207	37
歐 洲	2,831,611	16	2,506,632	15
大 洋 洲	1,636	-	8,169	-
	<u>\$ 16,755,657</u>	<u>96</u>	<u>\$ 11,586,902</u>	<u>70</u>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9,014	56,216	-	1（註）	84,850	業務往來	-	-	-	764,571	1,529,142

註：有業務往來者。

附表二 合併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合併公司	<u>受益憑證</u>							
	台灣工銀 5599 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775	293,660	-	293,660	
	台灣工銀亞美短債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014	90,623	-	90,623	
	<u>股票</u>							
	Gemtek Systems Holding B.V.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50	10,000	19.84	10,000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30	4,302	2.56	4,302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	3,915	46,307	1.09	46,307	
	Inno Path Software, Inc. (原 Do On Go)	"	"	1,000	17,330	-	17,33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	30,000	2.31	30,000	
	雷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50	20,000	1.06	20,000	
	IWICS	"	"	597	13,649	-	13,649	
	AIP TEK (Cayman) Inc.	"	"	2,434	29,187	8.49	29,187	
					<u>170,775</u>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0,000	278,685	100.00	278,685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	19,199	5,520	96.00	5,520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	835	10,991	10.86	10,991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8,609	218,589	46.20	161,649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	"	2,000	50,003	100.00	50,003	
					<u>563,788</u>			

附表三 合併公司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出 期		未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單 位 數	金 額
正文公司	台灣工銀 1699 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	-	-	23,341	290,000	23,341	292,395	290,000	2,395	-	-
正文公司	台灣工銀 5599 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	-	-	25,775	293,660 (註)	-	-	-	-	25,775	293,660
正文公司	新光吉星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	-	-	17,434	250,000	17,434	252,756	250,000	2,756	-	-
正文公司	新光吉利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	-	-	13,764	230,000	13,764	231,040	230,000	1,040	-	-
正文公司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	-	1,500	13,650	27,109	275,587	-	-	-	-	28,609	218,589
攸泰創業投 資股份有 限公司	雷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1,740	34,800	50	-	740	230,662	14,800	215,862	1,050	20,000

註：係包含依公平價值評估調整數。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正文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149,220	1	出貨 60 天 T/T 收款	無重大差異	較長	27,345	1	

附表五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九十六年度 正文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1,627,494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授信期間較長。	13%
		正揚電子（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製造費用－加工費	2,982,351		16%
				製造費用－加工費	158,545		0%
				其他應付款	150,701		1%
				其他應付費用	1,737		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73,050	"	1%
1	正鵬電子（昆山）公司	正文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帳款	3,494,701		28%
				應收帳款	1,881,847		15%
				其他應付款	14,640		0%
				銷貨收入	8,200,978		45%
				銷貨成本	5,218,627	"	29%
		正揚電子（蘇州）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應付帳款	64		0%
				應付費用	4,668		0%
				其他應付款	44,503		0%
				應收帳款	57		0%
2	正揚電子（蘇州）公司	正文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帳款	184,645	"	1%
				應收帳款	262,099		2%
				其他應收款	93,533		0%
				暫收款	18,549		0%
				銷貨收入	426,530	"	2%
				銷貨成本	267,985		1%
		正鵬電子（昆山）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49,237		0%
				應付帳款	59		0%
3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正文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73,050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九十五年度 正文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1,552,146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授信期間較長。	13%
		正揚電子(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製造費用—加工費	558,833	"	3%
				其他應付款	83,095	"	1%
				製造費用—加工費	80,821		0%
				其他應付費用	1,714	"	0%
				暫收款	1,495	"	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3,397	"	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	"	0%
		正文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帳款	3,318,288	"	27%
				應收帳款	1,771,033	"	15%
1	正鵬電子(昆山)公司			其他應付款	4,891	"	0%
				銷貨收入	5,645,610	"	34%
				銷貨成本	5,086,777	"	31%
		正揚電子(蘇州)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應付帳款	3,571	"	0%
				應付費用	64	"	0%
				其他應付款	130,391	"	1%
				應收帳款	5	"	0%
		正文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帳款	130,615	"	1%
				應收帳款	220,062	"	2%
				其他應收款	1,779	"	0%
2	正揚電子(蘇州)公司			暫收款	4,922	"	0%
				銷貨收入	642,632	"	4%
				銷貨成本	561,811	"	3%
		正鵬電子(昆山)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134,021	"	1%
		正文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費用	43,397	"	0%
				其他應付費用	5	"	0%
3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正文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付費用	5	"	0%
4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正文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付費用	5	"	0%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正文公司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投資業	300,000	300,000	30,000	100.00	278,685	(9,985)	(9,985)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通訊業	73,199	73,199	19,199	96.00	5,520	(5,581)	(5,344)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通訊業	289,238	13,650	28,609	46.20	218,589	(230,073)	(70,867)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通訊業	5,700	17,710	835	10.86	10,991	23,387	6,950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業	65,800	-	2,000	100.00	50,003	(15,594)	(15,594)
				(USD2,000)	-			563,788		(94,840)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西安	通訊業	65,800	-	2,000	100.00	49,748	(15,834)	(15,834)
				(USD2,000)	-			(USD 1,534)	(USD -482)	(USD -482)

附表七 合併公司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元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受益憑證</u> 台灣工銀 1699 <u>股 票</u>			8,992	113,275	-	113,275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400	5,400	0.11	5,40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3,200	64,000	4.92	64,000
	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711	5,348	1.15	4,017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600	11,400	0.37	11,400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 資	6,855	87,197	26.37	87,197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u>股 票</u>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採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000	49,748 (USD 1,534)	100.00	49,748 (USD 1,534)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97年 月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97年 月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100年 月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

新台幣拾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若本債券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以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支應。

九、轉換期間：

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屆滿六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依本條第二項規定外，得依本辦法第十條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本轉換公司債自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洽辦1.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2.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3.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至少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及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權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台灣證券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普通股撥入該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暫訂以向主管機關申報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暫訂之轉換溢價率101%，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申報時之轉換價格暫訂為每股新台幣54.90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 (註 2)} + \text{每股繳款額 (註 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

整。如為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或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或受讓基準日前依消滅或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 (註2及3)} + \frac{\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準(依發行時訂定轉換價格之取樣方式)。

註2：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3：已發行股數應包括募集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 3.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1)}}{\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募集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 4.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註1)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frac{\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1})$$

註1：每股時價之訂定，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三)轉換價格之重設：

轉換價格除依本條第二項辦理有關反稀釋之調整外，本公司應以發行後滿六個月之日及98年至99年以當年度之6月30日為基準日，如遇假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為基準日，以重設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101%向下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再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仍應高於辦理重設時採樣之基準價格，惟調整後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而調整）之80%，同時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重新訂定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重新訂定之規定，不適用於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

十二、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

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畸零股，債權人不得自行拼湊成一整股，該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不以現金或其他方式償付。

十三、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權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權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權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權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

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六、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七、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提前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六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六個月翌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票。

十八、債權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

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2.01%（實質收益率為 1%）。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第三個營業日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一、說明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正文科技)經97年3月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合計 10,000 張，發行價格為每張 100,000 元整。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狀況如下：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元/股

項目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追溯調整後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盈餘	資本公積
94 年度	2.71	2.30	1.995	0.9996	—
95 年度	4.08	3.89	2.5	0.5	—
96 年度	4.24	4.24	未定	未定	未定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該公司截至 96 年 12 月 31 日股東權益及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每股淨值如下表：

說 明	金 額
96 年 12 月 31 日帳面股東權益(新台幣仟元)	7,645,711
96 年 12 月 31 日發行在外股數(仟股)	241,851
每股淨值(元)	31.70

資料來源：96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流 動 資 產		7,318,114	7,075,788	6,704,148	6,388,831	5,403,165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2,364,528	2,048,016	1,097,686	858,067	270,334
固 定 資 產		1,219,495	1,272,668	1,294,723	1,226,159	624,735
其 他 資 產		139,617	172,082	145,446	144,954	100,052
資 產 總 額		11,041,754	10,568,554	9,242,003	8,618,011	6,398,28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554,848	2,442,118	3,532,310	4,133,455	2,648,954
	分 配 後	未 定	3,076,685	3,783,196	4,675,598	2,886,256
長 期 負 債		741,564	1,134,195	45,517	278,049	1,033,800
其 他 負 債		99,631	117,739	3,570	4,162	1,61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3,396,043	3,694,052	3,581,397	4,415,666	3,684,364
	分 配 後	未 定	4,328,619	3,832,283	4,957,809	3,921,666
股 本		2,411,851	2,137,357	1,836,379	1,301,746	935,062
資 本 公 積		3,877,320	3,557,688	3,046,556	1,809,706	1,175,120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94,301	21,979	306	(34,564)	(586)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4,170	-	-	-	-
庫 藏 股 票		(112,421)	-	-	-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370,490	1,157,478	777,365	1,125,457	604,326
	分 配 後	未 定	522,911	526,479	583,314	367,024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7,645,711	6,874,502	5,660,606	4,202,345	2,713,922
	分 配 後	未 定	6,239,935	5,409,720	3,660,202	2,476,62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營 業 收 入		12,459,352	12,444,019	10,328,021	12,354,019	8,318,557
營 業 毛 利		1,951,306	1,425,677	1,100,920	1,645,971	1,108,721
營 業 損 益		1,167,331	746,300	520,136	1,085,252	653,874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117,146	393,476	177,865	35,012	44,968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121,283	89,616	120,110	136,064	169,734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163,194	1,050,160	577,891	984,200	529,108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163,194	1,050,160	577,891	984,200	529,108
本 期 損 益 (稅 後)		1,008,371	861,134	481,853	986,200	529,508
稅 後 基 本 每 股 盈 餘 (元)		4.24	3.89	2.30	6.78	4.7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訂定方式與說明

正文科技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 0%，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式及訂定原則如下：

(一)基準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其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決定轉換價格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二)訂定方式

採用基準日前1、3、5個營業日正文科技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主要係反應目前交易市場狀況，並落實以時價發行之精神。

取上述三者之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係為了避免投資人權益受到股票市場價格波動之影響，並且能充分反應市場狀況。

另外參考目前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交易概況，暨發行公司近年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之營運展望，將本次可轉債溢價率暫訂為101%。

(三)轉換公司債價值評估

正文科技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發行新台幣 1,000,000 仟元整，發行之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為三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每張發行價格依理論價格考量流動性風險後決定，到期時該公司將依票面金額以現金收回。另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得於該轉換公司債滿二年要求正文科技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該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2.01%(實質收益率為 1%)。

此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六個月翌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

基準日，將其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票。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六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由於持有該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於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六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持有人得隨時依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請求轉換成該公司之普通股，因此，投資人持有該轉換公司債之投資價格，除單純之債券價值外，尚含有得轉換為公司普通股股份認股權價值。

(四)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之計算

1.轉換公司債價值之計算

由於正文科技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內含贖回條款、賣回條款及轉換價格重設條款，傳統上使用之 Black / Scholes OPM 無法將內含選擇權同時加以考慮，因此採用雙因子四元樹模型，同時考慮股價之四元展開及利率之四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轉換價格重設條款等條件下之轉換價值。本模式可分為以下數個主要步驟：

(1)建立股價二元樹狀模型

(2)建立利率二元樹狀模型

(3)結合股價、利率為四元樹狀結構

(4)建立轉換公司債價值二元樹

求取終端節點(terminal nodes)，即到期日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然後從終端節點逐期倒推折現，並配合各項選擇權條款以求取發行日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

2.理論價格之估算結果

採用雙因子二元樹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所示，經計算後，得出正文科技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為 113,050 元，現將各項權利之計算說明如下：

計算正文科技轉換公司債價值的第一個步驟是將過去的普通股股價及債券殖利率歷史資料求取股價及利率的平均值及變異數，我們以長期資料來看，取正文科技自民國 96 年 3 月 5 日起至 97 年 3 月 4 日止的普通股股價、中央公債次級市場利率與 30 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同期間的資料求得下表資訊：

參 數 項	取得數值	參 數 說 明
股價報酬率標準差 (日資料計算)	20.303%	取 96/3/5 至 97/3/4 之普通股股價日報酬率標準差計算得到
假設之轉換價格	54.9 元	以該公司 97/3/5 為訂訂價基準日，計算前 1、3、5 個營業日股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一者乘暫定轉換溢價率 101%作為轉換價格
計算時之普通股市價	56.0 元	訂價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之收盤價
模型短期利率	2.113%	為 97/3/4 之 30 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
長期利率均數(μ)	2.031%	96/3/5 至 97/3/4 之 30 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平均值
利率標準差(ν)	19.351%	96/3/5 至 97/3/4 之 30 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標準差
股價報酬率與利率相關係數(ρ)	-2.764%	以 96/3/5 至 97/3/4 之股價報酬與短期利率分析

經上述評價模型計算，在切割一個月為一期下，對股價及利率同時進行展開以求得各節點之股價與利率資料。經由金字塔型之四元樹即可求出各點之轉換價值、賣回權價值與繼續持有價值，經取其最大者加以收斂後，可求得訂價日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為 113,050 元。

3.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由上述理論模型求算出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最高之理論價值為 113,050 元，若以台灣銀行最近牌告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2.66% 調整其流動性貼水，其調整後理論價格分別為 110,121 元(113,050 元 / (1+2.66%)=110,121 元/張)。

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之產業狀況、經營績效、獲利能力、未來發展潛力及考量市場之需求，最後在充分反應市場狀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之衡量下，並確保轉換公司債順利對外募集，依金管會規定並經發行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此次發行價格為每張拾萬元整，其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之九成(即 110,121 元 $\times$ 0.9=99,109 元)，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五)考量正文科技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及未來發展潛力等因素，經與該公司訂定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為：

發行額度：新台幣 1,000,000 仟元整

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價格：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票面利率：0%

債券期限：三年

基準價格：以 97 年 3 月 5 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不含)，取其前 1、3 及 5 個營業日收盤價之算術平均數之一者。

轉換溢價率：暫訂 101%。

轉換價格：暫訂 54.90 元。

發行公司：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文

(本用印僅限於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日

主辦承銷商：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白 文 正

（本用印僅限於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日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暨 總 經 理：陳 鴻 文

董 事：蔡 福 讚

董 事：楊 正 任

董 事：駱 文 益

董 事：趙 耀 庚